

股票简称：起帆电缆

股票代码：605222



#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QiFan Cable Co., Ltd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8 号)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五月

##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公司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等相关章节。

### 一、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起帆电缆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将对本次可转债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5.59 亿元，符合不设担保的条件，因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设担保。

## 四、公司与股利分配政策相关的重大事项

###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现行《公司章程》（2020年8月6日修订）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应先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维持适当股本规模，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二）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年）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和《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 2、现金利润分配

#### （1）现金分红的条件

当公司符合以下条件时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抵御风险以及持续发展的需求；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分红除外）；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

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 （2）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 （三）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

###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2018年1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以公司股本总数30,058万股为基数，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13,000万元。本次股利已于2018年4月发放完毕。

2020年11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股本总数40,058万股为基数，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5,007.25万元。

### 2、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现金分红（含税）	-	-	1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	49.50%

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13,000.00
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比率	46.03%

此外，2020年11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5,007.25万元，占2020年1-9月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16.28%。

## 五、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 （一）宏观经济波动引致的风险

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是各产业的基础，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建筑、民用、通信、船舶以及石油化工等领域，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

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下游相关行业市场景气度存在周期性波动，发行人产品应用于电力、能源、通信、舰艇、核电、轨道交通、智能装备、建筑工程等多个领域，抵抗风险能力较强，并且随着“一带一路”政策不断深入，“补短板”等宏观政策保障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投入，5G基建、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蕴含着巨大市场，“新基建时代”为电线电缆行业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但是，若未来宏观经济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变动将对营业成本产生较大的影响。发行人原材料主要包括铜、铝、护套绝缘料和铠装材料等，其中铜材成本占比最高。报告期内，发行人原材料铜材成本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80%以上，因此铜价波动对发行人产品成本影响较大。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前三季度长江有色市场铜均价分别为4.92万元/吨、5.06万元/吨、4.78万元/吨和4.70万元/吨，2018年度较2017年度同比上涨2.85%，2019年度较2018年度同比下降5.53%，2020年前三季度较2019年下降1.67%。

发行人为应对铜材价格出现的波动，在满足快速交货的前提下，尽量缩短原材料和产成品的周转周期，以减小铜价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对于交货周期较长的订单，发行人通过向上游铜材供应商预定相应数量铜材锁定铜价；同时，发行人在保有一定安全余量的铜材库存的基础上视市场销售情况、原材料价格及供应行情灵活调整采购计划，有效地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尽管发行人已采取多种措施应对铜材价格波动的影响，但如果铜材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经营业绩。

### （三）经销商管理风险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发行人的产品销售中经销模式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经销模式实现的收入分别为340,269.33万元、423,762.31万元、436,861.78万元和312,604.09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5.21%、68.79%、58.77%和50.42%。

与经销商的合作有利于销售网络的快速扩张，分散建立营销网络的投资风险，降低营销成本。发行人通过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的方式，对经销商进行规范和管理，但如果经销商不能较好地理解发行人的品牌理念和发展目标，或



经销商的营销推广能力跟不上发行人发展要求，或经销商出现自身经营不善等行为，可能导致发行人产品在该区域销售出现下滑，从而影响发行人产品销售。

#### **（四）应收账款比重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2,611.00 万元、79,796.49 万元、102,599.62 万元和 160,005.26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27%、37.58%、36.16%和 34.18%，占比较大。同时因发行人尚未开展年末集中催款计划及直销占比提高，导致 2020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有较大幅度增长。

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扩大及直销占比的提高，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虽然发行人客户信誉良好，同时发行人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但是如果发行人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或发行人未能严格执行年末集中催款计划，将会使发行人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 **1、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增资扩股和经营业绩不断增加，发行人净资产规模实现较快扩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净资产将进一步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从而导致一定时期内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下降。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作为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项目，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并达产后，特种电缆产能将进一步增加，发行人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得以提升。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够顺利实施、未能按期达产、产能消化不及预期，或者投产时假设因素发生了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盈利水平达不到预期水平。

## 六、可转债本身相关的风险

### （一）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本次发行条款对未转股部分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

### （二）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资金负担和生产经营压力。

### （三）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

可转债存续期内，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的风险。

### （四）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赋予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向下

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 **（五）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公司股价可能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因此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七、2020 年年度报告相关信息**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了 2020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口径下的资产合计 578,114.99 万元，所有者权益 277,051.50 万元。2020 年度，发行人合并口径的营业收入 973,586.7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034.19 万元。具体情况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经测算，公司 2018-2020 年财务数据仍能够满足相关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

# 目 录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3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3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	3
四、公司与股利分配政策相关的重大事项.....	4
五、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7
六、可转债本身相关的风险.....	10
目 录.....	12
第一节 释义.....	15
一、一般释义.....	15
二、专业释义.....	16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8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8
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22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3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6
一、可转债本身相关的风险.....	36
二、宏观经济波动引致的风险.....	37
三、市场风险.....	38
四、经销商管理风险.....	39
五、财务风险.....	40
六、产品质量风险.....	41
七、发行人规模快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41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42

九、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42
<b>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b>	<b>43</b>
一、股本结构和前十大股东.....	43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4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7
四、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48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49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66
七、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73
八、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84
九、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及生产经营资质.....	95
十、公司的技术水平与研究开发情况.....	99
十一、公司在境外进行生产经营及拥有境外资产的情况.....	105
十二、质量控制情况.....	105
十三、自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变动情况.....	108
十五、公司的股利分配情况.....	112
十六、公司发行债券情况和资信评级情况.....	116
十七、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16
<b>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b>	<b>127</b>
一、同业竞争.....	127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128
<b>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b>	<b>153</b>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153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53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60
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161
<b>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b>	<b>163</b>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63
二、盈利能力分析.....	189
三、现金流量分析.....	217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219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220
<b>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b>	<b>223</b>
一、本次募集资金概况.....	223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223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233
<b>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b>	<b>234</b>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34
二、前次募集资金管理和存储情况.....	234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36
四、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情况.....	238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238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239
七、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239
八、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239
<b>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b>	<b>241</b>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41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一）.....	244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二）.....	245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46
五、审计机构声明.....	247
六、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248
<b>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b>	<b>249</b>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以下简称具有特定含义：

### 一、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发行人、起帆电缆	指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起帆有限	指	发行人前身上海起帆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指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
成胜电缆、庆智仓储	指	上海成胜电缆制造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庆智仓储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周桂华持股 34%、周桂幸持股 33%、周供华持股 33%
爱梅格电气	指	上海爱梅格电气制造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公司，被发行人吸收合并后依法注销
池州起帆	指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陕西起帆	指	陕西起帆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起帆电商	指	上海起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起帆技术	指	上海起帆电线电缆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宜昌起帆	指	宜昌起帆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磐道科技	指	上海磐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现已注销
上义新材料	指	上海上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公司，已被发行人收购，后被公司吸收合并后依法注销
升降塑料	指	上海升降塑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
雅诺塑料	指	台州市雅诺塑料制造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
仙利木业	指	上海仙利木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正在注销
力强贸易	指	上海力强贸易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现已注销
海天一线	指	海天一线（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发行人联营企业，现已注销
大尚机电	指	嘉兴市大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
五金贸易	指	台州市起帆五金贸易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方
祁帆物流	指	上海祁帆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现已注销
惯隆物流	指	上海惯隆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现已注销
享龙塑料	指	上海享龙塑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现已注销
易欢实业	指	上海易欢实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
杭州通乘	指	杭州通乘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
佳通电缆	指	宁波佳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其他利益相关方
中国铁建（601186）	指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中国建筑（601668）	指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上海建工（600170）	指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中国中冶（601618）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中国中铁（601390）	指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行人客户
国网北京	指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发行人客户
国网福建	指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发行人客户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国家质检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机械工业联合会	指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国家能源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能源局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澄明则正	指	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发行人会计师、立信会计师	指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国际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9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二、专业释义

电线电缆	指	用以传输电（磁）能、传递信息、实现电磁能转换的线材产品，电线电缆、线缆、电缆并无实质性区别
导体	指	电缆中具有传导电流等特定功能的部件
电力电缆	指	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的电缆产品
裸电线	指	仅有导体而无绝缘层的产品，如钢芯铝绞线、铝绞线、铜绞线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指	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的电源连接线路用的电线电缆。如布电线、控制电缆、计算机电



		缆、轨道交通工程及车辆用电缆、核电电缆等
绕组线	指	以绕组的形式在磁场中切割磁力线感应产生电流，或通以电流产生磁场作用的电线，如漆包线
特种线缆、特种电缆、特种电线电缆	指	相对于普通电线电缆而言，在用途、使用环境、性能以及结构等方面有别于常规产品的专用电线电缆产品，具有技术含量较高、使用条件较严格、附加值较高的特点，往往采用新材料、新结构、新工艺生产
拉丝	指	在外力作用下使金属强行通过模具，金属横截面积被压缩，并获得所要求的横截面积形状和尺寸的技术加工方法
绝缘	指	电缆中具有耐受电压特定功能的绝缘材料，用以将带电体隔离或者包裹起来，以对触电起保护作用的不导电材料
挤包（绕包）绝缘	指	通常由一层热塑性或热固性材料组成的，并以挤包工艺包覆的绝缘
成缆	指	将绝缘线芯按照一定的规则绞合起来的工艺过程
交联	指	使线型或支链型高分子链间以共价键连接成网状或体形高分子结构的过程
护套	指	均匀连续的金属或非金属材料管状包覆层，通常挤出形成
屏蔽	指	与绝缘内外表面紧密接触达到使绝缘表面光滑目的的半导体层，或者用于隔离电磁场干扰的功能层
铠装	指	在产品上加装的保护层，以保护内部的效用层在运输、安装和运行时不受到损坏
干法交联	指	不以水蒸气为加热媒质的交联工艺
辐照交联	指	通过高能射线辐照来实现大分子交联反应，使线型或支链聚合物变成具有空间网状结构的体型聚合物的工艺
PVC	指	聚氯乙烯
CCC 认证	指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中国强制认证制度，标志为“CCC”，认证标志的名称为“中国强制认证”
GB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推荐性标准
IEC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
KV	指	千伏，电压单位
TUV	指	德语“Technischerüberwachungs-Verein”的缩写，意为德国技术监督协会，TUV标志是德国TUV专为元器件产品定制的安全认证标志，得到全球广泛认可
CE	指	CE是法语的缩写，在英文里意为“European Conformity”，即欧洲共同体。加贴CE标志的产品已通过相应的合格评定程序和/或制造商的合格声明，符合欧盟有关指令规定，并以此作为该产品被允许进入欧共体市场销售的通行证
CQC	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一种自愿性认证，以加施CQC标志的方式表明产品符合相关的质量、安全、性能等认证要求
UL	指	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美国保险商实验室，是美国最权威的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检测机构

说明：

1、本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2、除特别说明外，本募集说明书若出现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QiFan Cable Co., Ltd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起帆电缆
股票代码	605222
注册资本	40,05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桂华
董事会秘书	陈永达
成立日期	1994 年 5 月 5 日
整体变更日期	2016 年 8 月 30 日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8 号
邮政编码	201514
电话	021-37217999
传真	021-37217999
互联网地址	<a href="http://www.qifancable.com">http://www.qifancable.com</a>
电子邮箱	<a href="mailto:qifancable@188.com">qifancable@188.com</a>
经营范围	生产电线电缆，五金电器，电线电缆，建筑装潢材料，金属材料，橡塑制品的销售，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及零部件安装与维修，自有房屋租赁，电力工程安装，建筑安装工程，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道路货物运输（除危险化学品），从事电缆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已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67 号），本次公开发行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 （二）发行证券的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类型为可转换为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可转换

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三）发行数量、证券面值、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拟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1,000 万张，按债券票面价格发行，每张面值 100.00 元。

### **（四）预计募集资金量及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量为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不超过 98,891.60 万元<sup>1</sup>。

### **（五）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 **（六）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起帆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1）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21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2.496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转换成手数，每 1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原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起帆电缆现有 A 股总股本 400,580,000 股，全部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 A 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 1,000,000 手，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100.00%。

原 A 股股东除可参与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

---

<sup>1</sup> 本次发行费用预计为 1,108.40 万元（不含税），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有增减，承销保荐费用将根据《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中相关条款及最终发行情况确定，其他发行费用将在发行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原 A 股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2021 年 5 月 24 日（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认购资金。原 A 股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2）原 A 股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简称为“起帆配债”，配售代码为“715222”。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不足 1 手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取整。

（3）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申购，申购代码为“713222”，申购简称为“起帆发债”。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 1 手（10 张，1,000 元），超过 1 手必须是 1 手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数量上限为 1 千手（1 万张，100 万元），如超过该申购上限，则该笔申购无效。

投资者应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

## 2、发行对象

（1）公司原股东：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1 年 5 月 21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

（2）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 （七）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2、承销期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销期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

## （八）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
承销保荐费用	943.40 万元
会计师费用	28.30 万元
律师费用	56.60 万元
资信评级费用	23.58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及其他发行费用	56.51 万元
<b>合计</b>	<b>1,108.40 万元</b>

上述费用均为预计费用（不含税），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有增减，承销保荐费用将根据《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中相关条款及最终发行情况确定，其他发行费用将在发行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九）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本次发行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 1、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复牌安排
T-2 日	2021 年 5 月 20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2021 年 5 月 21 日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日	2021 年 5 月 24 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T+1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 T+2 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T+3 日	2021 年 5 月 27 日	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日	2021 年 5 月 28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正常交易

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 2、本次发行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十）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并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中诚信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起帆电缆年报公告后 2 个月内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 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 100,000 万元）。

###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 （四）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 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7 年 5 月 23 日。

## （五）债券利率

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3.00%。

##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 (七)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5月28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11月29日至2027年5月23日止）。

##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0.53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



或配股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或注销、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定。

##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

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剩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足转换为 1 股股票的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不足转换为 1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的支付将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

## （十一）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5.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十二）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起帆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1）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21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2.496 元面值可转

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转换成手数，每 1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原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起帆电缆现有 A 股总股本 400,580,000 股，全部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 A 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 1,000,000 手，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100.00%。

原 A 股股东除可参与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

原 A 股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2021 年 5 月 24 日（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认购资金。原 A 股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2）原 A 股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简称为“起帆配债”，配售代码为“715222”。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不足 1 手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取整。

（3）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申购，申购代码为“713222”，申购简称为“起帆发债”。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 1 手（10 张，1,000 元），超过 1 手必须是 1 手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数量上限为 1 千手（1 万张，100 万元），如超过该申购上限，则该笔申购无效。

投资者应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

## 2、发行对象

（1）公司原股东：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1 年 5 月 21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

（2）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 （十五）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 1、优先配售数量

原 A 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2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的起帆电缆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2.496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转换为可转债手数，每 1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

### 2、有关优先配售的重要日期

（1）股权登记日（T-1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

（2）优先配售认购及缴款日（T 日）：2021 年 5 月 24 日，原股东在上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 9:30~11:30，13:00~15:00 进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配售权。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 3、原 A 股股东的优先认购方法

（1）原 A 股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715222”，配售简称为“起帆配债”。

（2）认购 1 手“起帆配债”的认购价格为 1,000 元，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手（1,000 元），超过 1 手必须是 1 手的整数倍。

（3）若原 A 股股东的有效认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认购量获赠起帆转债，请原股东仔细查看证券账户内“起帆配债”的可配余额。

#### （4）认购程序

①投资者应根据自己的认购量于认购前存入足额的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

②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认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认购所需的款项）到认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③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④投资者的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4、原 A 股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

5、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 **（十六）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2）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转为公司 A 股股票；

（3）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6）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遵守公司所发行的本期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2）依其所认购的本期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期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期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3) 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 拟变更、解聘本期可转债受托管理人；

(5) 公司董事会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6)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债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 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9)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书面提议；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人民币（含 1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	104,000.00	7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34,000.00	100,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根据实际数额予以置换。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差额部分公司将通过留存收益、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自筹解决。

## （十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 （十九）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

## （二十）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名称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桂华
办公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8 号
联系电话	021-37217999
传真号码	021-37217999
联系人	陈永达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杰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23219000
传真号码	021-63411627
保荐代表人	韦健涵、徐亮庭
项目协办人	刘培菊
项目组成员	何宛珂、王广坤

**(三) 发行人律师**

名称	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吴小亮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366 号恒隆广场二期 2805 室
联系电话	021-52526819
传真号码	021-52526089
经办律师	韦玮、郑翔宇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志国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23280000
传真号码	021-63392558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娜、陈勇波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衍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联系电话	010-66428877
传真号码	010-66426100
经办评级人员	盛京京、汤梦琳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号码	021-68804868

**(七) 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号码	021-58899400

### **(八) 收款银行**

开户行	交通银行上海第一支行
开户名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10066726018150002272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 一、可转债本身相关的风险

#### （一）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本次发行条款对未转股部分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

#### （二）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资金负担和生产经营压力。

#### （三）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

可转债存续期内，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的风险。

#### **（四）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赋予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 **（五）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公司股价可能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因此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二、宏观经济波动引致的风险**

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是各产业的基础，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建筑、民用、通信、船舶以及石油化工等领域，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

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下游相关行业市场景气度存在周期性波动，发行人产品应用于电力、能源、通信、舰艇、核电、轨道交通、智能装备、建筑工程等多个领域，抵抗风险能力较强，并且随着“一带一路”政策不断深入，“补短板”等宏观政策保障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投入，5G基建、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蕴含着巨大市场，“新基建时代”为电线电缆行业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但是，若未来宏观经济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 三、市场风险

### （一）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市场呈现充分竞争态势，目前国内电线电缆生产企业数量众多，素质参差不齐，生产工艺技术差距较大，小型企业受制于企业规模，多以“作坊式”经营来应对日益剧烈的行业竞争，市场集中度较低。在特种电缆需求日益丰富，尤其是“西安地铁奥凯问题电缆事件”<sup>2</sup>后行业质量监管加强，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的背景下，如果发行人不能继续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实现生产工艺和产品结构的升级，持续提高在电线电缆行业的综合竞争力，可能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变动将对营业成本产生较大的影响。发行人原材料主要包括铜、铝、护套绝缘料和铠装材料等，其中铜材成本占比最高。报告期内，发行人原材料铜材成本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80%以上，因此铜价波动对发行人产品成本影响较大。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前三季度长江有色市场铜均价分别为4.92万元/吨、5.06万元/吨、4.78万元/吨和4.70万元/吨，2018年度较2017年度同比上涨2.85%，2019年度较2018年度同比下降5.53%，2020年前三季度较2019年下降1.67%。

---

<sup>2</sup> 西安地铁奥凯问题电缆事件是指2017年3月发生在陕西西安的一起地铁问题电缆事件，有网友举报西安地铁3号线使用的奥凯电缆偷工减料，生产指标不符合地铁施工标准，造成巨大安全隐患。2017年6月，国务院决定依法依规对西安地铁“问题电缆”事件严厉问责，依法依规问责处理相关地方职能部门122名责任人，包括厅级16人、处级58人。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发行人为应对铜材价格出现的波动，在满足快速交货的前提下，尽量缩短原材料和产成品的周转周期，以减小铜价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对于交货周期较长的订单，发行人通过向上游铜材供应商预定相应数量铜材锁定铜价；同时，发行人在保有一定安全余量的铜材库存的基础上视市场销售情况、原材料价格及供应行情灵活调整采购计划，有效地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尽管发行人已采取多种措施应对铜材价格波动的影响，但如果铜材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经营业绩。

#### 四、经销商管理风险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发行人的产品销售中经销模式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经销模式实现的收入分别为 340,269.33 万元、423,762.31 万元、436,861.78 万元和 312,604.0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21%、68.79%、58.77%和 50.42%。

与经销商的合作有利于销售网络的快速扩张，分散建立营销网络的投资风险，降低营销成本。发行人通过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的方式，对经销商进行规范和管理，但如果经销商不能较好地理解发行人的品牌理念和发展目标，或经销商的营销推广能力跟不上发行人发展要求，或经销商出现自身经营不善等行为，可能导致发行人产品在该区域销售出现下滑，从而影响发行人产品销售。

## 五、财务风险

### （一）存货规模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扩张，存货规模逐年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0,360.82 万元、62,879.93 万元、82,990.65 万元和 196,781.08 万元，占当年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5.27%、29.62%、29.25%和 42.04%。

为充分发挥快速交货优势以满足客户要货及时性需求，发行人坚持“以销定产、适当库存”的生产模式。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品类规格不断丰富，发行人需要备货的产品种类、数量相应增加，符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若未来发行人不能有效管理存货和控制存货增长，将可能增大资金周转风险和资金成本，还可能出现存货减值等风险，从而使发行人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 （二）应收账款比重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2,611.00 万元、79,796.49 万元、102,599.62 万元和 160,005.26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27%、37.58%、36.16%和 34.18%，占比较大。同时因发行人尚未开展年末集中催款计划及直销占比提高，导致 2020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有较大幅度增长。

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扩大及直销占比的提高，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虽然发行人客户信誉良好，同时发行人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但是如果发行人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或发行人未能严格执行年末集中催款计划，将会使发行人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 （三）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35、1.51、1.49 和 1.74，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70%、55.71%、56.57%和 50.42%，流动比率相对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与电线电缆行业经营特点相匹配。随着发行人销售规模持续扩大、



效益提升，发行人偿债能力将逐渐改善，若未来发行人经营状况出现不利变化或短期资金周转出现问题，将可能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偿付到期债务，出现偿债风险。

#### **（四）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35.80万元、834.75万元、13,104.86万元及-189,159.37万元，最近一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大额为负，主要系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及发行人为降低采购成本及应对直销客户的长周期订单而更多地采购现款铜所致。随着发行人在年末开展集中催款计划，销售收现比例有所回升，回款情况将有所改善，但是若客户出现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未得到及时改善，将会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 **六、产品质量风险**

电线电缆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性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部门，为各产业、国防建设和重大建设工程等提供重要配套，因此，电线电缆的产品质量至关重要。2017年3月发生的“西安地铁奥凯问题电缆事件”引发社会高度关注，国家相关部门对电线电缆产品质量和产品性能要求进一步提高。

虽然发行人已经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发行人及其产品通过多项管理体系及产品认证，并被中国质量检验协会认定为“全国质量和服务优秀示范企业”、“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但未来如果因生产人员疏忽或检测失误等因素导致发行人销售的产品出现质量瑕疵或质量检测不合格的情况，由此导致发行人与客户发生质量纠纷或进入客户不良供应商名单，发行人将可能面临客户索赔甚至客户流失的风险，若因发行人产品质量问题产生安全事故，可能对发行人品牌、业绩及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七、发行人规模快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发展，尤其是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募投项目达产后，发行人的资产规模将不断扩大，产品品类将更加丰富。虽然发行人通过多年

的持续发展，已根据多年积累的实践经验建立起比较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发行人的企业管理难度相应提高。发行人管理水平能否适应新的经营需要，将直接决定发行人经营目标能否如期实现，对未来发行人的经营业绩、盈利水平及市场竞争力都将产生直接影响。

##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 （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增资扩股和经营业绩不断增加，发行人净资产规模实现较快扩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净资产将进一步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从而导致一定时期内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下降。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作为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项目，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并达产后，特种电缆产能将进一步增加，发行人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得以提升。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够顺利实施、未能按期达产、产能消化不及预期，或者投产时假设因素发生了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盈利水平达不到预期水平。

## 九、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本次发行前，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直接持有发行人 65.15%股份，并通过庆智仓储间接控制发行人 2.37%股份，合计控制发行人 67.53%股份。本次发行后，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仍是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如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不恰当使用其控制地位，可能导致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有效性不足，从而产生不利于发行人及其他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股本结构和前十大股东

#### (一) 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数量（万股）	比例
总股本（存量股）	40,058.00	100.00%
一、非限售流通股	5,000.00	12.48%
1、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12.4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二、限售流通股	35,058.00	87.52%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合计	35,058.00	87.5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280.00	3.2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778.00	84.32%
4、外资持股合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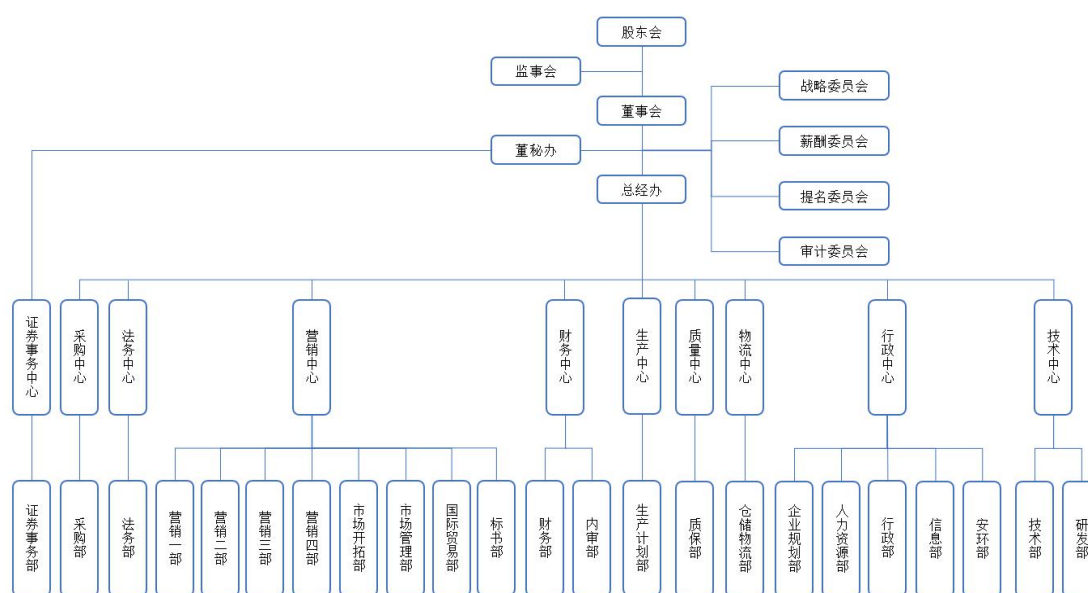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数量 （万股）	限售股份数量 （万股）
周供华	境内自然人	9,100.82	9,100.82
周桂华	境内自然人	8,499.64	8,499.64
周桂幸	境内自然人	8,499.14	8,499.14
何德康	境内自然人	2,670.00	2,670.00
赵杨勇	境内自然人	2,000.00	2,000.00
上海庆智仓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0.00	950.00
周婷	境内自然人	601.68	601.68
周悦	境内自然人	601.68	601.68
周宜静	境内自然人	601.68	601.68
周志浩	境内自然人	601.68	601.68
周智巧	境内自然人	601.68	601.68
合计		<b>34,728.00</b>	<b>34,728.00</b>

##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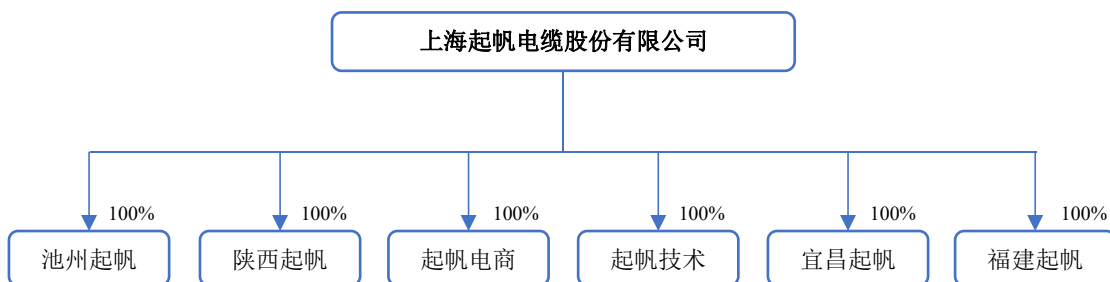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权力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实行规范运作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以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

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 （二）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池州起帆、陕西起帆、起帆电商、起帆技术、宜昌起帆和福建起帆 6 家全资子公司。



## 1、池州起帆

公司名称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2月2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38.00万元/10,038.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池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周桂幸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100.00%		
主营业务	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20年1-9月	2019年末/2019年
	总资产（万元）	101,177.41	57,992.96
	净资产（万元）	22,017.42	12,356.55
	营业收入（万元）	215,656.04	124,865.85
	净利润（万元）	9,660.87	2,587.07
	审计情况	2019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0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2、起帆电商

公司名称	上海起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22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万元/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秋实路688号1号楼5单元188室F座		
法定代表人	周桂幸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100.00%		
主营业务	电线电缆线上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20年1-9月	2019年末/2019年
	总资产（万元）	6,851.98	1,964.32
	净资产（万元）	29.05	-151.06
	营业收入（万元）	32,057.21	19,740.50
	净利润（万元）	180.11	-9.90
	审计情况	2019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0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3、陕西起帆

公司名称	陕西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3月21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000.00万元/1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国际港务区华南城五金机电A区1街1栋2号		
法定代表人	闫龙彬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00%		
主营业务	负责西北地区电线电缆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20年1-9月	2019年末/2019年
	总资产（万元）	4,331.95	2,102.94
	净资产（万元）	108.38	206.83
	营业收入（万元）	9,962.74	9,315.88
	净利润（万元）	-98.45	-28.17
审计情况	2019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2020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4、起帆技术

公司名称	上海起帆电线电缆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20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万元/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秋实路688号1号楼4单元251室B座		
法定代表人	周桂幸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00%		
主营业务	主要负责公司产品与技术的研究和开发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20年1-9月	2019年末/2019年
	总资产（万元）	759.37	0.12
	净资产（万元）	-942.43	-1.30
	营业收入（万元）	652.10	-
	净利润（万元）	-941.13	-0.28
审计情况	2019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2020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5、宜昌起帆

公司名称	宜昌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0,000.00万元/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宜昌市猇亭区金岭路特1号		
法定代表人	李素国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00%		
主营业务	主要负责特高压、海底电缆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注：宜昌起帆于2020年10月30日成立，截至2020年9月30日，无财务数据

## 6、福建起帆

公司名称	起帆电缆投资（福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福建省三明市尤溪县闽中电子商务创业园15幢511-514
法定代表人	周智巧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100.00%
主营业务	负责东南地区电线电缆销售

注：福建起帆于2020年12月25日成立，截至2020年9月30日，无财务数据

##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直接持有公司65.15%的股权，并通过庆智仓储控制公司2.37%股权，合计控制公司67.53%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个人信息如下：

#### 1、周桂华

周桂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262219611118\*\*\*\*，住所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城街道净土岙村。

#### 2、周桂幸

周桂幸，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260319640326\*\*\*\*，住所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城街道净土岙村。

#### 3、周供华

周供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260319670112\*\*\*\*，住所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城街道净土岙村。

报告期内，周桂华、周桂幸及周供华在日常经营中决策一致，控制权较为稳定。为进一步维持公司控制权的稳定，三人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且明确约定了分歧解决机制和协议有效期，并通过出具股份锁定和减持承诺的方式对《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进行约束，相应的措施可以切实有效维持发行人控制

权的稳定。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除直接或间接合计控制发行人 67.53%股份外，仅实际控制上海庆智仓储有限公司。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庆智仓储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庆智仓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2年10月17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300.00万元/300.00万元		
股东情况	周桂华：34.00%，周桂幸：33.00%，周供华：33.00%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北青公路5999号		
法定代表人	周桂华		
经营范围	仓储服务（除危险品），装卸搬运服务（除危险品），货物运输代理（除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20年1-9月	2019年末/2019年
	总资产（万元）	24,010.56	22,363.09
	净资产（万元）	23,173.95	20,664.13
	营业收入（万元）	-	128.93
	净利润（万元）	2,509.82	1,404.96
审计情况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三）控股股东所持有股票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直接持有公司26,099.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15%，并通过庆智仓储间接持有公司95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7%，合计控制公司67.53%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股票中，已质押股份为0股。

## 四、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为一家从事电线电缆研发、生产、销售和专业的服务商。经过二十余年在电线电缆行业的深耕细作，公司已成为上海地区规模最大的电线电缆生产销售企业、全国最大的布电线产品生产和销售商之一。公司产品主要分为电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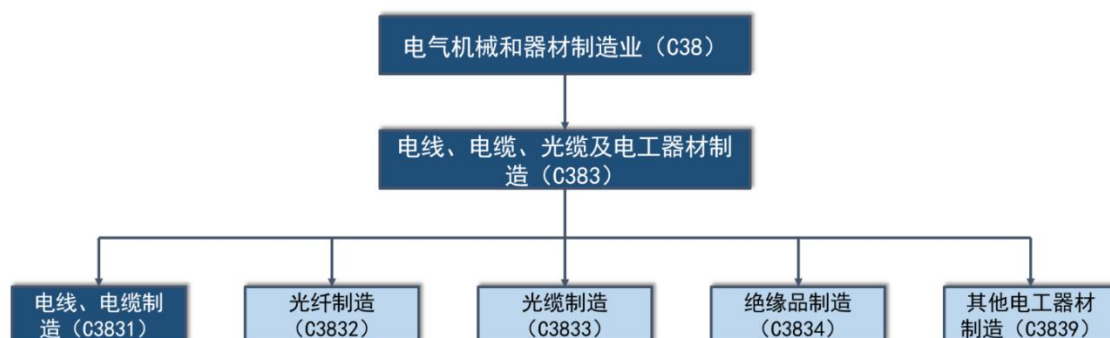
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两类线缆又细分为普通电缆和特种电缆，广泛应用于电力、家装、轨道交通、建筑工程、新能源、通信、舰/船、智能装备、冶金、石化、港口机械、海洋工程及工矿等多个领域。

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及自主创新，公司已拥有 5 万余种规格的产品，可满足耐磨、耐高温、耐寒、抗拉伸、耐弯折、防鼠蚁、阻燃、耐火、耐紫外光、耐辐射、电磁兼容等复杂使用环境要求。公司部分布电线产品被上海市电线电缆协会评为“五星级产品”；高柔性机器人电缆（耐弯折达 2,000 万次）、军用水密封电缆（耐水压 10 兆帕）、耐寒电缆（零下 80 摄氏度）等高端特种电缆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电线、电缆制造（C3831）”。



### （二）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已发展成为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实施国家行业主管部门宏观调控与行业协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监管体制。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下属的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各个部门的职能如下：

主管部门和自律组织	相关管理职能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作为国家产业政策主管部门，通过其下设的产业政策司对电线电缆行业实施宏观调控。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按照《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产品目录》，对目录内的电线电缆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按照《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对目录内的电线电缆产品实行强制认证（CCC认证），确保产品的安全性。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	主要职责为协助政府进行自律性行业管理、代表和维护电线电缆行业的利益及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组织制定电线电缆行业共同信守的行规行约等。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许可证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5年9月	国家对重要工业产品的企业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
2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	公安部	2006年6月	对公共场所应用阻燃制品及阻燃制品标识作出了明确的强制性规定。
3	《关于促进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提升的指导意见》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工信部	2011年10月	加快推行电线电缆企业产品质量分类监管制度、加大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和产品质量的执法监督力度、严格出口电线电缆产品检验监管。
4	《强制性认定实施规则-电线电缆产品》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年9月	交流额定电压 3kV 及以下铁路机车车辆用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橡皮绝缘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等实行 CCC 认证。
5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	国务院	2016年5月	在信息、智能制造、现代农业、现代能源、生态环保、海洋和空间新型城镇化、人口健康、现代服务业等 9 个重点领域加快部署构建结构合理、先进惯用、开放兼容、自主可控、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技术体系，以技术的群体性突破支撑引领新兴产业的集群发展，促进经济转型升级。这些重点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领域的发展，都是线缆行业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产业产品、技术、服务结构的主攻方向，为行业创新优化发展指明方向、注入增长新动力。
6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	2016年9月	“十三五”战略任务包括将发展的基点放在创新驱动上，将提高创新能力摆在首要位置上；持续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打好化解行业痼疾的攻坚战；全面提升质量品牌建设，解决行业由大变强的当务之急；创新融合绿色发展协同引领，大力提升产业成长空间；从战略高度积极推进国际合作和国际化发展，善用全球禀赋促进发展以及人才为本、文化引领发展，夯实发展的软实力等六个方面。
7	《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18年11月	架空绞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挤包绝缘低压电力电缆、挤包绝缘中压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等电线电缆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

### （三）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概况

#### 1、电线电缆被誉为国民经济的“血管”和“神经”，在国民经济体系中占据重要地位

电线电缆被誉为国民经济的“血管”和“神经”，在国民经济体系中占据重要地位。电线电缆是用以传输电（磁）能、信息和实现电磁能转换的线材产品。电线与电缆二者并无严格的区别，广义的电线电缆亦可称为电缆。通常将结构简单、无护层的产品称为电线，将绝缘外有护层的产品称为电缆。导体一般由铜、铝或铜铝合金制成，绝缘和非金属护层一般由塑料、橡皮和弹性体等材料制成，金属护层一般由铜、铝和钢等材料制成。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在我国机械工业的细分行业中位居第二，仅次于汽车整车制造和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是各产业的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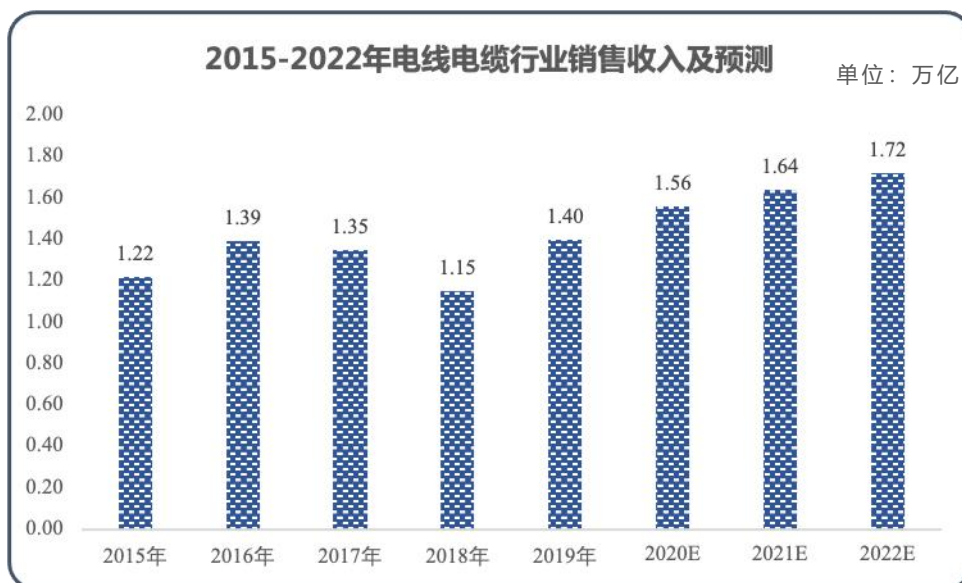
础，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轨道交通、建筑工程、新能源、通信、舰/船、智能装备、冶金、石化、港口机械及海洋工程、工矿等领域，被誉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作为重要的基础性配套产业，电线电缆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近年来，受益于国内经济的稳步较快增长，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行业总体产值逐年稳步提升，产量和销量继续位列全球首位，行业销售收入由 2011 年的 1.06 万亿增长到 2019 年的 1.40 万亿，年复合增长率为 3.14%，保持平稳发展。

## 2、电线电缆市场发展前景广阔，行业规模持续增加

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产品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是各产业的基础，电线电缆的市场需求与国民经济息息相关。随着中国及全球经济的持续增长，“一带一路”政策不断深入，国内城镇化率稳步提高，“补短板”等宏观政策保障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投入，电线电缆行业规模将不断增加，国内和国际电线电缆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近年来全球电线电缆需求量呈现增长态势。国际市场研究机构 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 发布报告称，2018-2026 年全球电线电缆市场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4.1%，全球电线电缆市场需求的稳步增长将支撑电线电缆行业的长远发展。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经历了长期快速发展后，随着市场规模基数的不断增长，未来行业增速将有所下降，但仍将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2017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销售收入为 1.35 万亿元。根据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出具的报告，2022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销售收入将达到 1.72 万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5.12%。根据 Market Research Reports 预测，到 2020 年中国电线电缆产能有望突破 1.1 亿千米，产值突破 1.6 万亿元。



数据来源：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

### 3、下游应用领域需求强劲，电线电缆增长潜力较大

#### (1) 基础设施建设领域

2008-2017年，全国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完成额由3.85万亿元增至17.31万亿元，复合增长率达18.18%；2018年起，基础设施投资额增速虽然有所减缓，但加大了对重点领域的支持。2018年9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有关“补短板”的政策陆续发布，加快推进“补短板”各项措施落实到位。2018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将能源、铁路、公路等领域纳入重点任务范畴。

2020年3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会议提出要发力于科技端的基础设施建设，包括5G基建、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七大“新基建”板块。随着重大国家战略的实施、基础设施补短板的加快，尤其新基建加速的背景下，基础设施的投资增速有望大幅提升，将给电线电缆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 ① 电力投资

近年来在全社会用电量持续增长的情况下，电网投资增速保持较高水平。2009-2019年，全社会用电量从3.64万亿千瓦时增至7.23万亿千瓦时，呈稳步上升态势，整体复合增长率达7.10%。未来我国将继续大力加强电网建设，使电网

发展速度与电力需求和装机规模相匹配，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

## ②交通领域

随着我国经济的较快发展，对铁路运输需求量稳步扩大，铁路网络建设规模持续增加。2009-2019年，铁路运输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从4,073.21亿元增至8,029亿元，呈稳步上升态势，整体复合增长率达7.02%。根据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中国铁路总公司发布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年调整）》，到2025年，铁路网规模达到17.5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3.8万公里左右，网络覆盖进一步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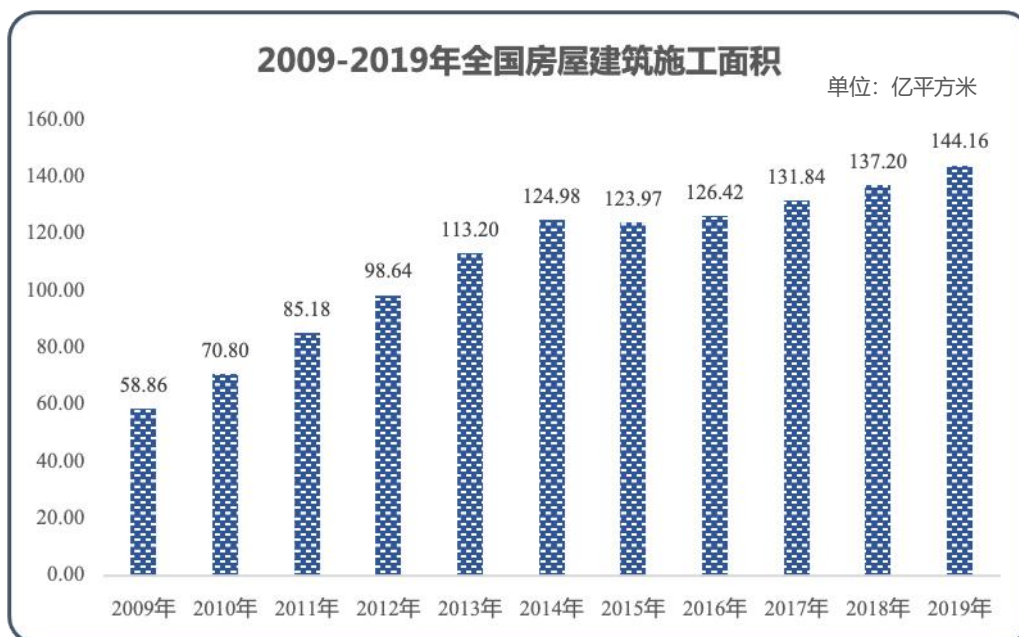
城市化进程的发展促使城市轨道交通迅猛发展，以地铁和轻轨为主要方式的城市轨道交通是我国大城市客运交通的发展方向和主要形式。2008-2019年，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从906.66亿元增至9,700亿元，整体复合增长率达24.04%。

目前国内新建铁路与城市轨道交通基本采用电能驱动，无论是电力传输、信号传输还是电力机车本身，都将大量使用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等产品。铁路运输和城市轨道交通领域的持续投资促进了电线电缆行业的快速增长。

## （2）房屋建筑领域

2009-2019年，中国城镇化率从46.59%上升至60.60%，城镇化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伴随着城镇化建设，城市公共设施、公共建筑、居民住宅等投资规模不断增加，2009-2019年，全国房屋建筑施工面积从58.86亿平方米增至144.16亿平方米，呈稳步上升态势，整体复合增长率达9.43%。

房屋建设领域是电线电缆的重要应用场景，从房屋建造、配套通电到室内装潢等环节均需要耗用大量电线电缆产品，未来我国房屋建筑领域用的电线电缆市场需求旺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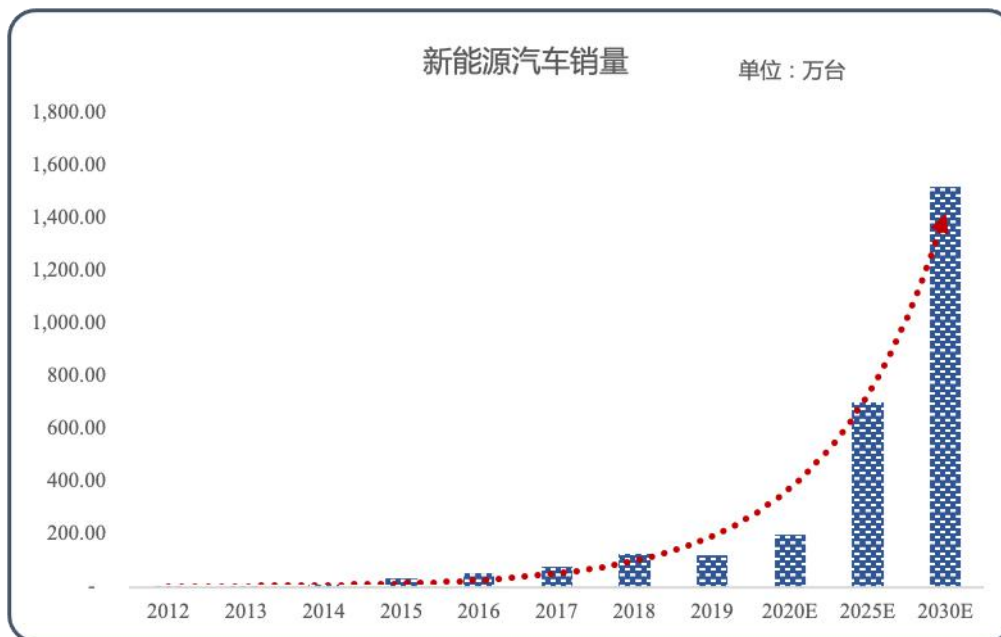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3) 新兴领域

#### ①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

目前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也是增长最快的市场，新能源汽车销量从2012年的1.2万辆迅速增长到2019年的120.6万辆，复合增长率93.07%。在国家扶持政策密集出台和节能环保的大背景下，未来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仍然将保持较快发展速度。

根据《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提出的目标，未来10-15年新能源汽车逐渐成为主流产品，汽车产业初步实现电动化转型。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占汽车产销规模20%以上；到2030年，新能源汽车占汽车产销规模40%以上。2020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正式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对落实新能源汽车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等方面做出了明确指示，目前新能源汽车行业处于高速增长初期阶段。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新能源汽车高速增长的同时，必须拥有相当数量的充电桩作为配套。目前充电桩的建设已经明显落后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步伐，充电桩的建设缺口已经成为新能源汽车发展的主要瓶颈，截至 2019 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数量为 121.9 万个，与新能源汽车比例约为 1:3，落后于发达国家车桩比，远未达到 1:1。2020 年 11 月通过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提出，要加快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充电基础设施服务水平。另外，多地也不断修订对于充电桩建设的补贴政策。例如，上海发改委等 5 部门在 2020 年 4 月 2 日印发的《上海市促进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互联互通有序发展暂行办法》，除了提到支持智能有序充电政策，支持在居民区建设智能充电桩外，还将充电桩的运营和共享的补贴提到了新高度。

未来，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迅速发展将为电线电缆提供新的应用领域，充电桩投资加大也将带动对充电桩电线电缆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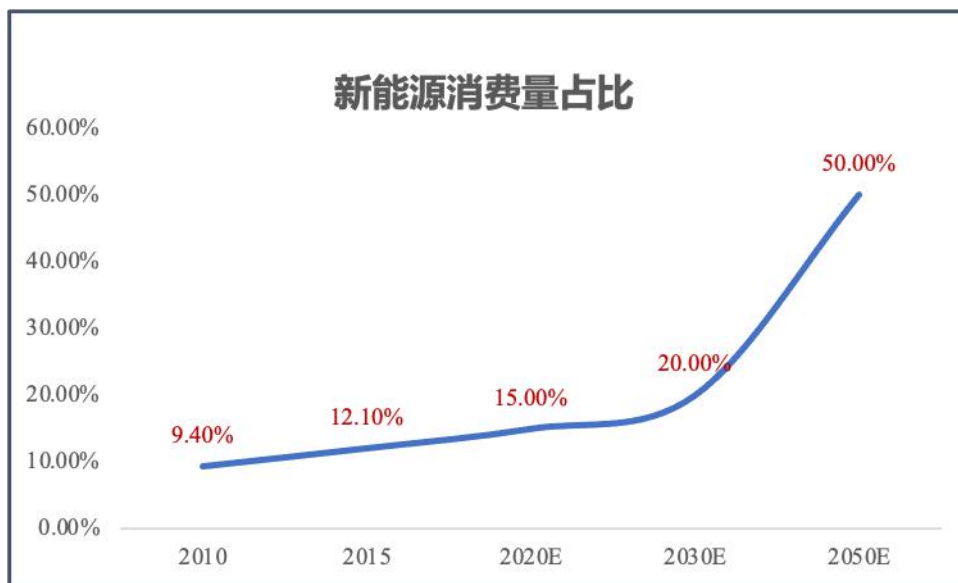
## ②新能源用电缆

随着常规能源的有限性以及环境问题的日益突出，以环保和可再生为特质的新能源越来越得到各国的重视。作为世界能源消耗大国，中国在发展新能源方面更显紧迫。近年来，随着国家大力推进能源革命和能源转型，不断优化能源供需结构，努力实现清洁低碳发展，我国新能源已取得显著进展。截至 2019 年末，



包括天然气、水电、核电和风电等清洁能源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 23.4%。

在国家政策引导扶持和节能环保的大背景下，未来我国新能源发展前景广阔。根据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发布《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战略（2016-2030 年）》，到 2020 年，清洁能源成为能源增量主体，能源结构调整取得明显进展，非化石能源占比 15%；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占比达到 20%；展望 2050 年，能源消费总量基本稳定，非化石能源占比超过一半。



数据来源：Wind、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 ③机器人电缆

工业机器人已广泛应用在各行各业中，中国自 2013 年起成为了全球工业机器人最大和增速最快的市场，全国工业机器人销量从 2013 年的 3.66 万台增至 2017 年的 13.79 万台，复合增长率达 39.37%。伴随着中国人口老龄化的加剧，人口红利的逐步消失，国内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需要，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预计未来我国工业机器人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根据 IFR 预测，2020 年中国工业机器人销量将达到 21 万台，未来三年的年均增速约为 25%，占全球的比重或将进一步提升，未来成长空间可期。

工业机器人是智能制造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可以在危险和复杂工作环境执行繁琐工作。由于工业机器人动作具有频繁往复、快速和不断弯扭等特性，需要具有柔性、耐磨、耐油、耐弯曲、耐扭转、耐弱酸碱和耐候等特性的机器人电缆作为配套，未来工业机器人的快速增长将为机器人电缆的发展提供广阔空间。

#### 4、行业整合加剧与规模化发展趋势明显，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具有明显的规模经济效应。行业内较大规模的企业具备长期平均成本较低，与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较强，产品规格齐全等方面的优势。2018年末，全国前十家厂商的市场份额约为10%，日本、美国等国家的主要电线电缆制造商前十家厂商销售额占本国销售额的比例均超过60%。普华永策《2020年电线电缆市场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分析》提到，我国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依然在较低的水平，中小企业占比95%以上，我国前十名企业仅占国内市场份额的7%至10%，远低于美国的70%。由于电线电缆的天然规模效应，我国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向日本、美国等国家靠拢，有利于规模较大的电线电缆企业。

#### 5、我国经济发展促使电线电缆企业向品质化方向发展

随着国家经济迅速发展、用户对高品质产品需求的升级，尤其是“西安地铁奥凯问题电缆事件”后，国家质检总局下发了《质检总局办公厅关于加强电线电缆产品质量地方监督抽查的通知》，要求各地区充分贯彻落实国务院在全国开展电线电缆产品专项整治的要求；2020年10月起，为抓好电线电缆和防爆电气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市场监管总局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电线电缆、防爆电气产品质量安全集中专项整治，持续保持从严监管高压态势，促使电线电缆企业提升生产技术并优化生产工艺，电线电缆产品向品质化方向发展。

### （四）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电线电缆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逐步形成了一系列进入本行业的壁垒，尤其是近年来产品结构优化、行业整合加剧，对行业新进入者的限制因素越来越多。



### 1、工艺技术壁垒

电线电缆产品种类较多，不同品种、型号、用途的产品对应不同的产品标准，技术参数繁杂，需要经历拉丝、绞线、挤包（绕包）绝缘、成缆、屏蔽、铠装、挤外护套等多个生产流程，涉及金属材料的拉制和绞合、绝缘及护套材料性能提升、产品结构设计和优化等一系列工艺技术。为保障高效率生产出安全可靠的高品质产品，需要对生产全过程进行实时的全方位控制，这就需要生产企业经过长期经验积累，总结出一套完善有效的生产流程。

### 2、人才壁垒

电线电缆企业只有在相关领域积累多年生产经验才能探索出一套科学可行的工艺流程，只有建立起熟练掌握生产技能的人才队伍才能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另外，随着特种电缆的需求不断增加，高技术人才将为企业研发新产品、优化生产工艺提供技术支持，新进入者和竞争优势不明显的小企业如未建立成熟的生产队伍或缺乏吸引人才的平台，将会显著降低企业的竞争力。

### 3、资质壁垒

考虑到电线电缆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性，国家对电线电缆产品的生产实行严格的生产许可证制度，企业从事生产列入生产许可证管理的电线电缆产品，必须取得主管部门颁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从事生产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里的电线电缆产品，必须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 CCC 认证；要求进入特定应用领域、出口特定国家或地区的产品，还需要取得相应的资质和认证。

因此，对于行业新进入者，在取得各项资质认证时面临较高的认证壁垒。

#### 4、品牌壁垒

品牌是公司产品性能、产品安全运行记录、售后服务水平等多个要素的综合体现。随着行业的发展和下游客户采购观念的转变，行业竞争已从价格无序竞争向质量和品牌有序竞争转型，具有品牌优势企业经历了激烈的市场竞争和多年的市场检验，得到了消费者的普遍认可，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了强大的竞争壁垒。

#### 5、资金壁垒

电线电缆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从投资兴建、原材料采购到销售运营等环节均需要充沛的资金流支撑。随着产品加工精度要求越来越高，特种电缆需求增加，生产线投资成本不断加大；同时，电线电缆行业具有“料重工轻”的特点，铜、铝等原材料价值较高，为了满足客户需求，企业需要储备相当数量的存货提升交货速度，客观上提高了企业资金量的需求。

#### 6、规模化壁垒

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具有明显的规模经济效应。规模较大的企业既可以拉低长期生产成本，又可以提高与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从而降低采购成本。同时具备规模优势的企业可以高效率地提供品类多样的产品，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的需求。相对而言，行业内新进入者的规模较小，原材料采购成本较高，需要生产多品种产品、大规模资金打开市场销路，企业的利润水平较低，市场抗风险能力不强。

#### 7、营销网络壁垒

在众多品种的电线电缆产品中，除了部分品类的产品下游客户相对集中，大部分产品的用户群体较为分散，这就要求企业具有强大的营销网络，在企业借助自身销售团队扩展业务的同时，还需要构建完善的经销网络覆盖更为广泛的销售地区和客户群体。强大的营销网络构建对任何一个新进入的企业而言，是对资源、时间和能力的综合考验。

### （五）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随着电线电缆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大，行业利润整体呈增长趋势，2017年至2020年9月，电线电缆行业A股上市公司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上市公司总额	增速	上市公司总额	增速	上市公司总额	增速	上市公司总额
利润总额	54.54	22.46%	46.03	38.42%	33.25	-21.59%	42.40
净利润	44.62	20.73%	36.85	46.52%	25.15	-27.59%	34.74

电线电缆行业是典型的“料重工轻”行业，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是影响行业利润水平的重要因素。电线电缆企业有明显的规模效应，故规模较大的电缆企业相对规模较小的电缆企业利润水平更高。产品结构中毛利率较高的特种电缆所占比例对企业的利润水平有显著影响。此外，品牌影响力、成本控制、技术水平、质量、客户结构、经营管理水平等诸多因素也将影响行业内企业的利润水平。

##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经济持续增长和重大国家战略实施为电线电缆行业带来发展机遇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建设中必需的配套发展和超前发展的产业，其发展速度与国民经济的发展速度同步或快于国民经济发展速度。目前，我国经济总量已居世界第二，未来中央政府将继续实施构建高效的、可持续的和动态一致的宏观调控体制，保持经济平稳增长。受益于国家长期经济发展规划，电线电缆产品的需求将长期稳定增长。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新基建作为重要的逆周期调节手段，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中央深改委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等顶层会议先后被提及。而且，随着“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的重点实施，未来铁路、水利、生态环保、农村基建等基础建设的投资将持续加大，为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带来巨大的市场机遇。

#### （2）监管部门加强监管有利于行业集中度提高，推动电线电缆行业良性、可持续发展

2011年11月，国家质检总局、工信部、机械工业联合会、国家电网等单位在安徽无为召开中国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提升工作会议，并发布《关于促进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提升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大规范市场行为的力度，促进公平竞争，规范行业秩序。

2017年3月陕西西安地铁3号线奥凯问题电缆事件后，国家质检总局下发了《质检总局办公厅关于加强电线电缆产品质量地方监督检查的通知》，要求各地区充分贯彻落实国务院在全国开展电线电缆产品专项整治的要求；2020年10月起，为抓好电线电缆和防爆电气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市场监管总局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电线电缆、防爆电气产品质量安全集中专项整治，持续保持从严监管高压态势。

国家不断加强对电线电缆产品的质量安全监管和专项整治，促使一批规模小、缺乏核心竞争力的电线电缆企业退出市场，有利于拥有质量、品牌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进一步提升行业集中度。整个行业开始由产品以次充好、低价无序竞争转向质量、服务、品牌竞争，将实现良性、可持续发展。

### （3）新兴领域需求、新能源技术发展促进特种电缆发展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跨越式发展，出现了众多新兴领域，对专用特种电缆的需求也与日俱增。如国家智能电网建设，风力发电基地的大规模兴建，核电战略的紧密实施，光伏、光热等新能源的开发，轨道交通、航空航天、海底输电、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等新兴产业的发展，自然带来与之相对应的特种电缆的需求，为特种电缆行业注入蓬勃的发展活力。此外，随着电缆的使用环境越来越复杂，具有耐高温、耐极寒、耐强酸强碱、防白蚁等功能的特种电缆需求逐渐加大。

由此可见，特种电缆市场前景十分广阔，无疑将给电线电缆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带来新的空间和机遇。

## 2、不利因素

### （1）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

电线电缆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铝，其占产品成本的比重在80%以上。铜、铝等大宗商品受宏观经济形势、产业政策、主要生产国的生产状况等因素影响，近年来市场价格曾出现大幅波动，对电线电缆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同程度的不利影响。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大幅上涨，可能造成企业流动资金紧张；而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持续下跌，将降低企业库存产品价值，增加企业经营负担。

### （2）行业资金需求量大，融资较为困难

电线电缆行业具有典型的“料重工轻”的特点，以铜为代表的主要原材料价值较高且价格波动较为明显，需要占用大量资金，而绝大部分电线电缆企业为中小规模企业，难以获得政府资金支持或者银行大额贷款。电线电缆制造企业如果不能提高自身的经营管理水平，存在资金运转效率低下的情形，将对其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 1、行业技术水平

#### （1）行业技术水平发展现状

我国电线电缆生产企业素质参差不齐，生产工艺技术差距较大，小型企业受制于企业规模，多以“作坊式”经营来应对日益剧烈的行业竞争，对电线电缆的生产只局限于物理加工，产品技术含量较低。包括公司在内的电线电缆领先企业，凭借多年的生产经验积累总结出一套行之有效的生产管理流程，能够高效地生产出安全、耐用的电线电缆产品；通过引进技术人才与先进生产设备，结合客户需求及市场趋势，积极研发生产出多种差异化产品。

近年来，虽然我国电线电缆产品在技术研发、产品性能方面有了长足的进步，但从综合实力而言，距离国际先进水平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为高端人才短缺、设备相对落后及部分配套原辅料产业脱节。随着我国科技水平和整体工业水平的不断提高，少数科研院所和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和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在技术研发和生产工艺上取得较大进展。

#### （2）行业技术水平发展趋势

电线电缆主要由导体、绝缘层和护层构成。目前导体主要为铜、铝或铜铝合金，为提高导电性能、降低产品重量、达到光电复合效果，未来导体可能将更多使用合金材料或复合材料。另外，随着对电线电缆产品绿色环保、耐高温、耐极寒、抗拉伸、高柔性等性能要求的提高，绝缘层和护层将更多采用新型复合材料，同时还需在产品结构设计和生产工艺上进行升级，从而达到产品满足更为严苛使用环境的要求。这将为我国电线电缆产品研发设计和高效生产提出更多的课题，同时也带来更大的发展机遇。

## 2、行业技术特点

电线电缆生产的技术核心包括产品结构设计和制备工艺两部分，这两部分需要企业经过多年的生产探索和技术沉淀，形成对行业的深度理解，对行业新入者而言，构成一定的技术壁垒。产品结构设计直接影响原辅材料耗用量和产品的安全可靠、耐磨、抗拉伸等综合性能。制备工艺是实现产品结构设计的技术保障，采用不同的制备工艺对产品进行加工，既影响产品的品质和性能，又影响产品的生产效率。

企业通过优化产品结构设计和改进制备工艺可以达到“降本增效”的效果。一方面，在提高产品品质的同时，降低原材料耗用量并提高原材料利用率；另一方面，将导体新材料和绝缘、护层新材料有机地结合起来，研发生产出满足各种应用领域的差异化产品，提高企业竞争力。

### （八）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及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电线电缆产品种类繁多，对于部分应用于大型电网工程、轨道交通等客户较为集中的电线电缆产品而言，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对于部分应用于建筑工程、民用等其他客户较为分散的电线电缆产品而言，更适合采用经销模式。

#### 2、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 （1）行业的周期性

电线电缆被誉为国民经济的“血管”和“神经”，是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最终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因此，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依托于国民经济的整体发展，行业周期性与国民经济景气度呈现出一定的相关性。

##### （2）行业的季节性

电线电缆产品部分下游行业虽然受天气影响放缓建设施工进度，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但电线电缆产品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行业整体未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 （3）行业的区域性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销售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由于电线电缆重量较大，受运输成本较高影响，具有一定的销售半径，电线电缆企业呈现出生产基地周边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特点。

### （九）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电线电缆行业具有明晰的产业链，上下游紧密结合形成了一个良性互动的整体，每个环节的技术进步都有力地推动整个产业发展。



#### 1、电线电缆行业与上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电线电缆通常由导体线芯、绝缘层和护层等部分构成，特殊用途的电线电缆还要添加密封材料、抗拉材料等构件。

导体线芯主要由上游行业中的铜材、铝材和铜铝合金构成。铜、铝原材料在电线电缆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中占比最大。我国是世界上第二大产铜国和第一大原铝生产国，市场供应充足，其价格受宏观经济、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影响电线电缆的生产成本。

绝缘层、护层以及特殊用途电线电缆需要添加的构件主要由上游行业中的橡胶、塑料和其他辅料构成，该等辅料品种繁多，国内和国际市场供应充足。

#### 2、电线电缆行业与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电线电缆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轨道交通、建筑、装备设备、民用、通信和其他领域，下游行业的需求状况直接影响到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下游行业的发

展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五/（三）/3、下游应用领域需求强劲，电线电缆增长潜力较大”。

##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一）行业竞争格局

####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我国电线电缆企业数量较多，普遍规模较小，行业市场集中度低。目前国内较具竞争力的线缆企业可分为三类企业：

第一类为品牌知名度高、覆盖面广的电缆企业，如宝胜股份、智慧能源、上上电缆、江南集团、亨通光电、中天科技、特变电工、中超控股、汉缆股份、万马股份、起帆电缆等国内规模较大、知名度较高的领先企业，该部分企业凭借规模、质量、研发、品牌等方面的优势，在国内市场占据重要地位；

第二类为品牌知名度高、覆盖面小的电缆企业，主要是以特种电缆为主的国外品牌公司，如意大利普睿司曼、法国耐克森、日本住友等知名跨国公司及其在我国的合资、独资企业；

第三类为品牌知名度低、覆盖面小、产品种类简单的电缆企业，主要由国内数量众多的其他中小企业组成。



#### 2、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目前，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主要分布在江苏、广东、天津、安徽、浙江和上海

等地，但生产规模较大、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生产企业较少。与公司产品品种相近、销售区域相似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基本情况				
1	宝胜股份	宝胜股份是上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00973。宝胜股份产品涵盖电力电缆、控制和仪表线缆、高频数据和网络线缆、信号电缆、电磁线、架空线、建筑电线七大类、高中低压电缆及系统、精密导体、高分子材料，并可提供电气工程设计安装、智能装备、光伏电站建设 EPC 项目总承包服务。				
		2019 年度 (年末)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697,984.88	489,674.29	3,328,292.18	19,007.14
2020 年 1-9 月 (9 月末)	2,064,853.94	550,526.87	2,496,966.38	22,877.09		
2	智慧能源	智慧能源是上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00869。智慧能源是国内领先的电力产品智能制造和能源互联网龙头企业，已全面布局发电、储能、输电、配电、售电以及终端用户能效管理的电力系统服务全产业链，业务涉及能源项目规划设计、智能制造、工程实施、运维监测、能效管理、总包服务等领域。				
		2019 年度 (年末)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767,322.92	501,057.60	1,715,539.17	5,477.21
2020 年 1-9 月 (9 月末)	1,876,053.94	517,181.77	1,402,740.34	19,235.45		
3	江南集团	江南集团是港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1366.HK。江南集团是中国最大的电力电缆以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制造商之一。江南集团主营产品主要可分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裸电线及特种电缆四大类，种类、型号、规格超过 1 万个，广泛应用于电力及其他行业，包括冶金及采矿业、石油化工、铁路、造船、建筑等各行各业。				
		2019 年度 (年末)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557,948.00	630,820.00	1,452,711.80	38,322.30
2020 年 1-6 月 (6 月末)	1,520,770.30	629,295.30	499,882.10	2,065.80		
4	中超控股	中超控股为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002471。中超控股主营业务主要涉及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裸电线、电缆材料、电缆接头、电磁线的生产和销售，以及紫砂壶及其配件、金属材料的销售。				
		2019 年度 (年末)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39,504.89	172,512.32	738,089.55	-45,813.58
2020 年 1-9 月 (9 月末)	551,953.26	143,974.89	346,341.19	-3,184.60		
5	杭电股份	杭电股份为上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03618。杭电股份主营业务涉及电线电缆和光通信两大板块。电线电缆板块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要产品为从超高压、高压到中低压的各类电力电缆、裸导线及民用线				

		缆。电力电缆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具体包括 220kV、110kV 高压超高压交联电力电缆，66kV、35kV 及以下中低压交联电力电缆，轨道交通电缆、风电电缆、矿用电缆等特种电缆。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2">2019 年度 (年末)</td> <td>总资产</td> <td>净资产</td> <td>营业收入</td> <td>净利润</td> </tr> <tr> <td>662,891.67</td> <td>269,948.16</td> <td>490,919.78</td> <td>12,026.22</td> </tr> <tr> <td>2020 年 1-9 月 (9 月末)</td> <td>741,554.76</td> <td>274,033.15</td> <td>435,367.47</td> <td>11,920.71</td> </tr> </table>	2019 年度 (年末)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62,891.67	269,948.16	490,919.78	12,026.22	2020 年 1-9 月 (9 月末)	741,554.76	274,033.15	435,367.47	11,920.71
2019 年度 (年末)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62,891.67	269,948.16	490,919.78	12,026.22												
2020 年 1-9 月 (9 月末)	741,554.76	274,033.15	435,367.47	11,920.71												
6	东方电缆	<p>东方电缆为上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03606。东方电缆主要从事各种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其服务，主导产品为海缆、陆上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主要包括 220kV 及以下交联电缆（包括交联海底电缆、光电复合交联海底电缆、高中低压陆上电力电缆）、核电站用电缆、轨道交通用电线电缆、通信电缆等。</p>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2">2019 年度 (年末)</td> <td>总资产</td> <td>净资产</td> <td>营业收入</td> <td>净利润</td> </tr> <tr> <td>394,313.72</td> <td>214,270.16</td> <td>369,043.09</td> <td>45,218.81</td> </tr> <tr> <td>2020 年 1-9 月 (9 月末)</td> <td>600,647.65</td> <td>286,349.19</td> <td>352,228.89</td> <td>61,340.76</td> </tr> </table>	2019 年度 (年末)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94,313.72	214,270.16	369,043.09	45,218.81	2020 年 1-9 月 (9 月末)	600,647.65	286,349.19	352,228.89	61,340.76
2019 年度 (年末)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94,313.72	214,270.16	369,043.09	45,218.81												
2020 年 1-9 月 (9 月末)	600,647.65	286,349.19	352,228.89	61,340.76												
7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创建于 1967 年，50 余年来专注于电线电缆产品的研发、制造和服务，产品涉及新能源、输配电、海工及船舶、建筑工程、矿用、工业制造、轨道交通、机场等领域。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曾获得首届“中国线缆行业最具竞争力企业 10 强”称号，也是中国率先进入世界线缆企业规模排名前十的企业。														
8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为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600704）子公司。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主营建筑用布电线、塑力缆、橡胶套电缆、控制电缆等上万种规格性能优良的电线电缆产品，同时具备“耐火电缆、矿用电缆、电梯电缆、硅橡胶和氟塑料绝缘电缆”等系列特种产品的生产能力，是目前全国范围内品种、规格最全的特种电缆生产商之一。														
9	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是正泰集团下属专业制造电线电缆产品的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名牌产品等荣誉。公司主要从事 50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装备电线、通用橡胶套电缆、光伏电缆、耐火电缆、低烟无卤电缆、轨道交通电缆、地热电缆、风能电缆、电梯电缆、预分支电缆、铝合金电缆、光电复合缆、电机引接线、变频器电缆、10KV 及以下矿用电缆及电缆附件等全系列线缆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注：上述资料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招股说明书或官网信息。

## （二）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经过长达二十余年的发展，形成了可靠性高、质量稳定、技术先进、应用领域广泛、规格品种齐全的电线电缆产品，产品质量得到下游客户广泛认可，目前公司产品已在重点电网建设及改造、FAST 望远镜工程、C919 大飞机工程、上海虹桥机场、上海浦东国际机场、沪杭高速、杭州湾跨海大桥、上海轨道交

通、上海世博等重点工程中成功应用，公司品牌已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连续多年入选“中国线缆行业 100 强企业”（2020 年 12 名）。

同行业上市公司进入 2020 年“中国线缆行业 100 强企业”前 20 强的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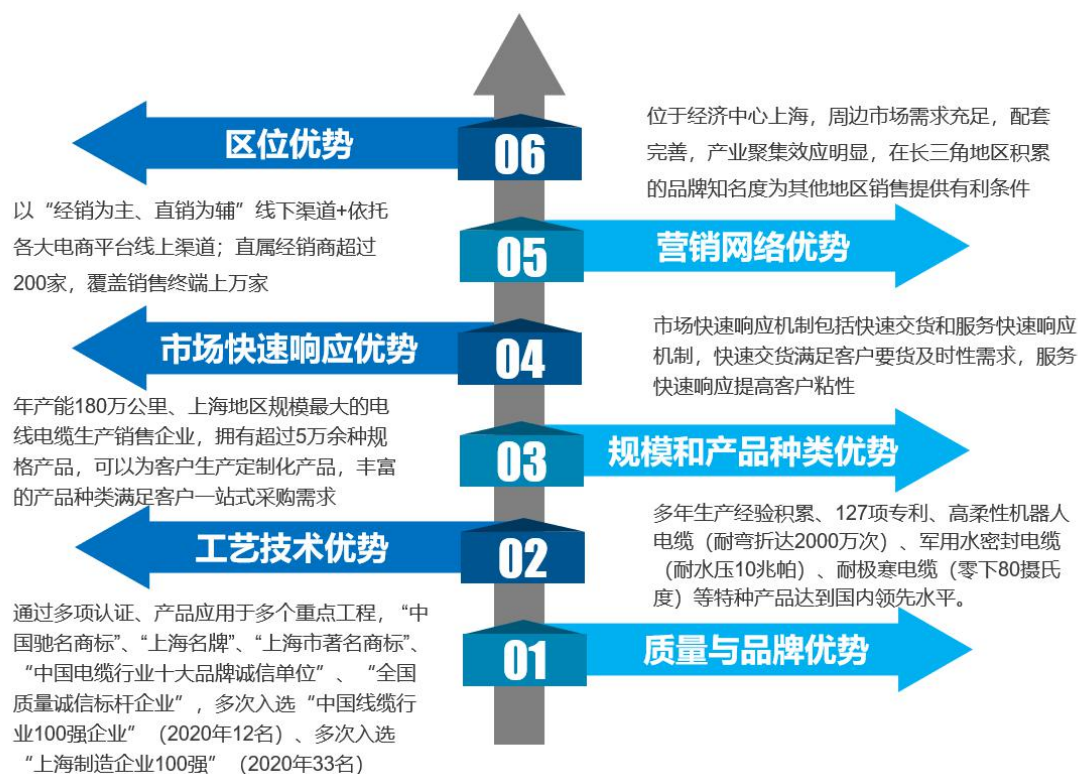
序号	证券简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线缆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线缆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线缆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线缆收入
1	宝胜股份	155.91	155.91	330.63	330.63	319.17	319.17	203.33	203.33
2	智慧能源	78.80	72.81	171.01	151.97	174.41	147.13	171.83	141.68
3	江南集团	49.97	49.97	145.24	145.24	135.25	135.25	113.75	113.75
4	亨通光电	153.65	/	313.50	138.47	332.91	98.76	254.34	78.74
5	中天科技	206.88	/	385.20	115.35	338.12	91.22	267.56	71.23
6	特变电工	177.41	30.12	361.77	67.48	391.44	68.68	374.88	64.47
7	万马股份	38.35	22.48	96.30	61.08	86.79	52.43	73.74	42.33
8	汉缆股份	29.40	29.40	60.77	60.77	54.90	54.90	47.04	47.04
9	金杯电工	28.58	27.30	57.79	50.63	46.82	44.21	38.85	38.06
10	杭电股份	27.03	26.92	49.00	47.74	43.59	39.42	41.54	37.92
11	南洋股份	23.08	19.69	70.50	46.74	62.87	45.68	51.26	39.74
12	太阳电缆	33.84	17.63	69.02	42.37	50.32	39.39	40.60	31.80
13	金龙羽	12.87	12.87	38.40	38.40	33.13	33.13	23.63	23.63
14	东方电缆	21.21	21.21	36.83	36.83	30.22	30.22	19.36	19.36
	<b>公司</b>	<b>34.66</b>	<b>34.66</b>	<b>74.34</b>	<b>74.34</b>	<b>61.60</b>	<b>61.60</b>	<b>45.24</b>	<b>45.24</b>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2020年三季报中未披露主营业务收入及线缆收入金额，故2020年数据为1-6月数据；亨通光电及中天科技2020年半年度报告中未披露其线缆收入金额。

2017年至2020年6月，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入2020年“中国线缆行业100强企业”前20强的公司线缆业务收入相比，公司线缆业务收入规模排名分别为第8名、第7名、第6名和第6名，已连续多年在行业内保持较强的竞争能力。

### （三）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加强对生产设备的投入，在技术工艺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凭借对市场的准确把握和对行业的深刻理解，致力于为市场和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在多年的经营中，公司品牌效益逐步凸显，生产规模稳步提高，产品种类日益丰富，工艺技术不断优化，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巩固。



## 1、质量与品牌相得益彰，是公司核心的竞争优势

(1) 能够稳定、高效和规模化地生产出高品质电线电缆的企业具有核心竞争力

公司陆续通过ISO9001、ISO14001、ISO45001等管理体系认证，产品通过CCC认证、CQC认证、矿用产品安全标准认证、中国船级社认证、欧盟CE认证、美国UL认证、泰尔认证等多个权威机构的认可，并被中国质量检验协会认定为“全国质量和服务优秀示范企业”、“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科学有效的工艺流程和质量控制体系使公司产品成功应用于FAST望远镜工程、C919大飞机工程、太原卫星发射中心、上海轨道交通等重点工程中。

(2) 质量铸就品牌，公司获得多项殊荣

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与多年积累的口碑，旗下“起帆”品牌受到市场的广泛青睐，获得“中国驰名商标”、“上海名牌”、“上海市著名商标”、“中国电缆行业十大品牌诚信单位”等荣誉称号；公司“起帆”商标被上海市工商局列为“第一批上海市重点商标保护名录”；公司连续多年入选“上海制造企业100强”（2020年33名）、“中国线缆行业100强企业”（2020年12名），在全国拥有较高的知名度。

## 2、多年经验促进工艺流程日益完善，自主创新保障新产品不断问世

公司经过多年经验积累，根据产品结构、材料特性、控制精度和生产速度等因素自行设计相关模具和工装，在拉丝、绞线、挤绝缘、挤护套等生产工序上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根据生产实践经验对成缆设备进行改造，并定制专门快速退扭设备，使成缆速度大幅提高。

电子束辐照交联电缆绝缘和护套技术、紫外光辐照交联电缆绝缘技术、异形单元绞合紧密圆形导体技术、高强度复合型橡胶护套加工技术、PVC/尼龙双层护套共挤技术、长寿命电缆绝缘双层共挤技术、单丝直径和导体电阻精准控制技术、柔软高性能隔火层制造技术、绝缘和护套偏芯度控制技术、电缆圆整度控制技术、可控张力主动放线成缆技术、绝缘绕包张力控制技术等一系列先进生产技术及工艺的应用完善了工艺流程。

公司坚持走自主创新路线，拥有院士专家工作站，截至2020年9月末，公司共拥有专利127项，拥有超过5万种规格产品，覆盖了特种护套材料、水上光伏电站用防水型直流汇流线、行车电缆护套用橡胶组合物、环保PVC绝缘耐磨防鼠蚁电缆等多类产品的核心技术。长期的技术积累、扎实的工艺基础以及成熟的制造能力让公司以更高效率制造高品质产品。其中高柔性机器人电缆（耐弯折达2000万次）、军用水密封电缆（耐水压10兆帕）、耐寒电缆（零下80摄氏度）等高端特种产品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 3、规模化优势显著，丰富的产品种类可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

### （1）公司是上海地区规模最大的电线电缆生产销售企业

规模化是电线电缆行业发展的重要特征，规模优势显著的厂商可以降低采购成本和长期生产成本，同时其较大的存货储备和连续规模生产能力更容易获取订单。公司立足行业多年，目前年产能约180万公里，生产规模位居行业前列，公司连续多年入选“中国线缆行业100强企业”（2020年第12名），在国内电线电缆市场上具有一定的影响力。根据上海电线电缆行业协会出具的说明，公司为上海地区规模最大的电线电缆生产销售企业。

### （2）丰富的产品种类可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

客户在选购电线电缆产品时，除考虑生产厂商品牌外，还倾向于产品品种和

规格较多的厂商，可有效减少分批下单、分批收货的额外工作量。目前公司已拥有5万余种规格产品，基本覆盖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缆的大部分品种和规格。另外，公司可提供差异化的服务，针对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能根据客户对耐热、阻燃、耐寒、耐油、防水、抗拉、高柔性等产品指标的要求进行设计生产，小批量、多品类产品的制造能力较强。

#### **4、市场快速响应机制是开拓和巩固市场的重要保障**

##### **(1) 快速交货满足客户要货及时性需求**

快速交货能力可降低经销商对下游客户交付周期，满足部分直销客户在工期紧张时对发货速度的要求。公司依托多年的经营经验，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对存货的结构和规模进行动态调整，通过将存货信息与经销商实时共享，提前获取经销商要货计划，科学安排生产。“生产规模与效率优势+存货规模及结构优势”双轮驱动，保证了公司市场快速响应的能力，大幅缩短交货周期，满足客户对产品及时性的需求。

##### **(2) 服务快速响应提高客户粘性**

电线电缆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电线电缆规格众多，安装方式和使用环境较为复杂。公司制定了销售人员与技术人员联动机制，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和售后一站式服务。生产前，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综合考虑产品用途、功能指标、使用环境等因素帮助客户选取合适的产品规格；安装过程中和使用过程中，若客户遇到问题，公司第一时间组织团队协调解决方案，保障产品的正常使用。服务快速响应机制解决客户后顾之忧，有利于提高用户粘性。

#### **5、强大的营销网络触及更多的销售区域和用户群体**

公司构建了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线下销售渠道，和依托于各大网购平台的线上销售渠道，打造全面完善的营销网络。经销方面，目前公司拥有直属经销商超过200家，覆盖销售终端上万家，众多的销售终端为公司产品销售提供了有利的渠道保障，有利于公司满足不同区域、不同类别客户的市场需求，另外，公司在上海及周边地区构建了成熟、完善和可复制的经销模式和配套体系，为公司今后进一步打开全国市场提供了有利保障；直销方面，公司凭借自身过硬的产品质量、完善的服务体系，积极开拓直销客户，不断优化客户结构，目前已经开拓



了中国铁建、国家电网、中国建筑、中国中冶、中国中铁、上海建工等大型优质直销客户，直销客户业务涵盖电网、轨道交通工程、建筑工程、电气安装工程等国民经济重要领域。

## **6、位于经济最为活跃的地区，区位优势明显**

电线电缆行业因产品体积、重量大，运输成本较高，从而呈现本地品牌占据主导的特点。目前公司生产基地主要位于上海和安徽池州，长三角地区以及整个华东地区电线电缆用量均较大，这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另外，长三角地区原辅料生产、物流等配套产业发展较为完备，形成了明显的产业聚集效应。公司在华东地区已经形成了良好的用户口碑和品牌知名度，这为拓展长三角以外的销售区域提供了有利条件。

## **（四）公司竞争劣势**

### **1、区域布局不完善**

受电线电缆运输成本较高的影响，电线电缆行业的销售具有一定的区域性。虽然发行人近年来产能扩张快速，并积极布局宜昌工厂，但目前主要的生产基地依然在华东地区，受限于运输和销售半径，公司的销售收入集中在华东地区，在获取其他区域的潜在客户方面存在相对劣势，全国的生产基地布局尚待完善。

### **2、高端特种产品市场份额有待提高**



公司拥有国内同行业中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制造装备，产品质量和生产工艺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近年来公司逐步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和技术创新力度，研发规模、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得到进一步提升，开发出一系列达到行业领先水平的高端特种产品，但对于进口替代类型的高端特种产品销售占比较低，市场份额仍有待提高。

## **七、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公司主要生产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分为普通电缆和特种电缆，具体情况如下：

## 1、电力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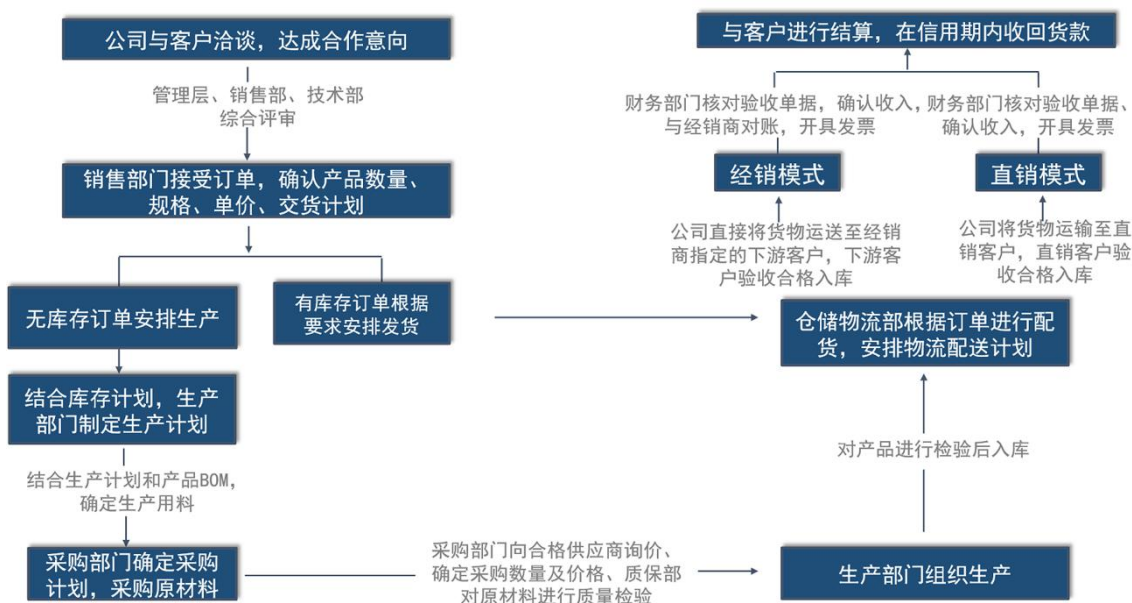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分类	产品用途及其技术优点	产品图片
电力电缆	普通	适用于 0.6/1kV~127/220kV 的电力系统主干线路，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能承受一定的拉力、压力和机械外力作用。具有良好的电气性能和机械性能，运行维护费用较低，运行可靠性高。	
	特殊用途	具有环保、阻燃、防水、防鼠蚁、耐低温等特性，能够在特殊环境中使用。	

## 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产品名称	产品分类	产品用途及其技术优点	产品图片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普通	适用于 450/750V 及以下的建筑装潢、家用电器、小型电动工具、仪器仪表、照明、动力装置，各类移动电器设备，以及防干扰性要求较高的计算机和自动化设备连接等。	
	特殊用途	包括舰船、航空航天、轨道交通、新能源领域、机器人用电线电缆，矿用橡套电缆，拖链/拖令电缆，电梯电缆，以及各类低烟、无卤、环保、阻燃、耐火电气装备用电缆，主要适用于各类特殊用电设备的电气连接线，以应对各类恶劣工况的使用。	

## (二) 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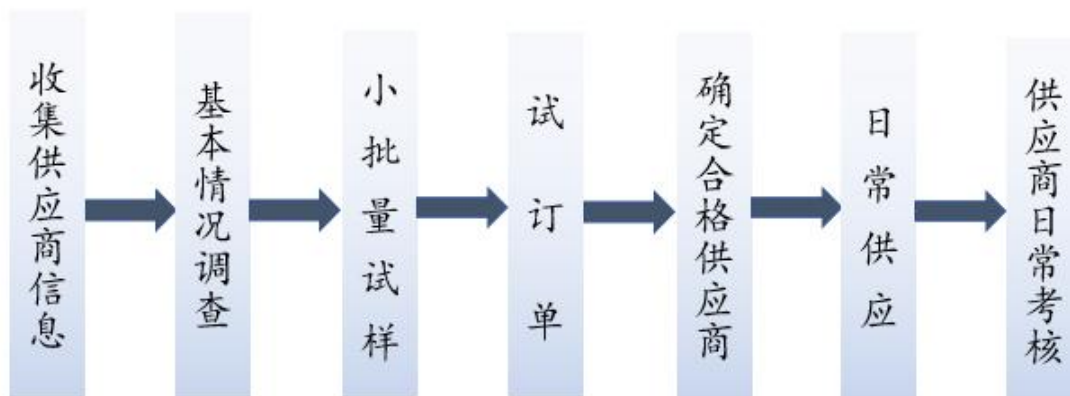




### 1、采购模式

电线电缆行业呈现“料重工轻”的特点，公司采购主要为原辅材料采购。公司生产的电线电缆属于国民经济的重要配套产品，产品质量的好坏直接影响工程质量或设备的稳定运行，而原材料的品质则直接影响线缆产品的质量、性能和使用安全。

原材料采购由采购部门会同生产部门根据库存、销售、资金状况和原材料市场价格制定计划并实施。公司生产线缆需要耗用的原材料主要为铜材、铝材、绝缘料、护套料、铠装料以及一百多种相关辅料，以上原材料采购均通过公司采购部门，根据市场价格情况向合格供应商采购。合格供应商的确定，具体程序和步骤如下图所示：



公司原材料采购中铜材占比较高，公司对铜材采购制定了严格的内控制度，采购原则符合电线电缆行业特点及公司实际情况。

##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是以“以销定产、适量库存”为原则，生产计划按照订单及库存计划制定，库存计划根据销售和产能情况制定。另外，公司生产的线缆多为标准品，有时客户要求发货时间较短，这就需要公司进行适量库存以满足客户的多方位需求。

公司生产主要通过金山工厂和池州工厂组织实施，2019年全年公司产能约150万公里，2020年1-9月公司产能约133万公里。生产部门监控采购物料和生产的进度，以及负责与销售、采购部门之间的沟通。公司日常生产活动由生产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技术部门负责新产品开发、工艺流程编制、工艺标准制定、确定关键工序和特殊工序；质保部制订检验及测试规范，全程监控产品的质量。

## 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构建了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线下销售渠道，以及依托于各大电商平台的线上销售渠道，为消费者提供了完善、便捷的选购服务。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经销模式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5.21%、68.79%、58.77%和50.42%。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强市场开拓能力，直销收入占比不断提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模式	312,604.09	50.42%	436,861.78	58.77%
直销模式	307,441.35	49.58%	306,508.77	41.23%
合计	<b>620,045.43</b>	<b>100.00%</b>	<b>743,370.55</b>	<b>100.00%</b>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模式	423,762.31	68.79%	340,269.33	75.21%
直销模式	192,238.50	31.21%	112,136.82	24.79%
合计	<b>616,000.80</b>	<b>100.00%</b>	<b>452,406.15</b>	<b>100.00%</b>

### (1) 经销模式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依托在华东地区的多年经验，选取具有一定业务资源的公司开展经销合作，公司已建立起网点众多、覆盖面广、渗透力强的销售网络。公司的产品通过买断方式直接销售给经销商，再由公司配送至经销商指定的终端客户。

### (2) 直销模式

公司以销售团队和电商平台为载体，直接面向国家电网、轨道交通工程、建筑工程、电气安装工程以及其他零散客户进行销售，是经销模式的有益补充。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方式和商务谈判方式获取各地电力公司、工程用户和其他客户的销售合同。

#### （四）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及销售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产品	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电力电缆	产能（公里）	84,912.00	91,386.00	82,500.00	73,320.00
	产量（公里）	84,360.44	90,174.43	76,113.17	60,151.43
	销量（公里）	75,060.18	89,317.35	77,550.71	55,285.59
	产能利用率	99.35%	98.67%	92.26%	82.04%
	产销率	88.98%	99.05%	101.89%	91.91%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产能（公里）	1,249,130.00	1,395,639.00	1,230,506.00	1,225,706.00
	产量（公里）	1,246,132.14	1,408,153.95	1,211,776.45	1,150,293.35
	销量（公里）	1,180,744.83	1,375,849.15	1,202,958.48	1,147,591.32
	产能利用率	99.76%	100.90%	98.48%	93.85%
	产销率	94.75%	97.71%	99.27%	99.77%

电线电缆生产设备具有较高的生产通用性，尤其是拉丝、绞线等设备，同样的设备可用于生产不同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在建项目陆续完成，使得公司线缆产能增加。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量增加，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产能利用率及产销率始终保持较高水平。

#####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力电缆	351,242.29	56.65%	430,051.19	57.85%
其中：普通类	173,681.97	28.01%	265,185.75	35.67%
特种类	177,560.32	28.64%	164,865.44	22.18%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268,803.14	43.35%	313,319.37	42.15%
其中：普通类	162,682.26	26.24%	216,874.10	29.17%
特种类	106,120.88	17.12%	96,445.27	12.97%
合计	620,045.43	100.00%	743,370.55	100.00%
产品系列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力电缆	354,106.49	57.48%	227,035.74	50.18%

其中：普通类	223,443.92	36.27%	149,185.48	32.98%
特种类	130,662.56	21.21%	77,850.26	17.21%
<b>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b>	<b>261,894.32</b>	<b>42.52%</b>	<b>225,370.41</b>	<b>49.82%</b>
其中：普通类	187,382.30	30.42%	163,207.54	36.08%
特种类	74,512.01	12.10%	62,162.87	13.74%
<b>合计</b>	<b>616,000.80</b>	<b>100.00%</b>	<b>452,406.15</b>	<b>100.00%</b>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根据其性能不同又分别分为普通类、特种类。报告期内，公司特种类线缆的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呈上升趋势。

###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米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平均售价	增幅	平均售价	增幅	平均售价	增幅	平均售价
<b>电力电缆</b>	<b>46.79</b>	<b>-2.82%</b>	<b>48.15</b>	<b>5.45%</b>	<b>45.66</b>	<b>11.19%</b>	<b>41.07</b>
其中：普通类	39.39	-9.92%	43.73	2.68%	42.59	11.79%	38.10
特种类	57.33	-0.28%	57.49	10.37%	52.09	7.89%	48.28
<b>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b>	<b>2.28</b>	<b>-</b>	<b>2.28</b>	<b>4.60%</b>	<b>2.18</b>	<b>10.86%</b>	<b>1.96</b>
其中：普通类	2.16	-0.92%	2.18	5.25%	2.07	10.93%	1.87
特种类	2.48	-1.98%	2.53	1.36%	2.49	9.91%	2.27

公司对外报价采取“成本+目标毛利率”方式，符合行业特点及行业惯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且具有可持续性及其稳定性。

### 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20年 1-9月	1	上海通轩实业有限公司 <sup>注1</sup>	59,050.48	9.52%
	2	上海宇畅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sup>注2</sup>	21,620.28	3.49%
	3	国家电网 <sup>注3</sup>	18,235.27	2.94%
	4	上海亘昶贸易有限公司 <sup>注4</sup>	13,787.93	2.22%
	5	中国建筑（601668） <sup>注5</sup>	12,402.49	2.00%
			<b>合计</b>	<b>125,096.45</b>
2019年 度	1	上海通轩实业有限公司 <sup>注1</sup>	80,101.12	10.78%
	2	上海宇畅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sup>注2</sup>	29,586.97	3.98%
	3	中国铁建（601186） <sup>注6</sup>	27,900.12	3.75%
	4	国家电网 <sup>注3</sup>	19,019.29	2.56%
	5	上海揆喜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sup>注7</sup>	18,530.43	2.49%
			<b>合计</b>	<b>175,137.93</b>
2018年 度	1	上海通轩实业有限公司 <sup>注1</sup>	63,753.06	10.35%
	2	上海宇畅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sup>注2</sup>	35,026.99	5.69%

	3	上海揆喜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sup>注7</sup>	21,760.66	3.53%
	4	上海升炫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sup>注8</sup>	15,845.95	2.57%
	5	中国铁建（601186） <sup>注6</sup>	13,888.80	2.25%
		<b>合计</b>	<b>150,275.45</b>	<b>24.40%</b>
2017年 度	1	上海通轩实业有限公司 <sup>注1</sup>	59,987.46	13.26%
	2	上海升炫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sup>注8</sup>	24,354.24	5.38%
	3	上海业前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2,922.28	5.07%
	4	上海宇畅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sup>注2</sup>	21,652.86	4.79%
	5	上海双牟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4,001.08	3.09%
			<b>合计</b>	<b>142,917.92</b>

注 1：上海通轩实业有限公司销售金额包含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上海白竹实业有限公司、上海通喜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吴轩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印北建材有限公司、上海楷芹实业有限公司、上海通轩贸易有限公司、上海顺轩建材有限公司、南京榕能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杭州喜杭电缆有限公司、上海绎昕线缆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嘉兴喜帆电缆有限公司；下同

注 2：上海宇畅电线电缆有限公司销售金额包含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上海睿彬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上海本橙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上海奕驰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上海瀚遥电气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下同

注 3：国家电网销售金额包含其控制下的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公司、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州供电公司、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等公司的销售金额；下同

注 4：上海亘昶贸易有限公司销售金额包含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上海戴帆电线电缆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下同

注 5：中国建筑销售金额包含其控制下的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销售金额；下同

注 6：中国铁建（601186）销售金额包含其控制下的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五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销售金额；下同

注 7：上海揆喜电线电缆有限公司销售金额包含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上海揆胜电缆有限公司、上海揆强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下同

注 8：上海升炫电线电缆有限公司销售金额包含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上海上港实业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逐年下降，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主营业务收入 50%的情况，亦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报告期前五名客户中无公司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无权益。

## （五）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 1、主要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 （1）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材、铝材、绝缘、护套料、铠装材料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及其占各期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2020年1-9月			
材料	金额（万元）	金额占比	采购数量（吨）
铜材	564,104.21	87.11%	134,429.59
铝材	5,073.99	0.78%	3,730.08
绝缘、护套料	53,458.44	8.25%	60,465.84
铠装材料	3,015.95	0.47%	4,816.58
其他	21,937.13	3.39%	21,381.13
<b>合计</b>	<b>647,589.73</b>	<b>100.00%</b>	<b>224,823.23</b>
2019年度			
材料	金额（万元）	金额占比	采购数量（吨）
铜材	573,839.53	86.62%	133,188.62
铝材	6,834.21	1.03%	5,032.58
绝缘、护套料	56,342.87	8.51%	61,774.69
铠装材料	3,238.17	0.49%	5,095.55
其他	22,201.57	3.35%	21,484.57
<b>合计</b>	<b>662,456.35</b>	<b>100.00%</b>	<b>226,576.00</b>
2018年度			
材料	金额（万元）	金额占比	采购数量（吨）
铜材	470,910.37	87.42%	104,495.12
铝材	5,432.69	1.01%	3,974.02
绝缘、护套料	43,404.53	8.06%	49,167.68
铠装材料	3,111.76	0.58%	4,768.35
其他	15,807.41	2.93%	17,643.34
<b>合计</b>	<b>538,666.76</b>	<b>100.00%</b>	<b>180,048.51</b>
2017年度			
材料	金额（万元）	金额占比	采购数量（吨）
铜材	342,537.67	87.40%	79,157.27
铝材	5,194.74	1.33%	3,891.50
绝缘、护套料	29,687.39	7.58%	34,992.04
铠装材料	1,849.65	0.47%	3,083.72
其他	12,637.41	3.22%	15,763.45
<b>合计</b>	<b>391,906.85</b>	<b>100.00%</b>	<b>136,887.98</b>

## （2）能源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能源消耗以电力为主，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千瓦时、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电力	6,557.71	3,996.51	7,750.18	4,648.21	5,605.63	3,566.00	4,387.32	2,862.88

##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增幅	均价
铜材（元/千克）	41.96	-2.59%	43.08	-4.40%	45.07	4.14%	43.27
铝材（元/千克）	13.60	0.17%	13.58	-0.66%	13.67	2.41%	13.35
绝缘、护套料（元/千克）	8.84	-3.06%	9.12	3.29%	8.83	4.05%	8.48
铠装材料（元/千克）	6.26	-1.39%	6.35	-2.68%	6.53	8.80%	6.00
其他（元/千克）	10.26	-0.68%	10.33	15.33%	8.96	11.76%	8.02
电力（元/度）	0.61	1.57%	0.60	-6.29%	0.64	-2.66%	0.6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略有波动，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趋势基本一致。

###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比例
2020年 1-9月	1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78,443.78	12.12%
	2	宁波金田电材有限公司	71,441.53	11.04%
	3	杭州通鑫贸易有限公司	36,595.09	5.65%
	4	赣州汇通铜业有限公司	32,350.24	5.00%
	5	江苏江润铜业有限公司	26,041.07	4.02%
			<b>合计</b>	<b>244,871.71</b>
2019年	1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71,805.68	10.84%
	2	宁波金田电材有限公司	53,635.93	8.10%
	3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sup>注1</sup>	38,674.57	5.84%
	4	苏州容致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34,122.57	5.15%
	5	忠星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sup>注2</sup>	32,170.55	4.86%
			<b>合计</b>	<b>230,409.31</b>
2018年	1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70,141.70	13.02%
	2	忠星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sup>注2</sup>	47,601.56	8.84%
	3	宁波金田电材有限公司	44,061.43	8.18%
	4	新兴铸管（浙江）铜业有限公司	43,301.19	8.04%
	5	南通市云峰铜材有限公司	33,853.99	6.28%
			<b>合计</b>	<b>238,959.87</b>
2017年	1	新兴铸管（浙江）铜业有限公司	62,900.53	16.05%
	2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52,402.99	13.37%
	3	忠星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sup>注2</sup>	43,590.48	11.12%
	4	无锡凌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592.40	9.08%
	5	湖州市南浔弘鑫铜业有限公司 <sup>注3</sup>	22,663.43	5.78%
			<b>合计</b>	<b>217,149.83</b>

注1：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为精达股份（600577.SH）子公司，采购金额包含同一控制下的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注2：忠星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包含同一控制下的然荣贸易（上海）有

限公司采购金额；

注 3：湖州市南浔弘鑫铜业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包含同一控制下的上海宁易商贸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 （六）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措施

### 1、环境保护情况

电线电缆行业不属于高污染行业，电线电缆生产过程对环境影响较小。公司十分重视环保工作，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已建立了完善的环境保护措施。公司对工业用水循环利用并取得排水许可证，固废收集存放后由有资质的机构处理，对噪音污染源采取严格的隔音、隔离措施。通过多项有效措施的实施，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均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对环境不构成污染。

针对自身经营特点，公司已建立起一套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经营体系，并已通过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GB/T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经营特点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重大环境保护方面的事故，并未因环境保护原因受到有关部门的重大处罚。上海市金山区生态环境局和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答复及证明，认定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 2、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历来重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要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对各业务均制定了严格的安全操作流程，采取了有效的安全生产、安全作业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具体如下：

（1）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在行政部下设立了安环部门，承担公司相关内外部安全事务的日常制度建立、实施推进和整改、隐患排查。各部门、岗位按照安全标准规定履行相应岗位职责。

(2) 公司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工作，定期组织全公司各部门进行安全教育、安全生产经验总结。除了例行的安全教育，公司针对公司中层及以上干部专门组织学习安全生产管理经验及安全生产典型事故，学习安全生产相关的新知识、新技术和新颁布的政策、法规等；针对公司新进职工，从公司、部门、班组三级分别对其进行安全教育，顺利完成相关学习，考试合格后才能正式上岗工作。

(3) 公司针对不同的生产岗位、生产设施使用，分别编制了细致的操作规程，建立健全的规范作业标准，保障职工作业安全。

(4) 加强员工劳动保护，落实劳动安全保障，严格执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持续推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上海市金山区应急管理局和池州市贵池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认定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应急管理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 八、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 (一)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6,039.17	7,167.05	28,872.12	80.11%
机器设备	36,111.46	7,691.08	28,420.38	78.70%
运输工具	1,709.43	902.27	807.16	47.2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07.56	892.36	415.20	31.75%
<b>合计</b>	<b>75,167.62</b>	<b>16,652.76</b>	<b>58,514.86</b>	<b>77.85%</b>

#### 1、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下表所列房产所有权，并已取得相应的权属证书，该等房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相应房屋建筑物共 17 处，建筑面积合计 192,460.23m<sup>2</sup>。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m<sup>2</sup>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所有权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他项权利
1	公司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 002608 号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8 号	28,981.11	厂房	抵押
2	公司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 002609 号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凯路 218 号	40,439.89	厂房	抵押
3	公司 <sup>注</sup>	沪（2017）浦字不动产权第 073730 号 <sup>注</sup>	玉兰路 46 弄 7 号 501、502 室	105.65	居住	抵押
4	公司 <sup>注</sup>	沪（2017）松字不动产权第 007554 号 <sup>注</sup>	松江区新桥镇新南路 1088 弄 31 号 302 室	152.47	居住	抵押
5	公司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 008981 号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166 号	33,379.45	厂房	抵押
6	公司 <sup>注</sup>	沪（2017）浦字不动产权第 016005 号 <sup>注</sup>	城南路 368 弄 1 号 301 室	48.27	居住	无
7	公司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 001061 号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8 号	20,096.17	厂房	抵押
8	公司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 021766 号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凯路 238 号	6,459.04	厂房	抵押
9	起帆有限 <sup>注</sup>	沪房地青字（1999）第 005281 号	青浦区赵巷镇赵巷村	295.20	厂房	无
10	池州起帆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471 号	池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康庄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研发楼	5,559.44	研发楼	抵押
11	池州起帆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472 号	池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康庄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 3#宿舍	1,628.69	宿舍	抵押
12	池州起帆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473 号	池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康庄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 4#宿舍	1,628.69	宿舍	抵押
13	池州起帆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474 号	池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康庄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 2#厂房	5,345.76	厂房	抵押
14	池州起帆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475 号	池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康庄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 3#厂房	7,994.56	厂房	抵押
15	池州起帆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477 号	池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康庄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 4#厂房	7,994.56	厂房	抵押
16	池州起帆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478 号	池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康庄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 5#厂房	5,345.76	厂房	抵押
17	池州起帆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479 号	池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康庄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 6#厂房	27,005.52	厂房	抵押

注：上表中 3 处住宅及青浦区赵巷镇赵巷村的厂房在投资性房地产中核算。

上述房产抵押均用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

上表中第 9 项房产系 1996 年起帆有限购买的厂房（以下简称“赵巷村厂

房”)。起帆有限于 1999 年取得以起帆有限作为权利人的《上海市房地产权证》【沪房地青字(1999)第 005281 号】。由于该等房屋坐落于集体土地上,其权利人名称未能变更为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1) 购买集体土地上的厂房的原因

起帆有限设立之初,上海新城工程开发公司(后变更为“上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城开发”)受托具体经营管理青浦区赵巷村的土地,推出了相匹配的招商引资政策,且新城开发公司表示该等厂房可以办理相应的房屋所有权证书。起帆有限购买位于赵巷村集体土地上的厂房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起帆有限已取得房地产权证和赵巷村房屋坐落土地的使用权,相关房屋建设时取得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不存在被强制拆除的风险。

#### (2) 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赵巷村房屋仅用于对外出租,年租金收入(含税)为 17.00 万元,公司并未在该房屋上实际生产经营,且该等房屋截至 2020 年 9 月末的账面价值为 1.21 万元,占账面净资产的比例较小。

## 2、租赁房屋建筑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承租的生产经营性房屋的基本情况和土地厂房权属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租赁人	坐落	期限	用途	权属证书
1	公司	上海泽哲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sup>注1</sup>	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3 号	2017.10.01-2022.05.14	仓储场地	“沪房地金字(2006)第 014906 号”《房地产权证》
2	公司	上海泽哲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sup>注1</sup>	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3 号	2017.11.01-2022.04.14	仓储场地	“沪房地金字(2010)第 007864 号”《房地产权证》
3	公司	上海泽哲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sup>注1</sup>	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3 号	2019.04.22-2022.04.21	仓储场地	
4	陕西起帆	黄圣远	西安国际港务区华南城五金机电区 A 区 1 街 1 栋 2 号	2019.10.1-2021.09.30	办公场地	“西安市房权证国际港务区字第 1200120002-1-11-10102-1 号”《不动产权证书》

序号	承租人	租赁人	坐落	期限	用途	权属证书
5	起帆技术	上海金山化工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秋实路688号1号楼4单元251室B座	2016.04.21-2026.04.20	注册场地	“沪房地金字(2008)第000368号”《房地产权证》
6	起帆电商	上海金山新材料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 <sup>注2</sup>	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秋实路688号1号楼5单元188室F座	2017.06.01-2027.05.31	注册场地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000737号”《不动产权证》
7	公司	上海华钢不锈钢有限公司	金山区张堰工业园区振凯路168号	2020.7.1-2023.6.30	生产用地	“沪房地金字(2008)第007849号”《房地产权证》
8	公司	上海燮翊实业有限公司	张堰工业园区振凯路169号	2020.7.13-2022.7.12	仓储场地	“沪金字(2017)第022319号”《房地产权证》
9	公司	上海燮翊实业有限公司	张堰工业园区振凯路169号	2020.9.23-2021.3.22	仓储场地	
10	池州起帆	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池州市通港路66号二期加工车间一	2020.7.2-2022.7.1	生产用地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0039752号”

注1：上海新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将上述房屋出租给上海泽哲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并允许其转租。

注2：上海金山化工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为“上海金山新材料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

如上表所示，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承租的房屋已取得《房地产权证》及《不动产权证书》，该等产权人不存在有关不动产权权属纠纷的案件信息，公司承租的房屋相关土地房产权属合法。

### 3、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类别	账面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拉丝设备	7,758.60	7,225.81	93.13%
2	挤塑设备	6,418.91	5,523.91	86.06%
3	绞线设备	4,421.92	3,601.76	81.45%
4	成缆设备	2,743.26	2,377.40	86.66%
5	干法交联设备	2,340.02	1,603.01	68.50%
6	金属铠装设备	2,226.03	1,835.66	82.46%
7	挤橡设备	2,325.18	2,116.14	91.01%
8	绕包设备	1,283.52	1,183.18	92.18%
9	辐照交联设备	866.50	598.98	69.13%
10	编织设备	739.39	668.20	90.37%

##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0,304.56	1,369.43	-	8,935.13
软件	224.13	68.29	-	155.84
<b>合计</b>	<b>10,528.69</b>	<b>1,437.72</b>	-	<b>9,090.97</b>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合法享有以下所列国有土地使用权，该等土地使用权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单位：m<sup>2</sup>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房地产权证号	详细地址	宗地面积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1	公司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 002608 号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8 号	50,513.00	2056.11.23	工业用地	抵押
2	公司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 002609 号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凯路 218 号	48,764.00	2059.03.23	工业用地	抵押
3	公司	沪（2017）浦字不动产权第 073730 号	玉兰路 46 弄 7 号 501、502 室	3,277.84（共用）	-	住宅用地	抵押
4	公司	沪（2017）松字不动产权第 007554 号	松江新桥镇新南路 1088 弄 31 号 302 室	84,461.00（共用）	-	住宅用地	抵押
5	公司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 008981 号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166 号	33,812.00	2055.09.29	工业用地	抵押
6	公司	沪（2017）浦字不动产权第 016005 号	城南路 368 弄 1 号 301 室	9,294.00（共用）	-	住宅用地	无
7	公司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 001061 号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 238 号	30,157.00	2064.02.13	工业用地	抵押
8	公司	沪（2017）金字不动产权第 021766 号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凯路 238 号	14,573.00	2064.02.24	工业用地	抵押
9	池州起帆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2103 号	池州市高新区生态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	180,047.00	2061.08.09	工业用地	抵押
10	池州起帆	皖（2019）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1454 号	池州市高新区生态大道起帆科技产业园	42,874.00	2069.01.17	工业用地	无



注：根据青浦区不动产登记管理中心调取的编号为“201902612237”的《上海市不动产登记簿》，公司拥有“沪房地青字（1999）第 005281 号”《上海市房地产权证》所登记房屋坐落的土地使用权

上述土地抵押均用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

## 2、商标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专用权期限
1	公司		8289669	2011.05.14 至 2021.05.13
2	公司		8286416	2011.05.14 至 2021.05.13
3	公司		8286317	2011.05.14 至 2021.05.13
4	公司		8286435	2011.08.21 至 2021.08.20
5	公司		8289088	2011.10.21 至 2021.10.20
6	公司		8286395	2013.04.21 至 2023.04.20
7	公司		8289140	2014.03.28 至 2024.03.27
8	公司		3467428	2014.07.21 至 2024.07.20
9	公司	成胜	3784104	2015.10.07 至 2025.10.06
10	公司		4150256	2017.12.14 至 2027.12.13
11	公司	起帆	6841051	2020.7.14 至 2030.7.13

### 3、专利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3 项发明专利，124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公司	一种行车电缆护套用橡胶组合物	ZL201210240070.5	发明专利	2012.07.12	原始取得
2	公司	一种潜油泵电缆橡胶护套的橡胶组合物	ZL201210199542.7	发明专利	2012.06.18	原始取得
3	起帆技术	光电复合电缆动态负载下试验设备及试验方法	ZL201910067239.3	发明专利	2019.01.24	原始取得
4	公司	一种海洋探测用机器人电缆	ZL201721164385.0	实用新型	2017.09.12	原始取得
5	公司	一种机器人用高柔性抗扭转复合电缆	ZL201721077825.9	实用新型	2017.08.27	原始取得
6	公司	一种海洋探测系统用特种电缆	ZL201721013963.0	实用新型	2017.08.15	原始取得
7	公司	一种新型耐超高温柔性电缆	ZL201721015598.7	实用新型	2017.08.15	原始取得
8	公司	耐极寒控制电缆	ZL201620396676.1	实用新型	2016.05.05	原始取得
9	公司	耐火电缆	ZL201620396714.3	实用新型	2016.05.05	原始取得
10	公司	抗水树防白蚁中压电力电缆	ZL201620396656.4	实用新型	2016.05.05	原始取得
11	公司	环保 PVC 绝缘耐磨防鼠蚁电缆	ZL201620396660.0	实用新型	2016.05.05	原始取得
12	公司	水密声呐电缆	ZL201620396659.8	实用新型	2016.05.05	原始取得
13	公司	高性能耐火电缆	ZL201620369469.7	实用新型	2016.04.28	原始取得
14	公司	高载流柔软充电桩电缆	ZL201620369466.3	实用新型	2016.04.28	原始取得
15	公司	环保型防白蚁阻水抗水树中压电力电缆	ZL201620369465.9	实用新型	2016.04.28	原始取得
16	公司	复合屏蔽型双尼龙护套综合电缆	ZL201620369470.X	实用新型	2016.04.28	原始取得
17	公司	用于矿场铲车的电缆	ZL201520855141.1	实用新型	2015.10.29	原始取得
18	公司	自修复抗水树电缆	ZL201420839119.3	实用新型	2014.12.26	原始取得
19	公司	机床用耐油耐弯曲电缆	ZL201420839419.1	实用新型	2014.12.26	原始取得
20	公司	无卤低烟阻燃预成型铝合金导体中压防水电力电缆	ZL201420839935.4	实用新型	2014.12.26	原始取得
21	公司	核电站用防火电力及信号组合电缆	ZL201420839087.7	实用新型	2014.12.26	原始取得
22	公司	耐油防腐铝合金导体 3+3 变频器专用电缆	ZL201420839152.6	实用新型	2014.12.26	原始取得
23	公司	无卤低烟阻燃的电梯变频器用铝合金电缆	ZL201420839725.5	实用新型	2014.12.26	原始取得
24	公司	抗紫外线的预成型铝合金中压电力电缆	ZL201420581939.7	实用新型	2014.10.10	原始取得
25	公司	防蚁耐弯曲电缆	ZL201320365644.1	实用新型	2013.06.2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26	公司	核电站用铝合金导体组合电缆	ZL201320365626.3	实用新型	2013.06.25	原始取得
27	公司	电梯用防爆随行电缆	ZL201320366441.4	实用新型	2013.06.25	原始取得
28	公司	消防电梯用防蚁鼠柔性防火电缆	ZL201320365622.5	实用新型	2013.06.25	原始取得
29	公司	船用防蚁耐磨防腐卷筒电缆	ZL201320365732.1	实用新型	2013.06.25	原始取得
30	公司	基站用耐寒易弯曲射频电缆	ZL201320366443.3	实用新型	2013.06.25	原始取得
31	公司	电梯用耐磨防腐随行电缆	ZL201320365629.7	实用新型	2013.06.25	原始取得
32	公司	电梯变频器用电缆	ZL201320365625.9	实用新型	2013.06.25	原始取得
33	公司	耐寒仪表控制电缆	ZL201320365623.X	实用新型	2013.06.25	原始取得
34	公司	变频器用电缆	ZL201320060759.X	实用新型	2013.02.04	原始取得
35	公司	预成型铝合金导体中压电力电缆	ZL201320060743.9	实用新型	2013.02.04	原始取得
36	公司	预成型铝合金导体防水电力电缆	ZL201320060742.4	实用新型	2013.02.04	原始取得
37	公司	铝合金导体变频器用电缆	ZL201320060745.8	实用新型	2013.02.04	原始取得
38	公司	预成型铝合金导体电力电缆	ZL201320060734.X	实用新型	2013.02.04	原始取得
39	公司	预成型铝合导体阻燃电力电缆	ZL201320060741.X	实用新型	2013.02.04	原始取得
40	公司	预成型铝合金导体低压防水电力电缆	ZL201320060774.4	实用新型	2013.02.04	原始取得
41	公司	氧化镁绝缘变频器用电缆	ZL201320060755.1	实用新型	2013.02.04	原始取得
42	公司	铝带连锁铠装软控制电缆	ZL201320060762.1	实用新型	2013.02.04	原始取得
43	公司	轧纹铝管铠装抗压电力电缆	ZL201320060733.5	实用新型	2013.02.04	原始取得
44	公司	顶驱电缆	ZL201220713015.9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45	公司	承载型耐油屏蔽电梯电缆	ZL201220712659.6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46	公司	强磁场用电源线	ZL201220712552.1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47	公司	耐寒耐弯曲电梯软电缆	ZL201220712591.1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48	公司	耐寒控制电缆	ZL201220712525.4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49	公司	中压耐火防白蚁电缆	ZL201220713392.2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50	公司	耐压耐火软电缆	ZL201220712556.X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51	公司	耐高温计算机软电缆	ZL201220712648.8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52	公司	平行集束架空导线	ZL201220713602.8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53	公司	耐高温屏蔽耐火控制电缆	ZL201220712555.5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54	公司	CT 病床用耐弯曲线缆	ZL201220712524.X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55	公司	环保钢索软电缆	ZL201220712518.4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56	公司	耐高温计算机屏蔽加强电缆	ZL201220712649.2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57	公司	耐高温屏蔽变频电力电缆	ZL201220712551.7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58	公司	屏蔽复合通信电缆	ZL201220712656.2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59	公司	基站用抗紫外线易弯曲射频电缆	ZL201220712593.0	实用新型	2012.12.21	原始取得
60	公司	低烟无卤中压耐火电缆	ZL201220638349.4	实用新型	2012.11.28	原始取得
61	公司	新型低烟无卤耐火软电缆	ZL201220639256.3	实用新型	2012.11.28	原始取得
62	公司	耐火低烟无卤电缆	ZL201220638533.9	实用新型	2012.11.28	原始取得
63	公司	防鼠咬耐火通信电缆	ZL201220638641.6	实用新型	2012.11.28	原始取得
64	公司	重型耐火橡胶软电缆	ZL201220638532.4	实用新型	2012.11.28	原始取得
65	公司	中压耐火铠装电缆	ZL201220638409.2	实用新型	2012.11.28	原始取得
66	公司	中压耐火电缆	ZL201220638485.3	实用新型	2012.11.28	原始取得
67	公司	矿用变频电缆	ZL201220338494.0	实用新型	2012.07.13	原始取得
68	公司	起重机用抗拉电缆	ZL201220338477.7	实用新型	2012.07.13	原始取得
69	公司	船用耐磨防腐卷筒电缆	ZL201220338486.6	实用新型	2012.07.13	原始取得
70	公司	云梯消防车升降臂用抗拉卷绕电缆	ZL201220338495.5	实用新型	2012.07.13	原始取得
71	公司	抗压控制电缆	ZL201220338487.0	实用新型	2012.07.13	原始取得
72	公司	耐弯曲电缆	ZL201220338490.2	实用新型	2012.07.13	原始取得
73	公司	耐弯曲控制电缆	ZL201220338480.9	实用新型	2012.07.13	原始取得
74	公司	轨道小货车用电缆	ZL201220338491.7	实用新型	2012.07.13	原始取得
75	公司	环保耐候耐油防水控制电缆	ZL201220335988.3	实用新型	2012.07.12	原始取得
76	公司	加强型钢丝铠装环保电力电缆	ZL201220335986.4	实用新型	2012.07.12	原始取得
77	公司	耐酸碱耐盐雾腐蚀抗扭曲风能软电缆	ZL201220335948.9	实用新型	2012.07.12	原始取得
78	公司	重型防水阻水电缆	ZL201220335954.4	实用新型	2012.07.12	原始取得
79	公司	矿用高压橡套软电缆	ZL201220335946.X	实用新型	2012.07.12	原始取得
80	公司	聚乙烯绝缘钢丝编织防水环保控制电缆	ZL201220335974.1	实用新型	2012.07.12	原始取得
81	公司	矿用高压橡套软电缆	ZL201220335973.7	实用新型	2012.07.12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82	公司	一种工业控制用组合电缆	ZL201220335968.6	实用新型	2012.07.12	原始取得
83	公司	低压防水防潮软电缆	ZL201220328094.1	实用新型	2012.07.09	原始取得
84	公司	加强型无卤低烟金属屏蔽钢带铠装计算机电缆	ZL201220328091.8	实用新型	2012.07.09	原始取得
85	公司	耐酷寒抗扭曲风能软电缆	ZL201220328093.7	实用新型	2012.07.09	原始取得
86	公司	高耐火高阻燃耐严寒软电缆	ZL201220328088.6	实用新型	2012.07.09	原始取得
87	公司	重型防水阻水橡胶软电缆	ZL201220227376.2	实用新型	2012.05.21	原始取得
88	公司	防鼠蚁抗水树中压电力电缆	ZL201220221288.1	实用新型	2012.05.17	原始取得
89	公司	防鼠耐火第五类通信线	ZL201220221301.3	实用新型	2012.05.17	原始取得
90	公司	防油低压电力电缆	ZL201220221287.7	实用新型	2012.05.17	原始取得
91	公司	防鼠耐火中压电缆	ZL201220221299.X	实用新型	2012.05.17	原始取得
92	公司	耐酸碱本质安全仪表电缆	ZL201220221297.0	实用新型	2012.05.17	原始取得
93	公司	天车用拖拽电缆	ZL201220147429.X	实用新型	2012.04.10	原始取得
94	公司	低烟无卤金属屏蔽铠装中压电力电缆	ZL201220066233.8	实用新型	2012.02.28	原始取得
95	公司	二芯平行集束架空绝缘电缆	ZL201220066238.0	实用新型	2012.02.28	原始取得
96	公司	耐弯曲屏蔽加强型 PVC 扁电缆	ZL201220066250.1	实用新型	2012.02.28	原始取得
97	公司	四芯平行集束架空绝缘电缆	ZL201220066248.4	实用新型	2012.02.28	原始取得
98	公司	加强型橡胶屏蔽扁电缆	ZL201220066237.6	实用新型	2012.02.28	原始取得
99	公司	起重设备用加强型橡胶卷筒电缆	ZL201220066249.9	实用新型	2012.02.28	原始取得
100	公司	可移动橡套电缆	ZL201220026706.1	实用新型	2012.01.20	原始取得
101	公司	双护套的六类双绞线	ZL201220026687.2	实用新型	2012.01.20	原始取得
102	公司	中压耐候同轴电力电缆	ZL201220026751.7	实用新型	2012.01.20	原始取得
103	公司	一种柔性控制电缆	ZL201220026688.7	实用新型	2012.01.20	原始取得
104	公司	行车用移动电缆	ZL201220026752.1	实用新型	2012.01.20	原始取得
105	公司	电线电缆的铜丝屏蔽层	ZL201220026750.2	实用新型	2012.01.20	原始取得
106	公司	电缆护套管	ZL201220026708.0	实用新型	2012.01.20	原始取得
107	公司	一种动力和信号控制复合型的高抗张超柔耐曲绕电缆	ZL201120006452.2	实用新型	2011.01.11	原始取得
108	公司	铁路用中压耐火防水电缆	ZL201822169959.4	实用新型	2018.12.24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09	公司	一种水上光伏电站用防水型直流汇流线	ZL201822168740.2	实用新型	2018.12.24	原始取得
110	公司	一种嵌入式金属屏蔽中压电力电缆	ZL201822247781.0	实用新型	2018.12.26	原始取得
111	公司	一种电缆外护套双侧印字设备	ZL201822197808.X	实用新型	2018.12.25	原始取得
112	公司	一种抗水树绝缘分相护套电力电缆	ZL201822213626.7	实用新型	2018.12.26	原始取得
113	公司	一种光电复合电缆垂直负载重复卷绕收放试验设备	ZL201822148385.2	实用新型	2018.12.21	原始取得
114	公司	小外径低压铠装电缆	ZL201822169957.5	实用新型	2018.12.24	原始取得
115	公司	新型综合水密声呐电缆	ZL201822047784.X	实用新型	2018.12.07	原始取得
116	公司	差分水密电缆	ZL201822047830.6	实用新型	2018.12.07	原始取得
117	公司	一种海洋探测用电缆	ZL201920439769.1	实用新型	2019.04.02	原始取得
118	公司	一种电焊机器人用气电电缆	ZL201920435522.2	实用新型	2019.04.02	原始取得
119	公司	一种小外径综合水密电缆	ZL201920041974.2	实用新型	2019.01.09	原始取得
120	公司	一种高载流快速充电电缆	ZL201920441622.6	实用新型	2019.04.02	原始取得
121	公司	一种煤矿变频装置用高压防爆高阻燃橡套软电缆	ZL201920566393.0	实用新型	2019.04.24	原始取得
122	公司	光电复合拖缆	ZL201921167156.3	实用新型	2019.07.23	原始取得
123	公司	一种潜水泵电缆	ZL201921379069.4	实用新型	2019.08.23	原始取得
124	公司	一种环保柔性防火电缆	ZL201921378954.0	实用新型	2019.08.23	原始取得
125	公司	一种高载流快速充电用电缆	ZL201921164286.1	实用新型	2019.07.23	原始取得
126	起帆技术	一种新型漂浮电缆	ZL201920625554.9	实用新型	2019.04.30	原始取得
127	起帆技术	一种中压海上漂浮动态风能电缆	ZL202020021103.7	实用新型	2020.01.02	原始取得

#### 4、网络域名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享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人	注册日期	到期时间
1	qifancable.com	起帆电缆	2012.10.27	2022.10.27
2	shqfdl.com	起帆电缆	2009.10.20	2021.10.20
3	qifandianlan.com	起帆电缆	2013.06.18	2023.06.18
4	qfdl99.com	起帆电缆	2013.06.18	2023.06.18

### 九、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及生产经营资质

#### （一）特许经营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无需取得特许经营权，亦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 （二）生产经营资质

##### 1、公司拥有的强制性的业务资质证书

###### （1）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及《全国工业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国家对生产重要的工业产品的企业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公司目前生产的架空绞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挤包绝缘低压电力电缆、挤包绝缘中压电力电缆和架空绝缘电缆等产品在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目录中。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2 份《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颁发机构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持有人
1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架空绞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挤包绝缘低压电力电缆、挤包绝缘中压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	(沪) XK06-001-00128	至 2021.11.07	公司
2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挤包绝缘低压电力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皖) XK06-001-00370	至 2024.01.28	池州起帆

###### （2）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C）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 14 份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C），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许可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持有人
1	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	2012010105583893	2022.11.01	公司
2	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电线	2012010105583894	2022.11.01	公司
3	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线电缆	2012010105583889	2024.10.24	公司
4	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梯电缆	2013010105658619	2023.03.27	公司
5	聚氯乙烯绝缘安装用电线和屏蔽电线	2012010105583897	2022.11.01	公司
6	耐热橡皮绝缘电缆	2016010104904140	2021.09.22	公司
7	橡皮绝缘电焊机电缆	2018010104065053	2023.04.24	公司
8	通用橡套软电缆电线	2018010104065055	2023.04.24	公司
9	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线电缆	2018010105132306	2022.09.29	池州起帆
10	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	2018010105132305	2022.09.29	池州起帆
11	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电线	2018010105132304	2022.09.29	池州起帆
12	聚氯乙烯绝缘屏蔽电线	2018010105132307	2022.09.29	池州起帆
13	通用橡套软电缆电线	2018010104132302	2022.09.29	池州起帆
14	橡皮绝缘电梯电缆和电焊机电缆	2018010104132303	2022.09.29	池州起帆

### （3）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所生产的矿用产品均具备相关资质证书。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有 92 份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颁发的编号从“MIA110283”到“MIA110296”、从“MIA111706”到“MIA111729”和从“MIA180333”到“MIA180386”，有效期自 2018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 （4）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至澳大利亚、泰国、菲律宾、马来西亚、韩国等多个国家。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现持有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颁发的证书编号为“02223593”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5）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现持有金山海关于 2016 年 2 月 9 日颁发的证书编号为“3119967832”的《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为长期。

### （6）辐射安全许可证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有上海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颁发的证书编号为“沪环辐证[33066]”的《辐射安全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6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

## 2、其他资质证书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除强制性证书以外，公司还拥有下列境内资质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内容	许可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持有人
1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机械）	上海市安全生产协会	沪 AQBXXII202000041	2020.03-2023.03	公司
2	产品认证证书	阻燃耐火交联聚烯烃绝缘电缆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14011113707	2016.10.19 (颁发日期)	公司
3	产品认证证书	阻燃交联聚烯烃绝缘电缆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14011113737	2016.10.19 (颁发日期)	公司
4	产品认证证书	塑料绝缘阻燃耐火电线电缆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14011105755	2017.08.02 (颁发日期)	公司
5	产品认证证书	塑料绝缘阻燃电线电缆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14011105756	2017.08.02 (颁发日期)	公司
6	产品认证证书	HSYV-5e 数字通信电缆（4×2×0.50）	泰尔认证中心	0302046340078R1L	2020.01.14-2023.01.19	公司
7	产品认证证书	HSYV-6 数字通信电缆（4×2×0.57）	泰尔认证中心	0302046340077R1L	2020.01.14-2023.01.19	公司
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	北京中水卓越认证有限公司	08918Q21271R2M	2018.06.07-2021.06.06	公司
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符合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	北京中水卓越认证有限公司	08918S20673R2M	2018.06.07-2021.06.06	公司
1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	北京中水卓越认证有限公司	08918E20638R2M	2018.06.07-2021.06.06	公司
11	SGS 体系认证证书	电线电缆的开发和生产过程中涉及到的能源采购、接收、贮存、加工转换、输送、使用等相关的能源管理活动及节能技术的应用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CN19/20134	2019.01.14-2021.08.19	公司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内容	许可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持有人
12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符合 GB/T19022-2003/ISO1002:2003 标准	中启计量体系认证中心	CMS 沪 [2020]AAA2946 号	2020.05.28-2025.05.28	公司
13	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证书	符合 GJB9001C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具备装备承制单位资格条件, 已注册编入《中国人民解放军装备承制单位名录》	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	19AYS04930	2019.07-2024.07	公司
14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三级保密资格证书	-	上海市国家保密局、上海市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	SHC19012	2019.04.10-2024.04.09	公司

### 3、境外证书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公司拥有的境外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内容	颁发机构	登记号	颁发日期
1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Single-Conductor Thermosetting-Insulated Wire,3173,3265,3266,3271,3289,3385,3386	UL	20140403-E465725	2014.04.03
2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Multi-Conductor Thermoplastic-Insulated Wire,2464,2468,2517,2570,2571,2576,2586,2651,2725,2919,20276,21100,21307	UL	20140403-E465725	2014.04.03
3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Single-Conductor Thermoplastic-Insulated Wire,1007,1015,1061,1185,1332,1333,1430,1431,1569,1571,1617,1618,10070,10368	UL	20140403-E465725	2014.04.03
4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Electric Vehicle Cable	UL	20150827-E476173	2014.08.27
5	TUV Rheinland Certificate	Cables for Photovoltaic-Systems	TUV	R50242448	2013.01.16
6	TUV Rheinland Certificate	Single Core Non-sheathed Cables with Thermoplastic PVC Insulation	TUV	R50263728	2013.09.13
7	TUV Rheinland Certificate	Single Core Non-sheathed Cables with Thermoplastic PVC Insulation	TUV	AN50263946 0001	2013.09.13
8	TUV Rheinland Certificate	Cables for Electric Vehicle Conductive Charging System	TUV	R50334740	2016.04.25
9	TUV Rheinland	Cables for Photovoltaic-Systems	TUV	T5036302201	2020.01.14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内容	颁发机构	登记号	颁发日期
10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Copper Core LSZH Radiation Cross-Linked Polyolefin Wire	ISET S.R.L	IT061610Q F161222	2016.12.22
11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Copper Core XLPE Insulation PVC Sheath Power Cable	ISET S.R.L	IT091610Q F161222	2016.12.22
12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Flame Retardant and Fire-Resisting low voltage power cable	ISET S.R.L	IT1648QF1 7051811	2018.05.17
13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Copper Core PVC Insulation Pvc Sheath Round Wire	ISET S.R.L	IT031610Q F161222	2016.12.22
14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PVC Shielded Cable With Insulation Sheath	ISET S.R.L	IT101610Q F161222	2016.12.22
15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Ordinary PVC Sheathed Flexible Cord	ISET S.R.L	IT051610Q F161222	2016.12.22
16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Copper Core XLPE Insulation PVC Sheath Power Cable	ISET S.R.L	IT081610Q F161222	2016.12.22
17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Copper Core PVC Insulation Wire	ISET S.R.L	IT011610Q F161222	2016.12.22
18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Copper Core PVC Insulation Flexible Wire For Connecting	ISET S.R.L	IT041610Q F161222	2016.12.22
19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Copper Core LSZH radiation Cross-Linked Polyolefin Wire For Connecting	ISET S.R.L	IT071610Q F161222	2016.12.22
20	Certificate of Compliance	Copper Core PVC Insulation Flexible Wire	ISET S.R.L	IT021610Q F161222	2016.12.22
21	IATF	Has been assessed by NSF-ISR and found to be in conformance to the following standard(s)	NSF International Strategic Registrations	CNIATF02 9302	2017.12.06

## 十、公司的技术水平与研究开发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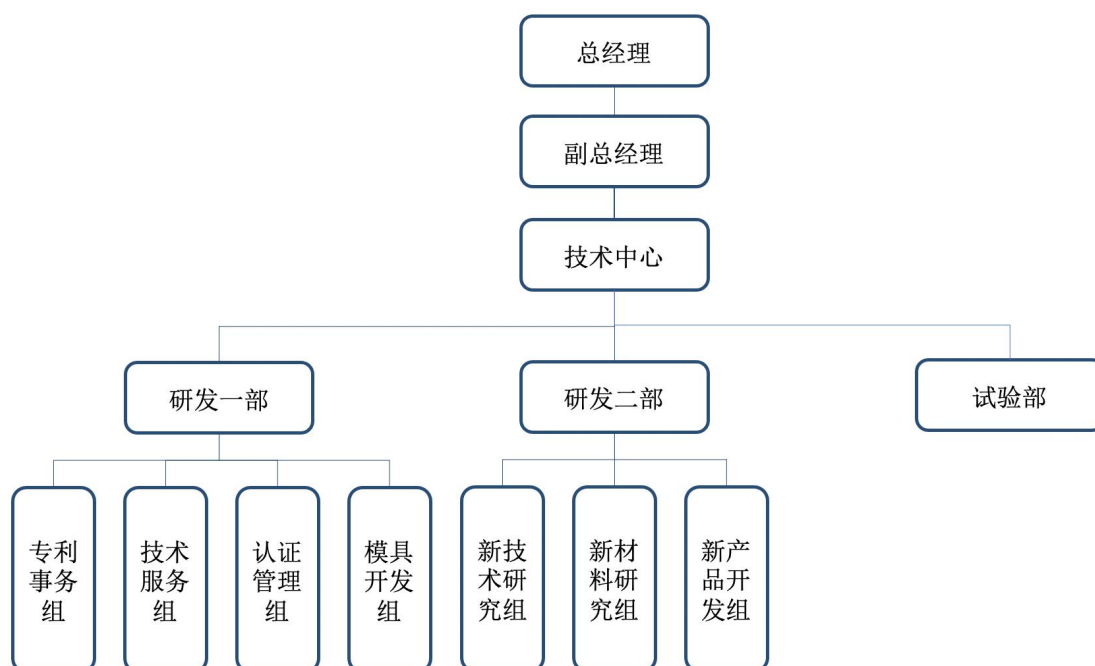
### (一) 公司所拥有的核心技术及其来源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1	电子束辐照交联电缆绝缘、护套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2	紫外光辐照交联电缆绝缘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3	异形单元绞合紧密圆形导体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4	高强度复合型橡胶护套加工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5	PVC/尼龙双层护套共挤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6	高压电缆绝缘线芯冷却定形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7	高压电缆绝缘线芯挤出双旋转牵引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8	双层绝缘长寿命线缆制造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9	中压耐火电缆制造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10	耐火电缆线芯低压大电流加热烘干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11	柔性机器人电缆制造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12	环保型电线电缆制造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 (二) 公司研究与开发情况

## 1、研究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拥有上海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并长期与上海交通大学、哈尔滨理工大学、上海电缆研究所等科研院所、研究机构建立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由研发部、技术部承担技术研发职能，专门从事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和基础理论的研究、开发，为公司发展提供技术保障，确保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技术领先地位。目前公司以子公司起帆技术为核心研发平台，全面负责公司技术开发工作。起帆技术作为公司核心研发平台，其研究机构设置情况如下：



## 2、研发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技术团队共37人，其中教授1人，高级工程师2人，工程师9人；博士1人，硕士2人，本科生26人，本科以上学历研发人员占比为78.38%。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备丰富的从业及研发经验，并引领公司技术研发实现重要突破，不断完善自主创新能力。

## 3、独立研发项目

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的独立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前进展
1	高承压水密电缆研制	在研

2	新型防鼠蚁电缆研制	在研
3	航空用耐化学腐蚀电线研制	在研
4	B1级阻燃低压电力电缆结构与材料整体解决方案制定	在研
5	高导电烯碳铝合金导体电缆研制	在研
6	电镀电极用电缆研制	在研
7	低阻抗直流高压同轴电缆研制	在研
8	网电复合水密电缆研制	在研
9	应急救援浮标用光电复合拖缆研制	在研
10	液体冷却大电流充电桩电缆研制	在研
11	多芯机器人用盘间控制电缆研制	在研
12	高可靠性超柔电焊机器人用电源电缆研制	在研
13	中压光电复合乙丙绝缘橡皮护套卷筒电缆研制	在研

#### 4、合作研发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 (1) 抗水树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研制项目概况

合作方	哈尔滨理工大学
具体内容	探明提高交联聚乙烯（XLPE）抗水树性能的有效方法，研制出可用于35kV及以下中压电缆绝缘的抗水树XLPE绝缘材料
相关研究成果分配方案	项目形成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由公司享有
保密措施	双方了解研究结果的所有技术、管理人员均对所有研究结果负有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为五年，若泄密，需赔偿对方的损失
研究进度	已完成

##### (2) 高柔性机器人电缆绝缘材料开发项目概况

合作方	哈尔滨理工大学
具体内容	探明提高绝缘材料弯折疲劳性能的有效方法，研制出可用于柔性机器人电缆（耐弯折次数超过2000万次）的高性能绝缘材料
相关研究成果分配方案	项目形成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由公司享有
保密措施	公司了解研究结果的所有技术、管理人员均对所有研究结果负有保密义务，哈尔滨理工大学参与本课题的研究人员对所有研究结果负有保密义务，保密期限均为五年，若泄密，需赔偿对方的损失
研究进度	已完成

##### (3) 电缆生产用高效紫外光交联设备开发项目概况

合作方	哈尔滨理工大学
具体内容	研制出可用于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生产的高效紫外光交联设备，生产速度不低于硅烷交联聚乙烯绝缘线芯挤出速度
相关研究成果分配方案	项目形成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由双方享有
保密措施	公司了解研究结果的所有技术、管理人员均对所有研究结果负有保密义务，哈尔滨理工大学参与本课题的研究人员对公司相关产品技术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保密期限均为五年，若泄密，需赔偿对方的损失

研究进度	已完成
------	-----

## 5、参与制定或修订的国家、行业标准

公司积极参与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制定及修订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内容	进展
参与制定或修订的行业标准		
1	额定电压 6kV 到 15kV 盾构机用橡皮绝缘软电缆（T/CEEIA 322-2018）	已发布
2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交联聚烯烃绝缘电线和电缆（JB/T 10491）	正在进行
3	岸电系统用连接电缆(T/CAS XXX—2020)	即将发布
4	工业机器人用电缆(T/SHDXDL 0000 01-2020)	即将发布
5	电缆和光缆在火焰条件下的燃烧试验（GB/T18380）	正在进行
6	电缆和光缆在特定条件下燃烧的烟密度测定(GB/T17651)	正在进行

### （三）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研发费用	2,346.53	1,918.19	1,212.91	655.33
营业收入	635,905.98	764,724.33	632,267.79	459,829.7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37%	0.25%	0.19%	0.1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整体呈现上升趋势，自 2018 年起研发费用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研发项目数量增多，从而扩大研发团队规模和增加材料投入所致。

### （四）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和技术储备

公司坚持专业化、系统化、规范化的研发方向，通过内培外引、高薪聘任、进修培训、岗位锻炼等各种途径组建高水平、多专业层次、稳定的研发团队，并主要从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和新产品研发两个方面着力，使公司的研发能力和研发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在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方面，公司紧紧围绕企业技术中心建设，从项目立项到成果评审推行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先后制定了《新产品立项管理办法》《研发绩效考核制度》《研发费用管理办法》等各规章制度，加强对科研人员的管理，形成以培养、考核、激励为内容的科技人员综合发展体系。

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主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基础，重点选择市场前景较好的产品进行开发。一方面通过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充分发挥技术团队的自主研发能力，另一方面与众多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建立长期合

作关系，优势互补，形成合力，加快新产品的开发和新技术的积累，为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提供有力支持。

目前，公司主要的技术储备如下：

### **1、布电线高速制造技术**

公司拟将拉丝机、高速挤出机串联组成布电线高速生产线，并配以高速全自动卷绕机、包装机及码垛机器人，使得布电线生产速度达到600~800米/分钟，并实现其生产过程的完全自动化，从而极大提高布电线的生产效率，降低其生产成本。

### **2、轨道交通车辆用橡皮绝缘电缆**

轨道交通车辆用电缆是铁路车辆和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的重要组成部分，特定的使用环境要求其必须具有安全系数高、稳定性强、环境适应性好等特点，如耐热、耐磨、无毒、低烟、阻燃、防水、防油、防鼠蚁、耐盐雾、耐老化等。公司计划结合近二十年的特种橡皮绝缘电缆材料研制和生产经验，研制出适用于轨道交通车辆用电缆的系列高性能绝缘与护套材料，进而实现铁路车辆和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用特种橡皮绝缘电缆的批量生产。

### **3、同轴稳相电缆**

温度变化时，同轴电缆的内外金属导体的线伸胀不同及绝缘材料的等效介电常数变化会引起相位变化；同时，弯曲或扭转等机械力引起的同轴电缆各部件的尺寸变化及结构变异错位也会引起相位变化。但在相控雷达阵、射电望远镜、卫星跟踪站中，要求通信、警戒、制导、导航、电子对抗等通信设备中的同轴电缆必须具有良好相位稳定性。公司拟通过优选高性能绝缘材料、优化同轴电缆的内导体、绝缘、外导体结构及电磁屏蔽结构和制造工艺，开发出高端同轴稳相电缆。

### **4、铲运机用高性能橡胶套电缆**

铲运机是一种大型冶金矿藏类专用掘进采矿设备，是国内外大型金矿、铁矿等非煤矿业采用的主要设备。目前该类电缆产品基本依赖进口，主要供货厂家为虎牌、耐克森等国外知名电缆企业，使用寿命保持在半年到一年左右。由

于国外企业对该产品制造技术严格保密，国内虽有部分企业致力于开发铲运机电缆，但进展缓慢。公司拟通过自主研发高性能绝缘、护套材料和优化设计产品结构工艺，研制出高性能铲运机用橡胶套电缆，实现进口替代。

## 5、大长度矿物绝缘电缆

公司拟通过对传统矿物绝缘电缆拉制工艺的创新与改进，采用先进减径精轧设备，克服并突破传统拉拔工艺诸多工艺难题，实现矿物绝缘电缆生产技术的革命性升级：

(1) 通过采用轧制工艺彻底解决传统拉拔工艺导致的电缆拉伸比不一、绝缘层密度不均匀的问题，使其产品电气性能达到较高的水平；

(2) 通过多次退火，确保产品具有良好的柔软性；

(3) 采取灌装氧化镁绝缘和氩弧焊铜护套工艺，实现无机矿物绝缘电缆的大长度生产。

## 6、核电站用电缆

核电站电缆主要应用于核反应堆厂房、核辅助厂房、汽轮机厂房，电缆敷设方式一般采用管道或线槽，要求电缆具有可靠的使用寿命、热稳定性、防潮性、化学稳定性和抗辐射性。核电站电缆按用途来分主要是两大类：电力电缆、控制与仪表电缆。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高性能核电站用电缆的研究与开发，满足不同安全级别的需求。

## 7、海洋平台用电线电缆

海洋平台需要大量不同用途的电缆来维持生活、生产活动。海洋平台上电力供电主要是靠电缆完成，但是海上环境的复杂多变，海上平台的特殊作业环境，要求所用电缆要有优异的耐泥浆、耐腐蚀、耐盐雾、耐油、耐严寒、高柔性、高阻燃等性能，特别是能在低温环境中耐泥浆、抗撕裂、抗腐蚀，保持柔软性，以保证海上平台系统的正常运转。

## 8、舰船用深水密封橡胶套电缆

舰船用深水密封橡胶套电缆纵向耐水压计划达到 10MPa，可满足 1000 米水深下使用要求，以保证在电缆受损时，有效阻止海水从电缆结构内部渗透舰艇舱



室及进入到仪器设备内部，确保水密舱安全及舰艇的抗沉性。

## 十一、公司在境外进行生产经营及拥有境外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未在境外拥有资产。报告期内，公司有少量产品销往境外。

## 十二、质量控制情况

### （一）主要产品执行的质量控制标准

标准号	标准名称
GB/T12706-2020	额定电压 1kV(Um=1.2kV)到 35kV (Um=40.5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T9330-2020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IEC 60092-353:2020	船舶电气装置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挤包绝缘非径向电场单芯和多芯电力电缆
IEC 60092-376:2017	船舶电气装置 控制和仪器回路用 150/250V(300V)电缆
GB/T5013-2008	额定电压 450/750V及以下橡皮绝缘电缆
JB/T 8735-2016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橡皮绝缘软线和软电缆
GB/T 5023-2008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JB/T 8734-2016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电线和软线
GB/T 31840-2015	额定电压 1kV(Um=1.2kV)到 35kV(Um=40.5kV)铝合金芯挤包绝缘电力电缆
GB/T 11017-2014	额定电压 110kV (Um=126kV)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
GB/T 12527-2008	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
GB/T 14049-2008	额定电压 10kV 架空绝缘电缆
JB/T 6213-2006	电机绕组引接软电缆和软线
JB/T10491-2004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交联聚烯烃绝缘电线和电缆
MT818-2009	煤矿用电缆
GB/T13033-2007	额定电压 750V 及以下矿物绝缘电缆及终端
JG/T147-2002	额定电压 0.6/1kV 铜芯塑料绝缘预制分支电力电缆
JG/T313-2014	额定电压 0.6/1kV 及以下金属护套无机矿物绝缘电缆及终端
JG/T441-2014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双层共挤绝缘辐照交联无卤低烟阻燃电线
JG/T442-2014	额定电压 0.6/1kV 双层共挤绝缘辐照交联无卤低烟阻燃电力电缆
JB/T10261-2014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尼龙护套电线和电缆
GB/T12528-2008	交流额定电压 3kV 及以下轨道交通车辆用电缆
JB/T8139-1999	公路车辆用低压电缆（电线）
GB/T14864-2013	实心聚乙烯绝缘柔软射频电缆
YD/T322-1996	铜芯聚烯烃绝缘铝塑综合护套市内通信电缆
YD/T760-1995	市内通信电缆用聚烯烃绝缘料
YD/T1019-2001	数字通信用实心聚烯烃绝缘水平对绞电缆

标准号	标准名称
JB/T10636-2006	额定电压 0.6/1kV(Um=1.2kV)铜芯塑料绝缘预制分支电缆
GB/T28427-2012	电气化铁路 27.5kV 单相交流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及附件
GJB 773-1989	航空用氟碳树脂绝缘电线电缆
MH/T6049-2008	机场助航灯光回路用埋地电缆
GB/T3956-2008	电缆的导体
IEC60227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IEC60245	橡皮绝缘电缆 额定电压 450 750V 及以下
IEC60502-1-2014	额定电压 1kV(Um=1.2kV)到 35kV (Um=40.5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IEC 60840-2011	额定电压大于 30KV(Um=36KV)小于等于 150KV(Um=170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试验
2 Pfg 1169/08.2007	光伏电缆
2 PfG 1908/05.2012	电动汽车充电系统电缆要求
UL 44	热固性绝缘电线电缆
UL 62	软电线电缆
UL 83	热塑性绝缘电线电缆
UL 758	电器布线电线电缆及其试验方法
UL1581	电线电缆和软线参考标准
HD604S 1:1994/A 1:1997	0.6/1KV 及 1.8/3 KV 电站用阻燃电力电缆-单芯或多芯无卤阻燃电缆
IEC60502-1: 2004/IEC60502-2: 2005	额定电压 1KV 到 30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IEC60227-3: 1997/IEC60227-5: 2011/IEC60227-7: 2012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EN50395: 2011	低压电缆的电气试验方法

## (二) 公司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设立质保部负责产品的质量控制工作，通过培训方式强化员工的质量意识及品牌意识，完善生产环节质量控制，严格把控产品质量。

### 1、原材料检验

公司按照《原材料检验规范》对每批次进厂及自产原材料进行抽样检验和定期检验；对于无检验能力的原材料，由质保部对其质保单和试验报告单进行验证，确保与实物和检验规范要求相符。如发现原材料存在质量问题，公司不予入库，并要求供应商进行处理。

### 2、半成品的全生产环节检测

生产过程中，公司按照控制计划及工艺文件进行过程检验控制，由操作员

进行自检，并经车间巡检人员按照《半成品检验规范》进行专检，对每一批次每一生产环节的半成品进行抽样检测，对不合格半成品进行处理，避免不合格半成品的进一步流转。

### 3、产成品检测与质量控制

公司按照《成品检验规范》对成品电缆进行检测，检测内容包括外观、绝缘和护套厚度、导体电阻、绝缘电阻、耐压性能、局部放电量等方面，产品通过检测后方可入库。

综上，通过上述各项质量控制措施的有效执行，公司产品质量水平稳步提高，获得客户的肯定和好评。公司产品陆续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CCC 认证、CQC 认证、矿用产品安全标准认证、中国船级社认证、欧盟 CE 认证、美国 UL 认证、泰尔认证等多个权威机构的认可，并被中国质量检验协会认定为“全国质量和服务优秀示范企业”、“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

### （三）公司产品在国网北京及国网福建的质量抽检中不合格的情形

2020 年 11 月，国家电网电子商务平台公示《国网北京电力公司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情况的通报》（2020 年 11 月，编号：2020-6）（以下简称《国网北京相关通报》）以及《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情况的通报》（编号：2020-11）（以下简称《国网福建相关通报》）。

根据《国网北京相关通报》，发行人因其提供的 10kv 电力电缆在 2020 年 9 月抽检中发现质量问题，被暂停 2020 年 11 月 5 日至 2021 年 5 月 4 日在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配网设备协议库中 10（20）KV 及以下电缆的中标资格。

根据《国网福建相关通报》，发行人因其提供的 10kv 电力电缆及电压电力电缆在 2020 年 4 月及 2020 年 9 月的抽检中出现质量问题，被暂停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在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实施招标的 10（20）kV 及以下电缆中的中标资格。

上述抽检不合格产品重要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上述质量不合格涉及产品不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范围，未违反产品质量的强制性认证要求，此外，上述质量问题系在产品抽检时发现，并未因此导致产品安全事故。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国网北京及国网福建的销售收入占销售总收入的比例较低，对整体业绩贡献较小，被暂停中标资格后，发行人在国网体系下其他公司的中标实际未受影响，加之被暂停中标资格系阶段性，对发行人整体经营业绩影响有限。

发行人本次被暂停中标资格是国家电网对供应商采取的日常管理考核措施，承担的是基于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且发行人的整改方案已取得国网北京和国网福建的认可。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因此产生重大违法违规或被行政处罚的风险。

除上述产品质量问题外，发行人报告期内实际经营过程中，会出现少量因质量瑕疵调换产品而退换货情况，退换货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且并未出现产品安全事故，相关质量瑕疵问题均已得到妥善处理，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国网北京及国网福建的质量抽检中出现不合格系员工偶发性的误操作导致，整体因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比例较小；此次事件后，发行人严格控制质量检测，截至目前，发行人未出现其他类似质量问题；发行人关于产品质量的内控健全并得以有效执行。

#### （四）产品质量纠纷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产品质量纠纷的情况。

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池州市贵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公司出具合规证明，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未因违反工商管理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

### 十三、自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首发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	155,886.07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		
历次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筹资净额 （万元）
	2020 年 7 月	首发	84,619.61
	合计		84,619.61
首发后累计派现额（含税）	5,007.25 万元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归属母公司净资产额	271,793.87 万元（2020 年 9 月 30 日）
---------------------	--------------------------------

## 十四、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 （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起帆电缆	1、自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起 90 个自然日内，（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则停止稳定股价措施。2、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选择单独实施或综合采取以下措施稳定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及其控制的庆智仓储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自愿履行《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所规定的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义务。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起帆电缆	公司对防范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拟采取的措施：（1）扩大特种电缆收入占比，提高公司竞争能力；（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4）保持和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相关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致使公司或投资者产生损失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关于规范关联资金往来的承诺	起帆电缆	承诺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东造成利益受损的，公司将无条件承担由此造成的赔偿责任。
	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财务有关管理制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发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p>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发行人资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发行人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不得利用本人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发行人施加不正当影响，不会通过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的关联关系转移资金损害发行人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如因本人违法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利益受损的，本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造成的赔偿责任。</p>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起帆电缆	<p>(1)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 公司承诺，若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3)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4)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	<p>(1)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 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将购回原转让的限售股份，并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 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p>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关于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及其控制的庆智仓储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会促使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作除权除息处理），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发行人股票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作除权除息处理），其持有公司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 在上述限制外，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其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股份意向的承诺	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及其控制的庆智仓储	(1) 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本公司减持所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等，减持过程中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若干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2) 上述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量的 25%，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期间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3) 为继续支持起帆电缆的发展及回报股东，本人/本公司原则上将继续持有发行人股份。如本人/本公司确有其他投资需求或急需资金周转，且采取其他渠道融资较难解决，确实需要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本公司将综合考虑二级市场股价的表现，减持所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股份；(4) 本人/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如有）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	(1) 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合资经营或通过投资、收购、兼并等方式而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 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股、参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愿意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3) 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如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承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促使该企业及时向独立第三方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向独立第三方出让本人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出资，并承诺就该等出资给予公司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维护公司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则本人同意向发行人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函	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	针对发行人可能出现的补缴情形，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出具承诺：“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在社保、公积金执行方面不符合相关规定而被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机构要求补缴或被行政处罚的，本人将对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类问题而遭受的经济损失或需承担的责任进行充分补偿，使公司及其子公司恢复到未遭受该等损失或承担该等责任之前的财务状况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	(1) 本人作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声明目前不存在任何形式占用或使用公司资金的行为；(2)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3) 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该等人士控制或投资的企业也应遵守上述声明与承诺。如因违反该等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收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二) 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述承诺事项均在正常履行过程之中。

# 十五、公司的股利分配情况

## (一) 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现行《公司章程》（2020年8月6日修订）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



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应先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维持适当股本规模，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二）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 年）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和《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

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 2、现金利润分配

### (1) 现金分红的条件

当公司符合以下条件时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抵御风险以及持续发展的需求；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分红除外）；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 (2) 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有条件的情况

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 （三）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现金分红（含税）	-	-	1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	49.50%
<b>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b>			<b>13,000.00</b>
<b>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比率</b>			<b>46.03%</b>

2018年1月10日，发行人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以公司股本总数30,058万股为基数，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13,000万元。本次股利已于2018年4月发放完毕。

此外，2020年11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5,007.25万元，占2020年1-9月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16.28%。

### （四）上市未满三年的公司上市后现金分红情况

2020年6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03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并于2020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市后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1-9 月
现金分红（含税）	5,007.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64.77
现金分红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6.28%

## （五）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未分配利润除了用于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现金分红外，其余部分留存用于日常生产经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将努力扩大现有业务规模，积极拓展新的项目，促进持续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十六、公司发行债券情况和资信评级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未曾发行债券，目前亦不存在已发行且尚未到期的债券。中诚信国际对发行人进行了首次资信评级，起帆电缆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偿付能力指标如下：

偿付能力指标	2020年1-9月 /2020年9月末	2019年度/末	2018年度/末	2017年末/末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04	11.65	13.99	25.5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十七、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及任职资格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有9名董事，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3名监事，8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处职务
1	周桂华	董事长、董事
2	周桂幸	副董事长、董事
3	周供华	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4	陈永达	董事、董事会秘书
5	管子房	董事、财务总监
6	韩宝忠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7	唐松	独立董事
8	姚欢庆	独立董事

9	吴建东	独立董事
10	周凯敏	监事会主席
11	丁永国	监事、职工监事
12	郎承勇	监事
13	周仙来	副总经理
14	陈志远	副总经理
15	章尚义	副总经理
16	李素国	副总经理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和其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监会规定的任职资格，上述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产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的情形。

## （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经历及行为操守

### 1、任职经历

#### （1）董事

发行人董事会共有 9 名董事，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董事的简要情况及简历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任职期间
周桂华	董事长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
周桂幸	副董事长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
周供华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
陈永达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
管子房	董事、财务总监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
韩宝忠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
唐松	独立董事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
姚欢庆	独立董事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
吴建东	独立董事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

周桂华，男，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爱梅格电气执行董事、起帆有限经理、海天一线监事。现任金山区政协委员、上海市电缆协会副会长、金山区工商联副主席、起帆电缆董事长、庆智仓储执行董事。

周桂幸，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曾

任起帆有限执行董事、上义新材料执行董事、爱梅格电气监事、磐道科技执行董事。现任上海浙江商会副会长、上海台州商会常务副会长、起帆电缆副董事长、庆智仓储监事、起帆电商执行董事、起帆技术执行董事、池州起帆执行董事兼经理。

周供华，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起帆有限金山分公司负责人、上义新材料监事、起帆有限监事。现任起帆电缆副董事长、总经理、庆智仓储监事。

陈永达，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浙江水晶厂车间负责人、浙江轻工业进出口公司台州分公司经理助理、新世纪控股有限公司部门经理、起帆有限副总经理。现任上海步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起帆电缆董事、董事会秘书。

管子房，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台州路桥区地方税务局科员、起帆有限财务部负责人。现任起帆电缆董事、财务总监。

韩宝忠，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曾执教于哈尔滨理工大学电缆材料研究所、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曾任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黑龙江省电介质工程重点实验室--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副主任。现任起帆电缆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起帆技术副总经理。

唐松，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曾任香港理工大学会计及金融学院合作研究员、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合作研究员。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上海华特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起帆电缆独立董事。

姚欢庆，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职称。曾任青海高级人民法院挂职院长助理、北京苍洱映像京一餐饮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九九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经理。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武汉华中元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秀友科技

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来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人大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及起帆电缆独立董事。

吴建东，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职称。曾任日本早稻田大学IPS中心研究员助理、上海交通大学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助理研究员。现任上海交通大学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副研究员及起帆电缆独立董事。

## （2）监事

发行人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监事的简要情况及简历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任职期间
周凯敏	监事会主席	2019年7月至2022年7月
丁永国	监事、职工监事	2019年7月至2022年7月
郎承勇	监事	2019年7月至2022年7月

周凯敏，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起帆有限采购部职员、部长，升降塑料监事。现任起帆电缆监事会主席、采购部部长。

丁永国，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电气工程师职称。曾任菲尔普斯道奇（烟台）电缆有限公司职员、山东宝世达电缆有限公司职员、起帆有限部门经理。现任起帆电缆监事，部门经理及副总经理助理。

郎承勇，男，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起帆有限财务部职员、上海巧成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起帆电缆监事，财务部职员。

## （3）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公司现有8名高级管理人员，其简要情况及简历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周供华	副董事长、总经理
陈永达	董事、董事会秘书

管子房	董事、财务总监
韩宝忠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周仙来	副总经理
陈志远	副总经理
章尚义	副总经理
李素国	副总经理

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周供华、陈永达、管子房、韩宝忠简历请参见本节之“十七/（二）/1/（1）董事”相关内容。

周仙来，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起帆有限生产部部长、副总经理；现任起帆电缆副总经理。

陈志远，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起帆有限综合部部长、副总经理，力强贸易监事；现任起帆电缆副总经理。

章尚义，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起帆有限行政部部长、副总经理，力强贸易执行董事；现任起帆电缆副总经理。

李素国，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浙江水晶电子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浙江新水晶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浙江双士照明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起帆有限副总经理；现任起帆电缆副总经理，宜昌起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2、行为操守

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和承诺并经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下列情形：

- （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 （2）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同时，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了解与证券发行上市有关



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

### **（三）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胜任能力与勤勉职责**

#### **1、董事**

发行人董事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勤勉尽责，积极、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核议案、执行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发行人独立董事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审议董事会提案时，对重要事项均进行必要的核实后，再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2、监事**

发行人监事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积极、按时出席监事会会议，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3、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相关行业经营管理经验，具有良好的领导和管理能力，对发行人竞争优势和劣势有充分的认识，关键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重大分歧和矛盾。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入公司相关管理工作的时间充足，工作勤勉尽责。

### **（四）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兼职情况**

#### **1、薪酬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于2019年在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2019年薪酬	最近一年是否从发行人关联方领取薪酬
周桂华	董事长	85.77	否
周桂幸	副董事长	82.94	否
周供华	副董事长、总经理	83.04	否
陈永达	董事、董事会秘书	67.34	否
管子房	董事、财务总监	64.99	否
韩宝忠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84.57	否
唐松	独立董事	5.64	否
姚欢庆	独立董事	5.64	否
吴建东	独立董事	5.64	否
周凯敏	监事会主席	48.31	否
丁永国	监事、职工监事	32.81	否
郎承勇	监事	32.32	否
周仙来	副总经理	62.06	否
陈志远	副总经理	61.90	否
章尚义	副总经理	58.56	否
李素国	副总经理	67.20	否
合计		848.73	-

注：唐松、姚欢庆和吴建东三位独立董事于2019年3月与公司签署《聘任协议》，故2019年计提薪酬不包含第一季度度薪酬金额

## 2、兼职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母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周桂华	董事长	金山区政协	委员	-
		金山区工商联	副主席	-
		上海市电缆协会	副会长	-
		庆智仓储	执行董事	发行人股东
周桂幸	副董事长	上海浙江商会	副会长	-
		上海台州商会	常务副会长	-
		庆智仓储	监事	发行人股东
		起帆电商	执行董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起帆技术	执行董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池州起帆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周供华	副董事长、总经理	庆智仓储	监事	发行人股东
陈永达	董事、董事会秘书	上海步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唐松	独立董事	上海华特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
姚欢庆	独立董事	武汉华中元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北京秀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
		北京来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
		人大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副教授	-
吴建东	独立董事	上海交通大学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	副研究员	-
韩宝忠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起帆技术	副总经理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李素国	副总经理	宜昌起帆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兼职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一期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陈永达和管子房为起帆电缆董事。

2019年3月8日，经起帆电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韩宝忠为起帆电缆董事，唐松、姚欢庆、吴建东为起帆电缆独立董事。

2019年7月18日，经起帆电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陈永达、管子房和韩宝忠为起帆电缆董事，选举唐松、姚欢庆、吴建东为起帆电缆独立董事。

###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郎承勇为起帆电缆股东代表监事，丁永国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周凯敏为监事会主席。

2019年7月18日，经起帆电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郎承勇为起帆电缆股东代表监事，周凯敏为监事会主席。同日，经起帆电缆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丁永国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周供华为公司总经理，陈永达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周仙来、李素国、章尚义、陈志远、韩宝忠为公司副总经理，管子房为公司财务总监。

2019年7月18日，经起帆电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周供华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永达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周仙来、李素国、章尚义、陈志远、韩宝忠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管子房为公司财务总监。

###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变动情况的说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上述人员变动，均系公司经营管理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需要而进行的正常变动，履行了必要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核心管理层成员稳定，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在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 （1）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周桂华	董事长	8,499.64	21.22%
2	周桂幸	副董事长	8,499.14	21.22%
3	周供华	副董事长、总经理	9,100.82	22.72%
4	陈永达	董事、董事会秘书	6.80	0.02%
5	管子房	董事、财务总监	8.74	0.02%
合计			26,115.14	65.20%

####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中，除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通过庆智仓储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外，其他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周桂华	董事长	323.00	0.806%
2	周桂幸	副董事长	313.50	0.783%
3	周供华	副董事长、总经理	313.50	0.783%
合计			<b>950.00</b>	<b>2.372%</b>

## 2、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或具备亲属关系）中，除周婷、周悦、周宜静、周志浩、周智巧持有发行人股份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或具备亲属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亲属关系	持股情况
周婷	董事长周桂华之女	直接持有发行人 1.5% 股权
周悦	董事长周桂华之女	直接持有发行人 1.5% 股权
周宜静	副董事长周桂幸之女	直接持有发行人 1.5% 股权
周志浩	副董事长周桂幸之子	直接持有发行人 1.5% 股权
周智巧	副董事长、总经理周供华之子	直接持有发行人 1.5% 股权

## 3、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一期所持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一期，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具体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 （1）直接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周供华	9,100.82	22.72%	9,100.82	25.96%
周桂华	8,499.14	21.22%	8,499.64	24.24%
周桂幸	8,499.14	21.22%	8,499.14	24.24%
陈永达	6.80	0.02%	-	-
管子房	8.74	0.02%	-	-
合计	<b>26,115.14</b>	<b>65.20%</b>	<b>26,099.60</b>	<b>74.44%</b>
姓名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周供华	9,100.82	25.96%	9,100.82	30.28%
周桂华	8,499.64	24.24%	8,499.64	28.28%
周桂幸	8,499.14	24.24%	8,499.14	28.28%
陈永达	-	-	-	-
管子房	-	-	-	-
合计	<b>26,099.60</b>	<b>74.44%</b>	<b>26,099.60</b>	<b>86.83%</b>

### （2）间接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名称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庆智仓储	950	2.37%	950	2.71%
合计	950	2.37%	950	2.71%
姓名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庆智仓储	950	2.71%	950	2.71%
合计	950	2.71%	950	2.71%

注：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分别持有庆智仓储 34%、33%、33% 股权。

#### 4、所持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 (七) 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已制定的或实施的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股权激励计划及其他相关安排。

##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直接持有发行人 65.15%的股权，并通过庆智仓储间接控制发行人 2.37%股权，合计控制发行人 67.53%股权，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1、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发行人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仅持有庆智仓储 100%股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庆智仓储无实际经营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 2、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未控制其他企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无实际控制的企业。其中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是指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综上，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的企业无实际经营业务，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无实际控制其他企业，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已分别向发行人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1、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以任

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合资经营或通过投资、收购、兼并等方式而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股、参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愿意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3、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如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承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促使该企业及时向独立第三方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向独立第三方出让本人在该企业中的全部出资，并承诺就该等出资给予公司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如因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则本人同意向发行人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 1、现有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主要如下：

##### （1）关联自然人

##### 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三兄弟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 ②其他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1	何德康	持有发行人 6.67%股份

### 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七/（二）/1、任职经历”。

### ④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2）关联法人

### ①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1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有其 100%股权
2	上海起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有其 100%股权
3	陕西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有其 100%股权
4	上海起帆电线电缆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有其 100%股权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二）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联营或合营企业。

###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除发行人及庆智仓储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庆智仓储的具体信息请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 ③其他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公司其他 5%以上主要股东不存在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除实际控制人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企业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依据	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交易
1	北京秀友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欢庆持有19.23%股权，并担任董事	软件技术开发与咨询	否
2	北京明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欢庆持有60.00%份额，母亲陈美文持有40.00%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否
3	北京来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欢庆持有15.00%股权，并担任监事	零售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	否
4	北京科教园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欢庆持有10.00%股权	计算机技术培训；教育咨询	否
5	武汉华中元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欢庆担任独立董事	软件、数据库研制、开发与应用	否
6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欢庆担任独立董事	煤层气发电、沼气发电、垃圾焚烧发电等环保、新能源业务	否
7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欢庆担任独立董事	锂电池研发、生产和销售	否
8	人大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欢庆担任董事	学术数字出版	否
9	上海华特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唐松担任独立董事	汽车饰件、搪塑制品的制造	否
10	上海步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陈永达持有60%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	从事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服务	否
11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吉大利日用品商行	发行人董事、财务总监管子房设立的个体工商户企业	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否

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依据	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交易
1	上海云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桂华之女婿周亚光持有其30%股权，并担任监事	软件开发、技术咨询	否
2	姑苏区荣洲水暖商行	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桂幸配偶戴宝飞之弟弟戴宝洪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五金水暖批发零售	否
3	上海耐恰尔肠衣有限公司	发行人5%以上股东何德康之子何臻俊持有其49%股权，并担任董事	肠衣生产及销售	否

4	上海恒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发行人5%以上股东何德康之子何臻俊通过富恒实业持有其96.03%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橡塑制品、塑料制品及厂房租赁	否
5	上海富恒实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5%以上股东何德康之子何臻俊持有其99%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肠衣生产及销售	否
6	沃富胜（上海）肠衣有限公司	发行人5%以上股东何德康之子何臻俊持有其99.15%股权	肠衣生产及销售	否
7	上海燊钿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财务总监管子房之父亲管保田持有其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日用百货销售	否
8	台州粉色猪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周凯敏之弟周峰持有其33%股权，并担任监事	婴童用品销售	否
9	上海仙利木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周仙来之弟周仙利及其配偶牟婉玲分别持有其20%、80%股权	已无实际经营业务	是/2018年起无交易，正在注销
10	嘉兴市大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章尚义之弟章尚限及其配偶阮玲利分别持有其50%股权、50%股权	五金百货、电缆销售	是
11	台州市雅诺塑料制造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陈志远之兄长陈国辉持有其90%股权（陈志远父亲陈维益持有其剩余10%股权）	塑料制品制造、加工	否
12	台州金榜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陈志远之兄长陈国辉持有其25%股权	投资业务	否
13	台州市黄岩颐天休乐园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陈志远之兄长陈国辉持有其25%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不提供住宿的老人看护服务	否
14	台州舍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陈志远之兄长陈国辉担任董事	健康管理咨询服务	否
15	台州亚非牙科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陈志远之兄长陈国辉担任执行董事	口腔治疗	否
16	台州市起帆五金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陈志远之兄长陈国辉之配偶周金凤持有9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五金百货销售	是/2018年起无交易
17	台州黄岩通泰油品经营销售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陈志远之兄长陈国辉之配偶周金凤持有23.5%股权，并担任经理	食品粮油销售	否

## 2、报告期内曾存在的历史关联方

(1)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因发生离职、股份转让、法人资格注销等情形导致关联关系消除的历史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备注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交易
1	上海磐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曾持有其 100% 股权	技术咨询	2018 年 11 月注销	是（合并范围内）
2	上海上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曾持有其 100% 股权	无实际经营业务	2017 年 3 月注销	是/收购股权
3	海天一线（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曾持有其 44% 股权	电线电缆销售	2018 年 5 月注销	否
4	北京九九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欢庆担任曾持有其 70% 股权，曾担任其经理	技术推广服务；设计、制作广告	2019 年 9 月转让，2020 年 7 月辞去经理职务	否
5	上海巧成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郎承勇持有其 6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有色金属、化工原料销售	2018 年 10 月注销	否
6	上海力强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高管陈志远、章尚义、监事周凯敏曾分别持有其 50%、33%、17% 股份	化工原料销售	2018 年 3 月注销	否
7	上海彬泓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周凯敏之弟周峰曾持有其 49% 股权，并担任监事	日用百货、批发零售	2018 年 3 月注销	否
8	上海升降塑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陈志远曾持有其 100% 股份	生产加工塑料制品	2017 年 7 月转让	是/2018 年起无交易
9	台州市黄岩图恒塑模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陈志远之兄长陈国辉持有其 51% 股权，并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塑料制品、模具制造、销售	2018 年 8 月注销	否
10	长丰县水湖镇东蓬农资经营部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陈永达之岳父张普德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农药、化肥零售	2018 年 9 月注销	否
11	勃利县海惟斯特金属保护剂生产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韩宝忠担任监事，韩宝忠之父亲韩玉奎持有 10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金属保护剂生产与销售	2018 年 8 月注销	否
12	上海洁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唐松曾担任独立董事	工业烟雾气污染治理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维修	2019 年 4 月离职	否

13	浙江万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陈志远之兄长陈国辉曾持有其30%股权	投资与资产管理	2019年5月注销	否
14	北京苍洱映像京一餐饮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欢庆曾持有30.00%股权，并担任监事	餐饮服务	2019年4月转让	否
15	浦江福康山庄休闲旅游有限公司	发行人5%以上股东何德康持有其25%股权，并担任其经理	休闲旅游开发	2019年7月转让并辞去经理职务	否

(2)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因首次公开发行持股比例降低至5%以下导致关联关系消除的历史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现持股比例
1	赵杨勇	曾持有发行人5.70%股份	现持有发行人4.99%股份

(3)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因首次公开发行持股比例降低至5%以下导致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关联关系消除，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依据	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交易
1	上海勇昊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曾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股东赵杨勇持有其95%股权，并担任其监事（赵杨勇父亲赵国忠持有其剩余5%股权）	包装材料、五金交电销售	否
2	上海勇玖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曾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股东赵杨勇通过上海勇昊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其100%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包装材料、纸制品生产加工及销售	否

## (二) 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简要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b>(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b>					
升降塑料	采购辅料	-	-	-	377.82
仙利木业	采购包装物	-	-	-	2,043.00
庆智仓储	房屋租赁相关费用	-	141.81	753.65	692.67
大尚机电	销售线缆	1,657.31	2,087.04	1,924.96	1,642.19
五金贸易	销售线缆	-	-	-	5.53
<b>(二) 偶发性关联交易</b>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庆智仓储、管菊英、戴宝飞、张美君	关联担保	为发行人融资提供担保			
仙利木业	资产收购	发行人收购仙利木业相关资产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向关联方采购、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升降塑料	采购辅料	377.82	0.09%
仙利木业	采购包装物	2,043.00	0.51%
合计		<b>2,420.82</b>	<b>0.61%</b>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关联采购主要基于以下几种情形：

#### ① 发行人向升降塑料采购辅料

升降塑料位于上海市青浦区，主要从事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业务。发行人早期生产规模相对较小，出于供货便捷且可有效节省物流成本考虑，就近向其采购填充料等辅料，并一直延续至报告期内。2017年上半年，为减少关联交易，发行人在已有订单履行完毕后，停止了升降塑料的关联采购。2017年下半年，陈志远将升降塑料100%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经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向升降塑料采购原材料价格根据同期市场价格确定，采购价格与向非关联供应商采购价格差异较小，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 ② 发行人向仙利木业采购包装物

仙利木业位于上海市金山区，主要经营盘具等电线电缆包装配件，为发行人供应商。由于盘具的采购成本中运输成本占比较高，鉴于仙利木业临近公司生产基地，供货经济、方便、及时，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市场价格向仙利木业采购盘具等包装物，用于商品包装。

由于盘具型号众多，不同直径盘具价格差异较大，保荐机构选取每年向仙利木业采购的前五大细分规格产品，与向非关联供应商采购的同类产品价格进行对比，两者价格差异率较低，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2017年末，仙利木业相关经营性资产转让予发行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仙利木业正在办理注销。

### (2) 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庆智仓储	房屋租赁相关费用	-	-	141.81	0.0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庆智仓储	房屋租赁相关费用	753.65	0.13%	692.67	0.17%

除发行人从事电线电缆生产、制造及销售业务外，历史上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控制的庆智仓储有相似业务，拥有部分品种电线电缆生产线。为消除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发行人于2015年底收购庆智仓储与电线电缆制造相关的经营性资产。

同时，发行人金山工厂暂无合适的生产空间安置从庆智仓储购买的机器设备，而发行人业务处于高速增长期，计划建设新的生产基地以扩大再生产，但在新的生产基地尚未选定和建成前的过渡期内，为最大程度发挥所购买机器设备的生产效率和满足发行人日益增长的产能需要，发行人决定租赁庆智仓储的厂房和场地用于生产，并由其提供水电配套服务。

发行人自2018年12月起陆续将庆智仓储租赁厂房内的设备等资产搬至安徽池州，因此2019年1月至4月，发行人租赁厂房面积减少至3,507.73平方米，场地面积不变，2019年4月终止向庆智仓储租赁厂房，该关联租赁事宜不会影响发行人独立性。

上述租赁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签订时间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平方米		租赁单价/元/平方米/月（含税）		年度租金（含税价）/万元
		厂房	场地	厂房	场地	
2017.01.01	2017.01.01-2017.12.31	9,607.73	3,100.00	28.69	24.00	420.00
2018.01.01	2018.01.01-2018.12.31	9,607.73	3,100.00	31.55	26.40	462.00
2019.01.01	2019.01.01-2019.04.30	3,507.73	3,100.00	31.55	26.40	77.00

经核查，位于庆智仓储厂房所在地附近的青浦地区相关厂房租赁价格在30元/平方米/月左右，场地租赁价格在25元/平方米/月左右。发行人承租的相关房屋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小，租赁价格公允。

保荐机构查询了庆智仓储的电费发票，确认电费价格与当地供电部门价格一致，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 (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金额及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较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大尚机电	销售线缆	1,657.31	0.26%	2,087.04	0.27%
五金贸易	销售线缆	-	-	-	-
合计		1,657.31	0.26%	2,087.04	0.2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大尚机电	销售线缆	1,924.96	0.30%	1,642.19	0.36%
五金贸易	销售线缆	-	-	5.53	0.00%
合计		1,924.96	0.30%	1,647.72	0.36%

大尚机电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其实际控制人章尚限自2010年起从事线缆销售业务，从业经验丰富。章尚限2014年设立大尚机电，主要经销浙江中策、浙江正泰及发行人线缆产品。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其销售金额较为稳定。

五金贸易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主要从事五金零售业务，2017年向发行人采购5.53万元电线产品，采购金额较小。

发行人拥有5万余种规格的产品，截面尺寸从0.2mm<sup>2</sup>至2,500mm<sup>2</sup>不等，不同规格产品价格相差较大，且铜价波动频繁，不同采购时点价格亦有差异。保荐机构选取每年向关联方销售的前五大细分规格产品，与向非关联经销商销售的同类产品价格进行对比，两者价格差异率较低，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1,647.72万元、1,924.96、2,087.04万元和1,657.31，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36%、0.30%、0.27%和0.26%，占比较小且比例呈现逐年递减趋势，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经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进行融资时，通常均以自身资产质押或抵押进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担保主要系为满足银行等金融机构增



信要求而完成。经查询上市公司公告等公开资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为常见做法。

报告期内，具体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 债权额/主 债权金额 (万元)	担保的主债权主要内容	是否 履行 完毕 <sup>注</sup> 2
1	31192144070076	2014-04-23	成胜电缆 <sup>注1</sup>	发行人	3,5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4年4月23日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3,5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4月24日起至2019年4月23日止	是
	31192144290076	2014-04-23	周桂幸、周桂华、周供华				
2	31192154100051	2015-04-28	成胜电缆 <sup>注1</sup>	发行人	4,05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5年4月28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2015年5月5日到2018年5月4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2,500万元的融资额度	是
	31192154410051	2015-04-28	周桂幸、周桂华、周供华				
3	31192154070120	2015-09-22	成胜电缆 <sup>注1</sup>	发行人	2,5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5年9月22日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2,5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9月29日至2020年9月28日止	是
	31192154290120	2015-09-22	周桂幸、周桂华、周供华				
4	31192164100069	2016-06-22	庆智仓储	发行人	9,016.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6年6月22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2016年6月24日到2019年6月23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8,500万元的融资额度	是
	31192164410069	2016-06-22	周桂幸、周桂华、周供华				
5	31192164100070	2016-06-22	庆智仓储	发行人	12,065.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6年6月22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2016年6月24日到2019年6月23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10,200万元的融资额度	是
	31192164410070	2016-06-22	周桂幸、周桂华、周供华				
6	31192174100053	2017-05-03	庆智仓储	发行人	4,25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7年5月3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2017年5月12日到2020年5月11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3,000万元的融资额度	是
	31192174410053	2017-05-03	周桂幸、周桂华、周供华				
7	31000221100917090003	2017-10-14	周供华、张美君	发行人	2,6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上海金山支行与发行人于2017年10月17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是
	31000221100917090004	2017-10-14	周桂华				
8	31192184290018	2018-04-11	周供华、周桂幸、周桂华、管菊英、戴宝	池州起帆	4,8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池州起帆于2018年4月11日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池州起帆向其借款4,8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4月13日至2023年4月12日	否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 债权额/主 债权金额 (万元)	担保的主债权主要内容	是否 履行 完毕 <sup>注 2</sup>
			飞、张美君 <sup>注3</sup>				
9	31192184100019	2018-04-11	庆智仓储	发行人	5,294.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4月11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 约定为发行人在2018年4月18日到2021年4月17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3,700万元的融资额度	否
	31192184410019	2018-04-11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管菊英、戴宝飞、张美君				
10	31192184100020	2018-04-18	庆智仓储	发行人	787.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4月18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 约定为发行人在2018年4月26日到2021年4月25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787万元的融资额度	否
	31192184410020	2018-04-18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管菊英、戴宝飞、张美君				
11	31192184290028	2018-05-09	管菊英、戴宝飞、张美君	发行人	3,0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5月9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3,000万元, 借款期限自2018年5月9日至2019年5月8日止	是
12	31192184100025	2018-05-03	庆智仓储	发行人	2,5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5月3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 约定为发行人在2018年5月10日到2021年5月9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2,500万元的融资额度	否
	31192184410025	2018-05-03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管菊英、戴宝飞、张美君				
13	31192184290033	2018-05-22	管菊英、戴宝飞、张美君	发行人	6,2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5月22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约定为发行人向其借款6,200万元, 借款期限自2018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止	是
14	31192184270035	2018-05-30	庆智仓储	发行人	7,6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5月30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7,600万元, 借款期限自2018年5月30日至2019年5月23日止	是
	31192184290035	2018-05-30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 债权额/主 债权金额 (万元)	担保的主债权主要内容	是否 履行 完毕 <sup>注 2</sup>
			管菊英、戴宝 飞、张美君				
15	31192184290034	2018-06-01	管菊英、戴宝 飞、张美君	发行人	6,0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6月1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6,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6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止	是
16	9902522018290003	2018-07-20	庆智仓储	发行人	6,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7月20日签订授信额度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2018年7月20日到2019年7月20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6,000万元的融资额度	是
	9902522018290004	2018-07-20	周桂华、周桂 幸、周供华、 管菊英、戴宝 飞、张美君				
17	3100022110061811 0007	2018-11-16	周供华	发行人	1,6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11月16日签订授信额度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2018年11月16日到2020年11月15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1,600万的融资额度	否
	3100022110061811 0008	2018-11-16	周桂华				
	3100022110061811 0009	2018-11-16	周桂幸				
	3100022110061811 0010	2018-11-16	戴宝飞				
	3100022110061811 0011	2018-11-16	管菊英				
	3100022110061811 0012	2018-11-16	张美君				
18	YZ983520182800 8001	2018-12-20	庆智仓储	发行人	3,8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山支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12月20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3,8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12月21日至2019年12月20日	是
19	9902522018293201	2018-12-26	庆智仓储	发行人	1,52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发行人于2018年12月26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1,520万元，借	是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 债权额/主 债权金额 (万元)	担保的主债权主要内容	是否 履行 完毕 <sup>注 2</sup>
						款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	9902522018293101	2018-12-24	周供华、张美君	发行人	3,34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发行人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 3,34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	是
	9902522018293102	2018-12-24	周桂幸、戴宝飞				
21	9902522018293001	2018-12-20	庆智仓储	发行人	3,825.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发行人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 3,825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	是
22	31192194070010	2019-03-29	庆智仓储	发行人	5,0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29 日至 2020 年 3 月 28 日止	是
	31192194290010	2019-03-29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管菊英、戴宝飞、张美君				
23	31192194290016	2019-03-29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管菊英、戴宝飞、张美君	池州起帆	6,0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池州起帆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池州起帆向其借款 6,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29 日至 2020 年 3 月 28 日止	是
24	31192174100053	2017-05-03	庆智仓储	发行人	3,0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 2019 年 5 月 6 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6 日至 2020 年 5 月 5 日止	是
	31192174410053	2017-05-03	周桂幸、周桂华、周供华				
	31192194290019	2019-5-6	戴宝飞、张美君				
25	YUFLC003072-ZL0001-L001-G002	2019-4-30	庆智仓储	池州起帆	5,473.35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池州起帆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 36 个月，租金总额 5,473.35 万元	是
26	31192194100021	2019-05-17	庆智仓储	发行人	8,5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签订最高额	否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 债权额/主 债权金额 (万元)	担保的主债权主要内容	是否 履行 完毕 <sup>注 2</sup>
	31192194410021	2019-05-17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融资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 2019 年 5 月 27 日到 2024 年 5 月 26 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 8,500 万元的融资额度	
27	31192194100022	2019-05-17	庆智仓储	发行人	13,0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 2019 年 5 月 21 日到 2024 年 5 月 20 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 10,200 万元的融资额度	否
	31192194410022	2019-05-17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28	31192194100028	2019-05-27	庆智仓储	发行人	8,0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 2019 年 5 月 27 日到 2022 年 5 月 24 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 7,600 万元的融资额度	否
	31192194280028	2019-05-27	庆智仓储				
	31192194410028	2019-05-27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29	31192194290043	2019-09-18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发行人	15,0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19 日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止	是
	31192194070043	2019-09-18	上海庆智仓储有限公司				
30	121XY2019020081	2019-11-11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发行人	4,000.0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与发行人签订授信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 2019 年 8 月 28 日到 2020 年 8 月 27 日期间提供 4,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是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 债权额/主 债权金额 (万元)	担保的主债权主要内容	是否 履行 完毕 <sup>2</sup>
31	YZ9835201928013401	2019-12-24	庆智仓储	发行人	3,8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山支行与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约定向发行人借款 3,8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止	否
32	9902522019290102	2019-12-18	庆智仓储	发行人	1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约定向发行人借款 10,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5 日止	否
	9902522019290103	2019-12-18	周供华、张美君				
	9902522019290104	2019-12-18	周桂幸、戴宝飞				
	9902522019290105	2019-12-18	周桂华				
33	31192194410050	2019-10-15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池州起帆	5,000.00	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与池州起帆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 约定为发行人在 2019 年 10 月 17 日到 2022 年 10 月 16 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 5,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	否
34	31100520200000009	2020-01-08	周桂华	发行人	14,8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与发行人于 2020 年 1 月 8 日至 2023 年 1 月 7 日止的期间 14,800 万元最高余额债权	否
35	31192204070012	2020-03-27	庆智仓储	发行人	5,000.00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签订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约定向其借款 5,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3 月 30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止	否
	31192204290012	2020-03-27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36	12201000408201	2020-04-28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发行人	1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与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止期间 12,000 万元最高余额债权	否
37	31192204100020	2020-04-23	庆智仓储	发行人	4,300.00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 2020 年 4	否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 债权额/主 债权金额 (万元)	担保的主债权主要内容	是否 履行 完毕 <sup>注 2</sup>
	31192204410020	2020-04-23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月23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2020年4月27日到2025年4月26日期间提供最高余额3,000万元的融资额度	
38	31192204290040	2020-06-23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发行人	20,000.00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20年6月23日签订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其借款2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6月29日至2021年6月28日止	否
	31192204070040	2020-06-23	庆智仓储				
39	ZB9835202000000010	2020-07-01	庆智仓储	发行人	28,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与发行人自2020年7月13日至2025年7月12日止的期间内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	否
	ZB9835202000000011	2020-07-01	周桂华				
	ZB9835202000000012	2020-07-01	周供华、张美君				
	-	2020-07-01	周桂幸、戴宝飞				
40	31192204410013	2020-04-08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池州起帆	6,000.00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20年4月8日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约定为发行人在2020年4月13日至2025年4月12日提供最高余额6,000万元的融资额度	否
41	31192204290006	2020-03-12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池州起帆	10,000.00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与发行人于2020年3月12日签订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向其借款1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3月13日至2021年3月12日止	否
42	9902522020290101	2020-01-16	庆智仓储	发行人	5,57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支行与发行人于2020年1月19日签订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向其借款5,570万元，借款	是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 债权额/主 债权金额 (万元)	担保的主债权主要内容	是否 履行 完毕 <sup>注2</sup>
						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7 月 10 日	
43	-	-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庆智仓储	发行人	10,670.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发行人授信协议，约定授信额度 9,000 万元，系循环授信，无具体期限	否
44	1220100882101	2020-09-14	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戴宝飞、张美君	发行人	1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金山支行与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3 年 9 月 14 日止的期间 12,000 万元最高余额债权	否

注 1：上海成胜电缆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为上海庆智仓储有限公司；

注 2：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是否履行完毕；

注 3：管菊英系周桂华配偶，戴宝飞系周桂幸配偶，张美君系周供华配偶。

## (2) 发行人收购仙利木业相关资产

仙利木业主要经营木盘等电线电缆包装配件，为发行人供应商。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于2017年11月与仙利木业签署《资产收购协议》，以320.68万元价格收购其木材、压刨机、锯床等与木盘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

根据上海信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9日出具的沪信达评报字[2017]第D-618号《上海仙利木业有限公司拟资产转让涉及的该公司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以2017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仙利木业所转让的资产评估值为320.68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以资产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协议，定价公允合理，该等交易价款已全额支付。交易完成后，仙利木业无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仙利木业正在办理注销。

##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及向关联方借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 9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大尚机电	162.08	112.39	193.24	136.40
应付账款	仙利木业	-	-	-	1,023.78
	庆智仓储	-	-	-	16,824.24
	力强贸易	-	-	-	1,505.00
其他应收款 <sup>注1</sup>	管子房	-	-	2.00	5.57
	陈永达	-	-	-	1.60
	李素国	-	-	-	1.29
	章尚义	-	-	-	2.37
	韩宝忠	-	-	-	2.82
	周仙来	-	-	-	2.16
	陈志远	-	-	0.62	-
	周桂幸	-	0.27	-	-
其他应付款	周桂华	-	-	10.75 <sup>注2</sup>	-
	周桂幸	0.27 <sup>注4</sup>	0.27 <sup>注4</sup>	11.02 <sup>注2</sup>	1,000.48
	周供华	-	0.68 <sup>注4</sup>	32.50 <sup>注2</sup>	2,028.76
	周智巧	-	-	-	668.06
	陈琦	-	-	-	1,217.84
	章尚义	-	-	0.12 <sup>注3</sup>	533.95
	管子房	-	1.95 <sup>注4</sup>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 9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陈永达	-	0.24 <sup>注4</sup>	-	-
	周仙来	-	0.34 <sup>注4</sup>	-	-

注1：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项目对关联方余额均系正常的备用金形成；

注2：2018年末周桂幸11.02万元其他应付余额中2,600元为报销款，2018年末应付周桂华、周桂幸、周供华资金拆入利息合计54.01万元；

注3：2018年末形成的0.12万元其他应付余额系报销款；

注4：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形成的其他应付余额系报销款。

### 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的应收及应付账款均系正常的销售、采购业务形成。力强贸易曾为发行人辅料供应商，报告期内对其应付账款系往年采购业务形成，报告期内未发生交易。

#### (1) 对庆智仓储应付账款的形成

庆智仓储（原名为“成胜电缆”）成立于2002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合计持有庆智仓储100%股权，庆智仓储于2012年开始主要生产并向发行人销售橡胶套电缆等产品，2015年10月发行人收购庆智仓储与电线电缆相关的资产。

发行人于2012年度至2015年度累计向其采购成品电缆100,609.05万元，2015年末形成应付余额16,955.97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庆智仓储租赁房产，并陆续支付相关欠款，截至2018年底，相关应付账款已结清。

#### (2) 对力强贸易应付账款的形成

力强贸易成立于2010年，位于上海市金山区，发行人高管陈志远、章尚义、监事周凯敏曾分别持有其50%、33%、17%股份。力强贸易主要从事电缆生产用辅料的生产与销售。

发行人于2012年度至2015年度向其采购护套料等辅料用于生产，累计采购金额17,323.28万元，2015年末形成应付余额3,976.07万元。

发行人于2015年11月停止向力强贸易采购，并分别于2016年、2017年向其支付481.21万元、1,989.86万元货款，2018年结清剩余1,505.00万元货款。力强贸易已于2018年3月注销。

## 2、发行人向关联方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关联方借款的情况，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缺口较大，为缓解资金紧张，发行人向关联方借款以补充日常流动资金需求，金额较小，借款按照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息，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具体如下：

2017年，发行人新增向周供华、周桂幸、周智巧、陈琦、章尚义合计借入资金4,900万元，借款均按照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35%计息，2017年末向关联方借款本息余额为5,321.08万元。

2018年，发行人新增向周桂华借入资金1,000万元，借款按照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35%计息。2018年偿还当年及往年借款本金6,230万，利息270.54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发行人尚有54.01万元利息未支付，该部分利息已于2019年3月还清。

### （四）发行人与其他利益相关方的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与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利益相关方进行交易的情况。该等交易事项虽不构成法定的关联交易，为确保本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及谨慎性，除法定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外，发行人与其他利益相关方的交易事项比照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序号	其他利益相关方	利益关系	主营业务	备注
1	杭州通乘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之哥哥周冬生的三女婿陈建持有其100%股份	五金、电线电缆经销	-
2	宁波佳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之哥哥周冬生的女婿阮根兵、女儿周仪芳分别持有其70%、30%股份	电线电缆经销	-
3	上海祁帆物流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周供华配偶张美君之表弟陈贝贝持有其100%股份	物流运输	2018年起无交易/已注销
4	上海惯隆物流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桂幸配偶哥哥戴宝春之女婿王一龙持有其100%股份	物流运输	2018年起无交易/已注销
5	上海易欢实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财务总监管子房母亲周美珍姐姐之儿子叶鹏伟持有其100%股份	电线电缆经销	-

6	上海享龙塑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财务总监管子房母亲周美珍之弟弟周桂仙持有其33%股份，并担任监事	塑料制品加工、销售	2019年起无交易/已注销
7	何宇阳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之哥哥周冬生的外孙	-	-

## (1) 向其他利益相关方采购、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向其他利益相关方采购、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祁帆物流	物流运输	-	-	1,082.50	0.27%
惯隆物流	物流运输	-	-	249.59	0.06%
享龙塑料	采购辅料	3,783.39	0.67%	4,780.40	1.20%
易欢实业	采购耗材	-	-	104.84	0.03%
合计		<b>3,783.39</b>	<b>0.67%</b>	<b>6,217.33</b>	<b>1.56%</b>

## ① 祁帆物流、惯隆物流向发行人提供物流运输服务

祁帆物流和惯隆物流均主要从事物流运输业务，主要组织安排社会运输车辆、车队进行物流运输。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快速响应上海周边 150 公里范围的产品运输，向祁帆物流和惯隆物流采购物流服务。发行人和祁帆物流、惯隆物流的运输定价与非利益相关物流公司定价一致，交易定价公允。

2017 年下半年，发行人终止与祁帆物流和惯隆物流之间的交易行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祁帆物流、惯隆物流已经注销。

## ② 发行人向享龙塑料采购原材料

享龙塑料位于上海市松江区，主要从事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业务。享龙塑料从业时间长，产品质量稳定，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其采购塑料粒子等辅料，其采购价格与发行人向非利益相关供应商采购价格一致，交易定价公允。发行人将 2018 年订单履行完毕后，终止向其采购。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享龙塑料已注销。

## ③ 发行人向易欢实业采购耗材

易欢实业位于上海市金山区，主要从事电线电缆、五金交电、装饰材料经销业务。由于易欢实业与公司距离较近，发行人出于采购便利性考虑，2017 年向其采购耗材，金额较小，价格与非利益相关供应商价格一致，交易定价公

允，2018年起，发行人不再向其采购。

(2) 向其他利益相关方销售商品

单位：万元

向其他利益相关方销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杭州通乘	销售线缆	5,736.60	0.90%	5,255.56	0.69%
佳通电缆	销售线缆	1,325.74	0.21%	1,460.36	0.19%
易欢实业	销售线缆	3,043.29	0.48%	3,835.58	0.50%
祁帆物流	销售线缆	-	-	-	-
惯隆物流	销售线缆	-	-	-	-
合计		<b>10,105.64</b>	<b>1.59%</b>	<b>10,551.51</b>	<b>1.38%</b>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杭州通乘	销售线缆	4,207.19	0.67%	3,484.78	0.76%
佳通电缆	销售线缆	834.47	0.13%	805.85	0.18%
易欢实业	销售线缆	6,923.92	1.10%	12,956.51	2.82%
祁帆物流	销售线缆	-	-	0.30	0.00%
惯隆物流	销售线缆	-	-	1.96	0.00%
合计		<b>11,965.58</b>	<b>1.89%</b>	<b>17,249.40</b>	<b>3.75%</b>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扩大市场份额，利用其他利益相关方在当地的市场影响力和客户资源向其销售货物。发行人对同一类型客户执行统一的销售政策、销售价格和信用账期，向其他利益相关方经销商销售产品定价依据与向相同条件非利益相关方经销商的销售价格定价依据一致，交易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祁帆物流和惯隆物流在承运过程中发生丢失货物行为时，会向公司采购同规格产品补偿客户，因此形成发行人对其的销售。报告期内，交易金额较小，交易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其他利益相关方销售金额合计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75%、1.89%、1.38%和1.59%，占比较低。

(3) 发行人收购何宇阳持有的西安德利豪电线电缆有限公司100.00%股权

发行人员工何宇阳于2017年3月21日注册成立西安德利豪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从事电缆经销业务。为进一步开拓西北市场，规范和减少与其他利益相关方之间的交易，发行人于2017年8月24日与何宇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10.54万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西安德利豪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陕

西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定价参考其 2017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 交易定价公允。

### **(五)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采购、营销、销售系统。报告期内,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并且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产生重大影响, 且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 **(六)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做出规定, 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合理, 同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 相关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利益; 该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协议文件的签订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 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 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且公司已采取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有效措施。

### **(七) 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规范关联交易, 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 发行人分别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规定, 以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控股股东或其他股东利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的影响, 在有关商业交易中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确保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

### **(八) 发行人为减少关联交易而采取的措施**

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表决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并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桂华、周桂幸和周供华已向发行人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1、本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所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发行人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引自 2017 年至 2019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发行人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1001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9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2,297.56	76,784.56	46,559.16	13,348.15
应收票据	3,709.42	2,329.95	18,603.02	13,032.10
应收账款	160,005.26	102,599.62	79,796.49	82,611.00
应收款项融资	12,246.01	11,921.21	-	-
预付款项	2,754.16	1,207.30	1,049.32	539.76
其他应收款	2,933.97	2,018.98	1,629.21	1,105.91
存货	196,781.08	82,990.65	62,879.93	60,360.82
合同资产	28,504.32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0.23	196.23	-	-
其他流动资产	8,595.37	3,665.51	1,803.32	145.34
<b>流动资产合计</b>	<b>468,117.37</b>	<b>283,714.01</b>	<b>212,320.46</b>	<b>171,143.07</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	710.02	1,177.98	659.13
长期股权投资	-	-	-	7.81
投资性房地产	532.73	560.80	599.23	214.53

项目	2020年 9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	58,514.86	57,230.06	37,688.55	35,081.70
在建工程	2,351.37	88.22	9,086.84	489.17
无形资产	9,090.97	9,272.37	8,671.79	6,952.60
长期待摊费用	468.84	476.65	120.95	147.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4.82	2,295.08	1,960.86	1,72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5.74	4,628.11	5,074.99	917.4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0,069.34</b>	<b>75,261.31</b>	<b>64,381.19</b>	<b>46,190.07</b>
<b>资产总计</b>	<b>548,186.71</b>	<b>358,975.32</b>	<b>276,701.64</b>	<b>217,333.1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46,900.00	76,800.00	48,385.00	20,300.00
应付票据	37,000.00	27,300.00	24,900.00	19,700.00
应付账款	54,816.38	58,412.70	39,973.94	57,172.11
预收款项	-	8,369.03	6,565.49	2,395.25
合同负债	19,417.21	-	-	-
应付职工薪酬	1,704.04	6,586.40	6,332.78	5,949.85
应交税费	5,643.49	4,367.84	3,406.78	11,667.95
其他应付款	81.08	75.73	2,223.37	5,655.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0.41	6,402.00	6,405.27	4,224.11
其他流动负债	406.33	2,602.58	2,131.68	-
<b>流动负债合计</b>	<b>269,338.95</b>	<b>190,916.29</b>	<b>140,324.31</b>	<b>127,064.4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800.00	2,900.00	4,273.00	1,373.00
长期应付款	-	4,983.24	6,178.11	2,194.09
递延收益	736.46	1,540.34	1,934.2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17.43	2,749.38	1,440.82	1,279.4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053.89</b>	<b>12,172.96</b>	<b>13,826.14</b>	<b>4,846.56</b>
<b>负债合计</b>	<b>276,392.84</b>	<b>203,089.25</b>	<b>154,150.45</b>	<b>131,910.99</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0,058.00	35,058.00	35,058.00	20,056.00
资本公积	108,231.57	28,088.54	28,088.54	18,088.54
盈余公积	10,351.17	10,351.17	7,271.48	4,706.64
未分配利润	113,153.13	82,388.36	52,133.18	42,57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793.87	155,886.07	122,551.20	85,422.15
少数股东权益	-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71,793.87</b>	<b>155,886.07</b>	<b>122,551.20</b>	<b>85,422.1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48,186.71</b>	<b>358,975.32</b>	<b>276,701.64</b>	<b>217,333.14</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635,905.98</b>	<b>764,724.33</b>	<b>632,267.79</b>	<b>459,829.70</b>
其中：营业收入	635,905.98	764,724.33	632,267.79	459,829.70
<b>二、营业总成本</b>	<b>594,412.29</b>	<b>719,950.71</b>	<b>598,579.92</b>	<b>422,653.65</b>
其中：营业成本	564,583.56	682,164.15	568,293.57	399,797.59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税金及附加	805.22	1,530.63	1,378.44	909.12
销售费用	15,172.56	20,386.99	16,428.07	12,374.06
管理费用	6,741.20	9,609.91	8,207.77	6,603.13
研发费用	2,346.53	1,918.19	1,212.91	655.33
财务费用	4,763.22	4,340.84	3,059.16	2,314.41
其中：利息费用	4,566.70	4,168.93	2,606.48	1,436.46
利息收入	305.09	324.54	173.51	104.93
加：其他收益	3,549.99	2,337.39	1,067.93	248.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78	-241.27	-7.81	-1.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241.27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87.06	-1,671.42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	-104.86	90.48	3.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7	-71.82	-1,050.02	-1,972.07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1,320.33</b>	<b>45,021.64</b>	<b>33,788.45</b>	<b>35,454.16</b>
加：营业外收入	43.54	158.40	274.34	57.40
减：营业外支出	102.35	773.40	194.41	322.42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1,261.51</b>	<b>44,406.65</b>	<b>33,868.37</b>	<b>35,189.14</b>
减：所得税费用	10,496.74	11,071.77	8,741.33	8,926.24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0,764.77</b>	<b>33,334.87</b>	<b>25,127.04</b>	<b>26,262.90</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b>-</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0,764.77</b>	<b>33,334.87</b>	<b>25,127.04</b>	<b>26,262.9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b>八、每股收益：</b>	<b>-</b>	<b>-</b>	<b>-</b>	<b>-</b>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95	0.86	1.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0.95	0.86	1.31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070.80	720,889.34	594,241.97	396,532.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7.98	507.42	250.30	6.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0.47	8,869.76	6,942.14	3,26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839.25	730,266.51	601,434.41	399,79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8,725.97	642,158.17	527,841.15	353,224.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38.02	28,874.16	22,825.24	16,847.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52.74	21,562.91	29,985.15	16,84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81.90	24,566.41	19,948.11	15,71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998.62	717,161.65	600,599.66	402,634.9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9,159.37</b>	<b>13,104.86</b>	<b>834.75</b>	<b>-2,835.8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45	108.02	15.50	6.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5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0	108.02	15.50	6.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7.69	11,228.88	12,466.59	610.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0.19	11,228.88	12,466.59	610.0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79.99</b>	<b>-11,120.86</b>	<b>-12,451.09</b>	<b>-603.3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99.29	-	25,002.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670.00	78,900.00	56,355.00	20,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750.00	12,883.16	6,21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169.29	83,650.00	94,240.16	26,518.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898.85	52,085.00	24,870.00	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9.86	3,107.19	14,139.73	1,579.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7.48	6,831.90	12,594.96	2,47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66.20	62,024.08	51,604.69	20,052.62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9,703.09</b>	<b>21,625.92</b>	<b>42,635.47</b>	<b>6,466.18</b>

项目	2020年 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5	3.82	6.15	-104.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28.52	23,613.75	31,025.29	2,922.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17.42	35,403.66	4,378.37	1,45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88.89	59,017.42	35,403.66	4,378.37

##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9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9,666.88	75,061.73	46,189.69	13,127.86
应收票据	1,441.14	2,329.95	18,061.79	13,032.10
应收账款	163,178.94	108,798.47	82,513.65	83,174.66
应收款项融资	12,246.01	11,185.82	-	-
预付款项	1,781.19	446.22	782.39	539.76
其他应收款	34,783.57	1,941.41	6,574.33	1,088.26
存货	143,318.59	64,429.95	57,178.27	59,568.73
合同资产	28,123.93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0.23	196.23	-	-
其他流动资产	3,187.02	20.95	5.23	5.23
<b>流动资产合计</b>	<b>438,017.51</b>	<b>264,410.74</b>	<b>211,305.35</b>	<b>170,536.59</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	505.87	1,177.98	659.13
长期股权投资	10,048.00	10,048.00	9,241.00	7.81
投资性房地产	532.73	560.80	599.23	214.53
固定资产	33,460.88	33,096.64	35,347.65	35,076.76
在建工程	-	-	-	489.17
无形资产	6,614.88	6,753.41	6,938.12	6,952.60
长期待摊费用	359.32	358.76	100.63	147.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5.49	2,224.14	1,832.19	1,707.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1.64	2,375.71	1,772.27	917.4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4,512.94</b>	<b>55,923.31</b>	<b>57,009.08</b>	<b>46,172.01</b>
<b>资产总计</b>	<b>492,530.45</b>	<b>320,334.05</b>	<b>268,314.43</b>	<b>216,708.6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25,900.00	65,800.00	48,385.00	20,300.00
应付票据	37,000.00	27,300.00	24,900.00	19,700.00
应付账款	43,509.01	45,335.52	36,503.97	57,159.70
预收款项	-	7,521.40	6,293.00	2,172.82
合同负债	18,619.60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72.15	6,128.62	6,166.56	5,949.83
应交税费	3,105.70	3,461.66	3,376.44	11,626.07

项目	2020年 9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72.75	73.33	2,198.04	5,518.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0.41	3,954.70	5,705.27	4,224.11
其他流动负债	406.33	2,602.58	2,131.68	-
<b>流动负债合计</b>	<b>231,455.96</b>	<b>162,177.81</b>	<b>135,659.95</b>	<b>126,651.1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473.00	1,373.00
长期应付款	-	2,696.41	6,178.11	2,194.09
递延收益	445.04	1,253.31	1,934.2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548.25	1,207.84	1,279.4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45.04</b>	<b>4,497.97</b>	<b>9,793.15</b>	<b>4,846.56</b>
<b>负债合计</b>	<b>231,901.00</b>	<b>166,675.77</b>	<b>145,453.10</b>	<b>131,497.66</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0,058.00	35,058.00	35,058.00	20,056.00
资本公积	108,231.57	28,088.54	28,088.54	18,088.54
盈余公积	10,351.17	10,351.17	7,271.48	4,706.64
未分配利润	101,988.71	80,160.56	52,443.30	42,359.7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60,629.45</b>	<b>153,658.28</b>	<b>122,861.32</b>	<b>85,210.9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492,530.45</b>	<b>320,334.05</b>	<b>268,314.43</b>	<b>216,708.61</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633,820.47</b>	<b>763,700.15</b>	<b>632,859.28</b>	<b>460,356.11</b>
减：营业成本	580,082.95	689,546.37	569,376.01	400,375.34
税金及附加	397.53	1,071.12	1,359.64	903.40
销售费用	12,863.21	18,529.88	15,801.85	12,363.57
管理费用	5,458.52	8,222.66	7,732.84	6,591.55
研发费用	1,438.37	1,918.19	1,212.91	655.33
财务费用	3,672.00	3,138.44	2,777.54	2,314.09
其中：利息费用	3,695.85	3,444.72	2,426.12	1,436.38
利息收入	303.01	796.10	272.91	104.74
加：其他收益	2,732.10	2,306.60	762.33	248.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78	-260.37	-7.81	-90.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90.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241.27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07.54	-1,582.39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7	-66.29	-1,018.31	-1,932.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	-104.86	90.48	3.58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b>	<b>29,196.14</b>	<b>41,566.18</b>	<b>34,425.18</b>	<b>35,382.07</b>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6.85	156.08	274.21	57.40
减：营业外支出	98.79	725.92	194.24	322.4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9,104.19</b>	<b>40,996.34</b>	<b>34,505.15</b>	<b>35,117.07</b>
减：所得税费用	7,276.05	10,199.38	8,856.77	8,930.6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1,828.14</b>	<b>30,796.96</b>	<b>25,648.38</b>	<b>26,186.45</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28.14	30,796.96	25,648.38	26,186.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b>-</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1,828.14</b>	<b>30,796.96</b>	<b>25,648.38</b>	<b>26,186.45</b>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1,060.50	719,932.35	593,376.47	396,474.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7.71	505.79	250.30	6.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24.68	8,175.44	6,591.66	2,83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092.88	728,613.58	600,218.43	399,319.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3,274.15	617,942.09	525,154.90	353,224.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85.82	24,659.53	22,275.93	16,841.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47.87	21,017.49	29,898.74	16,83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20.42	21,512.02	19,276.53	15,47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128.27	685,131.13	596,606.09	402,378.6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7,035.39</b>	<b>43,482.46</b>	<b>3,612.34</b>	<b>-3,059.3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45	108.02	15.50	6.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5	2,25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0	2,358.02	15.50	6.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0.18	3,490.79	1,752.45	604.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07.00	9,241.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50	27,528.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68	31,825.79	10,993.45	604.5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65.48</b>	<b>-29,467.77</b>	<b>-10,977.95</b>	<b>-597.8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99.29	-	25,002.00	-

项目	2020年 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670.00	67,900.00	51,555.00	20,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802.90	6,21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169.29	67,900.00	89,359.90	26,518.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931.46	51,385.00	24,570.00	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0.11	2,641.13	13,959.37	1,57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6.37	5,615.59	12,594.96	2,47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67.94	59,641.73	51,124.34	20,052.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401.35	8,258.27	38,235.57	6,466.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5	3.82	6.15	-10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91.78	22,276.78	30,876.11	2,704.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10.97	35,034.19	4,158.08	1,453.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19.20	57,310.97	35,034.19	4,158.08

###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陕西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上海起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
上海起帆电线电缆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 （二）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陕西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被收购成为全资子公司
上海起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7年6月新设全资子公司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新设全资子公司
上海磐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注销
上海上义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同一控制下合并为全资子公司，2017年3月被吸收合并并依法注销



## 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 (一) 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20年1-9月 /2020年9月末	2019年度/末	2018年度/末	2017年末/末
流动比率	1.74	1.49	1.51	1.35
速动比率	1.01	1.05	1.06	0.87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42	56.57	55.71	60.7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08	52.03	54.21	60.6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01	8.07	7.79	5.68
存货周转率（次）	5.38	9.34	9.22	7.4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额（元）	-4.72	0.37	0.02	-0.1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6	0.67	0.88	0.1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0.37	0.25	0.19	0.14

除特别注明，上述指标的计算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其中2020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为年化后数据；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2/(存货当期期末账面价值+存货上期期末账面价值)，其中2020年1-9月存货周转率为年化后数据；
- (6)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 (7)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股本；
- (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二) 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每股收益
-------	------	----------	------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9月	16.19	0.85	0.85
	2019年度	23.94	0.95	0.95
	2018年度	24.28	0.86	0.86
	2017年度	36.33	1.31	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9月	14.81	0.78	0.78
	2019年度	23.07	0.92	0.92
	2018年度	23.38	0.83	0.83
	2017年度	36.34	1.31	1.31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10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9月	2019年 年度	2018年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4	-756.73	-46.22	-268.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9.99	2,443.68	1,160.15	303.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81	-69.41	124.39	-47.99
所得税影响额	-871.66	-403.06	-309.27	3.28
合计	2,620.87	1,214.48	929.05	-9.84

##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除特别说明以外，本节分析披露的内容以公司经审计的 2017 年至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告及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

###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468,117.37	85.39	283,714.01	79.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069.34	14.61	75,261.31	20.97
<b>资产总计</b>	<b>548,186.71</b>	<b>100.00</b>	<b>358,975.32</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212,320.46	76.73	171,143.07	78.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381.19	23.27	46,190.07	21.25
<b>资产总计</b>	<b>276,701.64</b>	<b>100.00</b>	<b>217,333.14</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规模总体保持增长态势，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所致。在结构特征方面，发行人的资产结构保持稳定，发行人的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78.75%、76.73%、79.03%和 85.39%。公司资产具有较高的流动性，符合电线电缆行业“料重工轻”的特点。

#### 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2,297.56	11.17%	76,784.56	27.06%
应收票据	3,709.42	0.79%	2,329.95	0.82%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	160,005.26	34.18%	102,599.62	36.16%
应收款项融资	12,246.01	2.62%	11,921.21	4.20%
预付款项	2,754.16	0.59%	1,207.30	0.43%
其他应收款	2,933.97	0.63%	2,018.98	0.71%
存货	196,781.08	42.04%	82,990.65	29.25%
合同资产	28,504.32	6.09%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0.23	0.06%	196.23	0.07%
其他流动资产	8,595.37	1.84%	3,665.51	1.29%
<b>流动资产合计</b>	<b>468,117.37</b>	<b>100.00%</b>	<b>283,714.01</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6,559.16	21.93%	13,348.15	7.80%
应收票据	18,603.02	8.76%	13,032.10	7.61%
应收账款	79,796.49	37.58%	82,611.00	48.27%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1,049.32	0.49%	539.76	0.32%
其他应收款	1,629.21	0.77%	1,105.91	0.65%
存货	62,879.93	29.62%	60,360.82	35.27%
合同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803.32	0.85%	145.34	0.08%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2,320.46</b>	<b>100.00%</b>	<b>171,143.07</b>	<b>100.00%</b>

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和合同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上述六类资产合计占发行人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8.95%、97.89%、97.50%及 96.89%，均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

####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3,348.15 万元、46,559.16 万元、76,784.56 万元和 52,297.5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80%、21.93%、27.06%和 11.17%。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38.38	0.07%	32.53	0.04%
银行存款	36,495.69	69.78%	58,934.04	76.75%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货币资金	15,763.49	30.14%	17,817.98	23.21%
合计	<b>52,297.56</b>	<b>100%</b>	<b>76,784.56</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23.18	0.05%	16.71	0.13%
银行存款	35,333.53	75.89%	4,334.69	32.47%
其他货币资金	11,202.45	24.06%	8,996.76	67.40%
合计	<b>46,559.16</b>	<b>100.00%</b>	<b>13,348.15</b>	<b>100.00%</b>

2018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46,559.16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33,211.01万元，除加强应收账款管控导致当期货币资金增加外，货币资金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①发行人历年与经销商约定要求其于当年年末支付绝大部分欠款。2017年度由于行业惯例及中国传统习俗原因，经销商习惯于春节前集中回款，故发行人将年末催款时间推迟至春节前；2018年度，发行人严格执行年末催款制度，于公历年年末进行催款。②2018年度，发行人增加银行借款30,985.00万元，到位股权增资款25,002.00万元。

2019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76,784.56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30,225.40万元，主要系营业规模增长、销售回款较好且2019年增加银行借款27,042.00万元所致。

2020年9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52,297.56万元，较2019年末减少24,487.00万元，主要系直销市场开拓导致营业收入中应收款项占比上升、每年末针对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为降低成本更多地采购现款铜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由票据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构成，其他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应付票据增加使对应保证金增加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901.16	88.19%	16,440.26	92.27%
保函保证金	1,773.72	11.25%	1,326.89	7.45%
电商账户	88.60	0.56%	50.84	0.29%
合计	<b>15,763.49</b>	<b>100.00%</b>	<b>17,817.98</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60.06	89.80%	7,420.00	82.47%
保函保证金	1,095.44	9.78%	1,549.78	17.23%
电商账户	46.96	0.42%	26.98	0.30%
<b>合计</b>	<b>11,202.46</b>	<b>100.00%</b>	<b>8,996.76</b>	<b>100.00%</b>

## (2)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

### ① 总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95,643.10 万元、98,399.50 万元、116,850.78 万元和 175,960.69 万元，随着营业规模扩大呈上升趋势。发行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0.80%、15.56%、15.28%、20.75%，2017 年至 2019 年该占比不断下降，主要系发行人在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加强销售回款管控力度，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回款情况不断改善。2020 年，随着发行人销售规模扩大，直销占比增加，加之每年末针对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导致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票据	3,709.42	2.11%	2,329.95	1.99%
应收账款	160,005.26	90.93%	102,599.62	87.80%
应收款项融资 <sup>注1</sup>	12,246.01	6.96%	11,921.21	10.20%
<b>合计</b>	<b>175,960.69</b>	<b>100.00%</b>	<b>116,850.78</b>	<b>100.00%</b>
<b>占营业收入比例</b>	<b>20.75%</b>		<b>15.28%</b>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票据	18,603.02	18.91%	13,032.10	13.63%
应收账款	79,796.49	81.09%	82,611.00	86.37%
应收款项融资 <sup>注</sup>	-	-	-	-
<b>合计</b>	<b>98,399.50</b>	<b>100.00%</b>	<b>95,643.10</b>	<b>100.00%</b>
<b>占营业收入比例</b>	<b>15.56%</b>		<b>20.80%</b>	

注 1：发行人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前进行背书或贴现并已终止确认，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发行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之后，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为保持不同年度的可比性，在下文中将上述应收款项融资还原回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进行分析。

注 2：2020 年 9 月 30 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为年化数据

## ②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14,514.29	90.97%	11,921.21	83.65%
商业承兑汇票 <sup>注</sup>	1,516.99	9.51%	2,452.58	17.21%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75.85	0.48%	122.63	0.86%
<b>合计</b>	<b>15,955.43</b>	<b>100.00%</b>	<b>14,251.15</b>	<b>100.00%</b>
<b>占营业收入比例</b>	<b>1.88%</b>		<b>1.86%</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16,464.25	88.50%	12,477.36	95.74%
商业承兑汇票 <sup>注</sup>	2,251.33	12.10%	584.99	4.49%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112.57	0.61%	30.25	0.23%
<b>合计</b>	<b>18,603.02</b>	<b>100.00%</b>	<b>13,032.10</b>	<b>100.00%</b>
<b>占营业收入比例</b>	<b>2.94%</b>		<b>2.83%</b>	

注1：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包含截至年末已贴现或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

注2：2020年9月30日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为年化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13,032.10万元、18,603.02万元、14,251.15万元和15,955.43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83%、2.94%、1.86%和1.88%，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2019年末，应收票据占营业收入比例低于2018年末主要系发行人为缓解资金压力，鼓励其客户以银行转账回款且当年应收票据贴现金额较高所致。

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商业承兑汇票余额2,251.33万元、2,452.58万元和1,516.99万元，分别包含已贴现或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1,931.68万元、2,452.58万元和406.33万元，主要为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出票并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内，发行人已使用账龄法对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其账龄系延续应收账款连续计算而来。

## ③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88,855.15 万元、86,935.46 万元、111,397.19 万元和 170,886.52 万元，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随业务规模的扩张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20年1-9月		2019年末/ 2019年度		2018年末/ 2018年度		2017年末 /2017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70,886.52	53.40%	111,397.19	28.14%	86,935.46	-2.16%	88,855.15
坏账准备	10,881.26	23.68%	8,797.57	23.23%	7,138.98	14.33%	6,244.1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60,005.26	55.95%	102,599.62	28.58%	79,796.49	-3.41%	82,611.00
营业收入	635,905.98	/	764,724.33	20.95%	632,267.79	37.50%	459,829.70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营业收入	20.15%		14.57%		13.75%		19.32%

注：2020年9月30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年化数据

报告期内，发行人加强应收账款账期管理，注重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在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及直销客户不断优化的同时，发行人自2018年起严格执行经销商年末催款制度于公历年年末进行催款，未如往年一般将催款时间推迟至春节前，导致2018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进一步下降至13.75%。

2019年底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4.57%，相较2018年末有所提升，主要系应收账款账期较长的直销模式收入占比提高，推动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提高。

2020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20.15%，相较2019年末有所提升，一方面系直销模式占比进一步提高；另一方面，发行人针对经销商执行的年末催款尚未全面开展，导致应收账款余额暂时较高。

## 2) 2020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名称	客户类型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1	上海通轩实业有限公司	经销商	非关联方	6,756.30	3.95%
2	中国中铁(601390)	直销	非关联方	4,064.02	2.38%



序号	名称	客户类型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3	上海宇畅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经销商	非关联方	3,661.00	2.14%
4	上海亘昶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非关联方	3,051.94	1.79%
5	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直销	非关联方	2,959.42	1.73%
合计				<b>20,492.69</b>	<b>11.99%</b>

### 3)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按组合或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62,494.33	95.48%	102,020.19	92.60%
1-2年	5,387.74	3.17%	5,324.60	4.83%
2-3年	949.39	0.56%	1,269.00	1.15%
3-4年	278.33	0.16%	1,391.96	1.26%
4-5年	934.62	0.55%	167.74	0.15%
5年以上	133.95	0.08%	-	-
合计	<b>170,886.52</b>	<b>100.00%</b>	<b>110,173.50</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77,136.87	89.53%	80,578.04	91.33%
1-2年	5,579.87	6.48%	5,542.92	6.28%
2-3年	2,135.11	2.48%	1,533.20	1.74%
3-4年	841.38	0.98%	553.57	0.63%
4-5年	460.49	0.53%	21.55	0.02%
5年以上	-	-	-	-
合计	<b>86,153.72</b>	<b>100.00%</b>	<b>88,229.2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稳定，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89%以上，主要系信用期内销售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客户资质良好，不存在长期未回收的大额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安全性较高、质量较好。

###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均按会计政策规定提取坏账准备。2017年末、2018

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6,244.15万元、7,138.98万元、8,797.57万元和10,881.26万元，占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7.03%、8.21%、7.90%和6.37%。

2017年末及2018年末，对于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发行人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较为谨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太阳电缆	金杯电工	东方电缆	金龙羽	发行人
1年以内	0.50~5.00	1.00	5.00	0.50~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40.00	30.00	30.00
3-4年	50.00	100.00	80.00	50.00	100.00
4-5年	80.00	100.00	80.00	5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9年1月1日起发行人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执行新的金融工具准则，依据预期信用损失提取坏账准备。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对于按预期信用损失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原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一致。

### (3) 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43.78	99.62%	1,193.58	98.86%
1-2年	10.38	0.38%	13.72	1.14%
<b>合计</b>	<b>2,754.16</b>	<b>100.00%</b>	<b>1,207.30</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80.09	93.40%	539.76	100.00%
1-2年	69.23	6.60%	-	-
<b>合计</b>	<b>1,049.32</b>	<b>100.00%</b>	<b>539.76</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电费、预付材料款、预付备品备件款和预付检测认证费等。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金额分别为539.76万元、1,049.32万元、1,207.30万元及2,754.1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32%、0.49%、0.43%和0.59%，总体

较为稳定，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

2018年末预付账款余额为1,049.32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509.56万元，主要原因系：1）发行人营业规模扩大导致预付账款中的材料款相应增长；2）2018年新增子公司池州起帆因工程建设产生预付土地款等款项。

2019年末预付账款余额为1,207.30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157.97万元，主要系2019年12月底铜价上涨较快，发行人增加预付材料款以锁定采购铜价所致。

2020年9月末预付账款余额为2,754.16万元，较2019年末增加1,546.86万元，主要系发行人直销模式销售占比提高，长周期大额订单增加，为锁定铜价通过预付款进行采购而导致预付账款有所增加。

#### （4）其他应收款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由保证金和备用金构成。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105.91万元、1,629.21万元、2,018.98万元和2,933.97万元，呈现持续增长态势，主要系发行人积极开发直销市场，直销订单增长导致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60,360.82万元、62,879.93万元、82,990.65万元和196,781.0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5.27%、29.62%、29.25%和42.04%，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80,640.13	40.95%	33,582.37	40.40%
在产品	62,055.08	31.51%	30,737.53	36.98%
原材料	29,357.56	14.91%	10,422.38	12.54%
发出商品	24,885.90	12.64%	8,388.09	10.09%
委托加工物资	-	-	-	-
<b>原值合计</b>	<b>196,938.67</b>	<b>100.00%</b>	<b>83,130.37</b>	<b>100.00%</b>
跌价准备		157.59		139.72
<b>存货净额</b>		<b>196,781.08</b>		<b>82,990.65</b>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值占营业收入比例	23.23%		10.87%	
项目	2018年末		2017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28,791.18	45.68%	33,331.59	54.68%
在产品	14,265.79	22.63%	13,582.64	22.28%
原材料	11,149.28	17.69%	7,449.85	12.22%
发出商品	8,776.02	13.92%	6,591.05	10.81%
委托加工物资	46.46	0.07%	-	-
原值合计	<b>63,028.72</b>	<b>100.00%</b>	<b>60,955.14</b>	<b>100.00%</b>
跌价准备	148.79		594.32	
存货净额	<b>62,879.93</b>		<b>60,360.82</b>	
原值占营业收入比例	9.97%		13.26%	

注：2020年9月末存货原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年化数据

### ①存货总体分析

发行人采用经销、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为充分发挥公司快速交货优势以满足客户要货及时性的需求，发行人坚持“安全库存+择机采购”的备货模式。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品类规格不断丰富，发行人需要备货的产品种类、数量迅速增加，导致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逐年上升。

发行人存货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26%、9.97%、10.87%和 23.23%，2017年-2019年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不断加强存货管理，2018年度主动降低生产周期较短的电力电缆备货比例；2019年末较2018年底稍有提高主要系2019年12月底铜价上涨较快，发行人于年末增加备货以应对后续阶段性订单增加所致。2020年9月末该比例大幅上升，主要原因为：（1）公司随着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及池州工厂的逐步投产，存货规模有所增加；（2）相较于第一季度而言，第四季度销售系销售旺季，公司于年中适当增加备货；（3）2020年1-9月，发行人直销模式销售占比进一步提高，未发货订单金额有所增加，推动期末存货金额增加。

### ②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594.32万元、148.79万元、139.72万元和157.59万元，占存货原值比例

分别为 0.98%、0.24%、0.17%和 0.08%，占比不断下降，主要系发行人清理长库龄库存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太阳电缆	0.36	0.43	0.85	0.79
金杯电工	0.80	0.94	1.07	1.15
东方电缆	0.18	0.22	0.30	0.34
金龙羽	0.09	0.66	0.50	0.36
可比公司平均	<b>0.36</b>	<b>0.56</b>	<b>0.68</b>	<b>0.66</b>
发行人	<b>0.08</b>	<b>0.17</b>	<b>0.24</b>	<b>0.98</b>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采用半年报披露的信息进行计算。

#### (7)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45.35 万元、1,803.32 万元、3,665.51 万元和 8,595.37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增值税。

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待抵扣进项增值税余额分别为 1,796.58 万元和 3,661.48 万元，相较 2017 年末增长较快，主要系池州起帆 2018 年和 2019 年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高，产生的进项增值税未抵扣完全所致。2020 年 9 月末待抵扣进项增值税余额为 8,595.37 万元，主要系本期采购原材料及工程款产生的进项增值税未抵扣完全所致。

##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	-	710.02	0.94%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532.73	0.67%	560.8	0.75%
固定资产	58,514.86	73.08%	57,230.06	76.04%
在建工程	2,351.37	2.94%	88.22	0.12%
无形资产	9,090.97	11.35%	9,272.37	12.32%
长期待摊费用	468.84	0.59%	476.65	0.63%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4.82	3.93%	2,295.08	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5.74	7.45%	4,628.11	6.1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0,069.34</b>	<b>100.00%</b>	<b>75,261.31</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1,177.98	1.83%	659.13	1.43%
长期股权投资	-	-	7.81	0.02%
投资性房地产	599.23	0.93%	214.53	0.46%
固定资产	37,688.55	58.54%	35,081.70	75.95%
在建工程	9,086.84	14.11%	489.17	1.06%
无形资产	8,671.79	13.47%	6,952.60	15.05%
长期待摊费用	120.95	0.19%	147.08	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0.86	3.05%	1,720.64	3.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74.99	7.88%	917.41	1.9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4,381.19</b>	<b>100.00%</b>	<b>46,190.07</b>	<b>100.00%</b>

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结构较为稳定，上述三类资产合计占发行人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2.06%、86.12%、88.48%和 87.37%。

#### (1) 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659.13 万元、1,177.98 万元、710.02 万元和 0.00 万元。发行人长期应收款系公司为支持收入快速增长，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入资金时缴纳的保证金形成。2019 年末长期应收款余额相对 2018 年末较低，主要系发行人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签订的租金总额为 5,905 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到期所致，2020 年 1-9 月发行人未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 (2)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将部分闲置的自有房产用于出租，账面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4.53 万元、599.23 万元、560.80 万元和 532.73 万元。相对 2017 年末，2018 年末起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增加系发行人拥有的两处住宅于 2018 年陆续出租，由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 （3）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081.70 万元、37,688.55 万元、57,230.06 万元和 58,514.86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6.14%、13.62%、15.94%和 10.68%。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规模逐年增长，2019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相对 2018 年末增长 19,541.51 万元，主要系池州工厂自 2018 年起开工建设，部分在建工程于 2019 年转为固定资产且发行人于同年购置大量设备所致。2020 年 9 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 2019 年末基本持平。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28,872.12	49.34%	30,292.13	52.93%
机器设备	28,420.38	48.57%	25,370.28	44.33%
运输工具	807.16	1.38%	770.07	1.35%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5.20	0.71%	797.58	1.39%
<b>合计</b>	<b>58,514.86</b>	<b>100.00%</b>	<b>57,230.06</b>	<b>100.00%</b>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21,320.13	56.57%	20,776.03	59.22%
机器设备	15,130.93	40.15%	13,316.43	37.96%
运输工具	545.06	1.45%	496.21	1.41%
电子设备及其他	692.43	1.84%	493.04	1.41%
<b>合计</b>	<b>37,688.55</b>	<b>100.00%</b>	<b>35,081.70</b>	<b>100.00%</b>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整体成新率达 77.85%，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6,039.17	7,167.05	28,872.12	80.11%
机器设备	36,111.46	7,691.08	28,420.38	78.70%
运输工具	1,709.43	902.27	807.16	47.2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07.56	892.36	415.20	31.75%
<b>合计</b>	<b>75,167.62</b>	<b>16,652.76</b>	<b>58,514.86</b>	<b>77.85%</b>

###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489.17 万元、9,086.84 万元和 88.22 万

元和 2,351.37 万元。

2018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7 年末增长较快，主要系发行人于 2018 年起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

2019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8 年末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池州起帆部分在建工程于 2019 年度转为固定资产的金额较大所致。

2020 年 9 月末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9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开展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建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项目内容 及用途
				余额	项目 进度	
上海起帆电缆生产基地建设-年产 18 万公里通信电缆及交联车间投资建设项目	178.57	-	-	-	100.00%	通信电缆生产车间及交联车间建设及设备安装
上海起帆电缆生产基地建设-年产 3000 公里港机、拖链、卷绕、电梯电缆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166.67	-	-	-	100.00%	港机、拖链、卷绕、电梯电缆特种电缆生产车间建设及设备安装
上海起帆电缆生产基地建设-工业辐照项目	23.93	-	-	-	100.00%	辐照车间建设及设备安装
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9,086.84	88.22	2,351.37	77.30%	池州起帆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及设备安装
金思维信息系统工程	120.00	-	-	-	100.00%	企业业务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

#### (5) 无形资产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金额分别为



6,952.60 万元、8,671.79 万元、9,272.37 万元和 9,090.97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8,935.13	98.29%	9,100.78	98.15%
软件	155.84	1.71%	171.59	1.85%
<b>合计</b>	<b>9,090.97</b>	<b>100.00%</b>	<b>9,272.37</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8,479.13	97.78%	6,915.58	99.47%
软件	192.67	2.22%	37.02	0.53%
<b>合计</b>	<b>8,671.79</b>	<b>100.00%</b>	<b>6,952.60</b>	<b>100.00%</b>

2018 年末土地使用权金额较 2017 年末增长 1,563.55 万元，主要系池州起帆于 2018 年度新增一项土地使用权所致；2018 年末软件金额较 2017 年末增长较大，主要系金思维信息工程于 2018 年度转为无形资产所致。

2019 年末土地使用权金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621.65 万元主要系池州起帆于 2019 年度购置土地使用权所致。

2020 年 9 月 30 日，土地使用权金额与 2019 年末基本持平。

#### （6）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720.64 万元、1,960.86 万元、2,295.08 万元和 3,144.8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79%、0.71%和 0.64%和 0.57%，占比较低，主要由应收款项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和子公司未弥补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占比
资产减值准备	3,140.82	99.87%	2,240.88	97.6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00	0.13%	45.08	1.96%
可抵扣亏损	-	-	9.13	0.40%
<b>合计</b>	<b>3,144.82</b>	<b>100.00%</b>	<b>2,295.08</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减值准备	1,839.44	93.81%	1,711.60	99.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11	1.79%	9.04	0.53%
可抵扣亏损	86.31	4.40%	-	-
<b>合计</b>	<b>1,960.86</b>	<b>100.00%</b>	<b>1,720.64</b>	<b>100.00%</b>

###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917.41 万元、5,074.99 万元、4,628.11 万元和 5,965.74 万元，主要由预付设备款和融资租赁递延收益重分类构成。

2018 年末，发行人预付设备款余额为 3,955.85 万元，相比 2017 年末金额较高，主要系池州起帆于 2018 年起开工建设，其 2018 年末预付工程设备款为 3,302.72 万元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预付设备款余额为 3,779.01 万元，主要系：1) 池州起帆于当年末仍有部分工程尚未完工且计划继续购置设备，其 2019 年末预付工程设备款为 2,211.77 万元；2) 发行人金山工厂为扩充产能，当年对设备更新换代，并订购了部分设备，发行人母公司 2019 年末预付工程设备款为 1,567.24 万元。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付设备款余额为 5,524.10 万元，金额仍较高，主要系池州起帆建设项目尚未完工，其 2020 年 9 月末预付工程设备款为 5,082.46 万元所致。

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融资租赁递延收益重分类金额为 1,119.14 万元和 849.10 万元，相比 2017 年末金额较高，主要系发行人为筹集资金以支持收入快速增长，于 2018 年和 2019 年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所致。

## (二) 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131,910.99 万元、154,150.45 万元、203,089.25 万元和 276,392.84 万元，以流动负债为主，发行人流动负债在负债总额中占比在 90%以上。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269,338.95	97.45%	190,916.29	94.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53.89	2.55%	12,172.96	5.99%
<b>负债合计</b>	<b>276,392.84</b>	<b>100.00%</b>	<b>203,089.25</b>	<b>100.00%</b>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140,324.31	91.03%	127,064.43	96.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26.14	8.97%	4,846.56	3.67%
<b>负债合计</b>	<b>154,150.45</b>	<b>100.00%</b>	<b>131,910.99</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与发行人经营模式、资产结构特征相关。报告期内，发行人日常经营积累难以满足快速扩张的全部资金需求，因此充分利用良好的银行信用和供应商信用支持日常经营以及新增产能的资金需求。

### 1、流动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46,900.00	54.54%	76,800.00	40.23%
应付票据	37,000.00	13.74%	27,300.00	14.30%
应付账款	54,816.38	20.35%	58,412.70	30.60%
预收款项	-	-	8,369.03	4.38%
合同负债	19,417.21	7.21%	-	-
应付职工薪酬	1,704.04	0.63%	6,586.40	3.45%
应交税费	5,643.49	2.10%	4,367.84	2.29%
其他应付款	81.08	0.03%	75.73	0.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0.41	1.25%	6,402.00	3.35%
其他流动负债	406.33	0.15%	2,602.58	1.36%
<b>流动负债合计</b>	<b>269,338.95</b>	<b>100.00%</b>	<b>190,916.29</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8,385.00	34.48%	20,300.00	15.98%
应付票据	24,900.00	17.74%	19,700.00	15.50%
应付账款	39,973.94	28.49%	57,172.11	44.99%
预收款项	6,565.49	4.68%	2,395.25	1.89%
合同负债	-	-	-	-
应付职工薪酬	6,332.78	4.51%	5,949.85	4.68%
应交税费	3,406.78	2.43%	11,667.95	9.18%
其他应付款	2,223.37	1.58%	5,655.17	4.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05.27	4.56%	4,224.11	3.32%
其他流动负债	2,131.68	1.52%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0,324.31</b>	<b>100.00%</b>	<b>127,064.43</b>	<b>100.00%</b>

报告期内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预收账款、合

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付税费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 （1）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抵押及保证借款	42,900.00	36,900.00	21,900.00	17,700.00
保证借款	60,600.00	28,000.00	1,600.00	2,6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15,600.00	7,600.00	7,600.00	--
质押借款	3,800.00	4,300.00	17,285.00	--
信用借款	24,000.00			
<b>合计</b>	<b>146,900.00</b>	<b>76,800.00</b>	<b>48,385.00</b>	<b>20,3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短期借款金额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故增加短期借款以满足日常运营需求所致。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长较快，除经营规模扩大外，主要系发行人偿还与庆智仓储等关联方以前年度形成的应付账款以及池州起帆购买土地厂房及设备，资金缺口较大，发行人相应增加了短期借款融资以满足资金需求所致。2019 年发行人继续增加短期借款以满足营业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9 年底增长较快，主要系：①报告期内随着池州工厂逐渐投产，新增订单导致生产规模扩大，存在较为迫切的资金需求；②公司自 2018 年起执行经销商年末催款制度于公历年年末进行催款，截至 2020 年 9 月末，针对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导致销售收现比暂时较低；③以铜为代表的主要原材料价值较高且价格波动较为明显，2020 年 1-9 月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及预期订单的增加，公司加大现金铜的购买量，进一步为公司带来流动资金需求。

###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缓解资金需求压力，降低资金占用成本，发行人充分利用商业信用加快资金周转。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的余额合计分别为 76,872.11 万元、64,873.94 万元、85,712.70 万元及 91,816.38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	------------	------------	------------	------------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票据	37,000.00	27,300.00	24,900.00	19,700.00
应付账款	54,816.38	58,412.70	39,973.94	57,172.11
合计	<b>91,816.38</b>	<b>85,712.70</b>	<b>64,873.94</b>	<b>76,872.11</b>

## ①应付票据

发行人在发展过程中与上游主要供应商维持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部分供应商愿意接纳一定比例的票据作为结算方式，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可有效缓解发行人经营资金需求压力。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票据系银行承兑汇票，应付票据余额逐年增加，主要原因为发行人采购规模扩大，增加了银行承兑汇票的使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票据比例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	7,500.00	20.27%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00.00	20.00%
宁波金田电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	16.22%
上高县神州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	4.86%
苏州市神越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	4.86%
合计		<b>24,500.00</b>	<b>66.22%</b>

## ②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材料货款	53,288.43	56,730.96	38,665.23	55,364.58
运输费用	1,185.04	1,395.70	1,079.22	1,569.08
其他	342.91	286.04	229.48	238.45
合计	<b>54,816.38</b>	<b>58,412.70</b>	<b>39,973.94</b>	<b>57,172.11</b>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款项主要为应付材料货款以及运输费用，报告期各期末，前述两项应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56,933.66 万元、39,744.45 万元、58,126.66 万元及 54,473.47 万元，占各期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均在 96%以上。

发行人 2017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偏高，主要系发行人与庆智仓储等关联方以前年度形成的应付账款所致。2018 年度随着发行人资金面逐步改善，发行人支付前述账款，从而 2018 年底应付账款余额相应下降。2019 年末应

付账款余额增长较快主要系发行人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的同时充分利用商业信用所致。2020年1-9月发行人在采购规模增加的情况下，为提高效益、降低成本，原材料采购方面采用现金铜采购的方式，因此应付账款余额与2019年末基本持平。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36.22	13.02%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25.25	9.35%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58.31	5.94%
上海腾隆电缆粒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8.63	4.67%
嘉兴市永帆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6.98	4.57%
<b>合计</b>		<b>20,585.39</b>	<b>37.55%</b>

### （3）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发行人日常预收款项主要由以直销模式管理的业务形成，公司部分业务从下达订单至发货周期较长，发行人为对冲铜价波动风险，向客户收取一定比例的预付款。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发行人将预收款项列示为预收账款，根据新收入准则，2020年9月末，公司将预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报告期内，发行人预收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收账款	-	8,369.03	6,565.49	2,395.25
合同负债	19,417.21	-	-	-
<b>合计</b>	<b>19,417.21</b>	<b>8,369.03</b>	<b>6,565.49</b>	<b>2,395.25</b>
<b>占营业收入比例</b>	<b>2.29%</b>	<b>1.09%</b>	<b>1.04%</b>	<b>0.52%</b>

注：2020年9月30日预收款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年化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2,395.25万元、6,565.49万元、8,369.03万元和19,417.2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52%、1.04%、1.09%和2.29%，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快速增长主要系发行人直销收入不断扩大以及贸易客户预收账款增幅较大所致。

### （4）应付职工薪酬

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薪酬	3,261.25	1.18%	6,439.12	3.17%	6,179.42	4.01%	5,829.50	4.42%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168.62	0.06%	147.28	0.07%	153.36	0.10%	120.35	0.09%
<b>合计</b>	<b>3,429.87</b>	<b>1.24%</b>	<b>6,586.40</b>	<b>3.24%</b>	<b>6,332.78</b>	<b>4.11%</b>	<b>5,949.85</b>	<b>4.51%</b>

注：占比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5,949.85 万元、6,332.78 万元、6,586.40 万元和 3,429.87 万元，2017 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整体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产销规模扩大，员工人数不断增加，计提的工资、奖金等薪酬相应增加所致，2020 年 9 月末发应付职工薪酬薪酬较低，主要系发行人年中尚未计提年终奖金。

####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交税费分别为 11,667.95 万元、3,406.78 万元、4,367.84 万元和 5,643.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	17.84	1,234.93	1,745.40	2,864.79
企业所得税	5,404.79	2,867.74	1,416.15	8,351.08
个人所得税	8.63	18.08	12.15	87.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1	5.99	89.93	145.46
教育费附加	0.05	37.82	52.91	86.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15	112.01	62.88	57.92
其他	127.12	91.26	27.35	74.50
<b>合计</b>	<b>5,643.49</b>	<b>4,367.84</b>	<b>3,406.78</b>	<b>11,667.95</b>

发行人期末应交税费主要由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构成。2017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高，主要系发行人资金较为紧张，经主管税务机关同意，发行人 2017 年企业所得税在次年缴纳，故当期期末企业所得税余额较高。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应交税费有所增加主要系 2019 年度利润增加较快计提企业所得税较高所致。2020 年 9 月末应交税费余额较高，主要系发行人第三季度利润较高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较高。

#### （6）其他应付款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系资金拆借和保证金及押金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5,655.17 万元、2,223.37 万元、75.73 万元和 81.0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4.45%、1.58%、0.04%和 0.03%，占比较小。

2017 年底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系关联方为支持公司发展向公司提供资金周转，相关借款及利息已于 2018 年底前基本归还完毕；2018 年底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系发行人为缓解资金紧张，发行人向客户王才西拆借 2,000 万元用以资金周转。2019 年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低，主要系相关借款及利息已偿还完毕。2020 年 9 月其他应付款与 2019 年末基本持平，金额较低。

####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4,224.11 万元、6,405.27 万元、6,402.00 万元和 3,370.4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00.00	1,373.00	1,600.00	1,3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70.41	5,029.00	4,805.27	2,924.11
合计	<b>3,370.41</b>	<b>6,402.00</b>	<b>6,405.27</b>	<b>4,224.11</b>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构成。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主要由融资租赁业务产生。2020 年 9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大幅减少主要系发行人提前偿还部分融资租赁借款所致。

#### (8)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由已背书及贴现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附追索权的议付信用证和应收账款保理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已背书及贴现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406.33	2,452.58	1,931.68	-
附追索权的议付信用证	-	-	200.00	-
应收账款保理	-	150.00	-	-
合计	<b>406.33</b>	<b>2,602.58</b>	<b>2,131.68</b>	-

## 2、非流动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4,846.56 万元、13,826.14 万元、12,172.96 万元和 7,053.89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800.00	25.52%	2,900.00	23.82%
长期应付款	-	-	4,983.24	40.94%
递延收益	736.46	10.44%	1,540.34	12.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17.43	64.04%	2,749.38	22.5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053.89</b>	<b>100.00%</b>	<b>12,172.96</b>	<b>100.00%</b>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4,273.00	30.91%	1,373.00	9.93%
长期应付款	6,178.11	44.68%	2,194.09	15.87%
递延收益	1,934.20	13.9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40.82	10.42%	1,279.47	9.25%
<b>负债合计</b>	<b>13,826.14</b>	<b>100.00%</b>	<b>4,846.56</b>	<b>35.05%</b>

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递延收益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其中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应付设备工程款构成；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递延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抵押加保证借款	3,400.00	4,273.00	5,873.00	2,673.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00.00	1,373.00	1,600.00	1,300.00
<b>合计</b>	<b>1,800.00</b>	<b>2,900.00</b>	<b>4,273.00</b>	<b>1,373.00</b>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373.00 万元、4,273.00 万元、2,900.00 万元及 1,800.00 万元。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增加原因主要系发行人取得银行长期贷款用以池州起帆建设所致。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按照还款计划归还相应借款后余额相应下降。

#### (2) 长期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70.41	10,012.25	10,983.38	5,118.20
减：一年内到期	1,770.41	5,029.00	4,805.27	2,924.11

合计	-	4,983.24	6,178.11	2,194.09
----	---	----------	----------	----------

发行人长期应付款系应付的融资租赁公司借款。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194.09 万元、6,178.11 万元、4,983.24 万元及 0.00 万元。发行人 2018 年底和 2019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系：①发行人于 2018 年 9 月新增长江联合租赁有限公司和远东国际租赁公司三笔融资租赁借款合计 10,802.65 万元，推动 2018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上升；②发行人于 2019 年 4 月新增长江联合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借款 5,473.36 万元，但按期支付融资租赁款后，2019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有所下降。2020 年 9 月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为零，主要系发行人提前偿还一年以上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所致。

### (3) 递延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递延收益	449.43	1,253.31	1,934.20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287.03	287.03	-	-
合计	736.46	1,540.34	1,934.20	-

2017 年末，发行人递延收益金额为 0.00 万元，2018 年末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递延收益金额分别为 1,934.20 万元、1,540.34 万元以及 736.46 万元，主要系：①融资租赁业务中固定资产售出价格大于账面净值所致；②池州起帆根据池州市省级半导体基地建设推进工作办公室下发的“池基地办[2019]10 号”《关于组织开展 2019 年度省级半导体基地奖补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收到的半导体基地奖金及补贴与资产相关的，计入递延收益。

## (三) 偿债能力分析

### 1、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

指标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末/末
流动比率	1.74	1.49	1.51	1.35
速动比率	1.01	1.05	1.06	0.87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42	56.57	55.71	60.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04	11.65	13.99	25.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60.70%、55.71%、56.57%

和 50.42%，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一方面系公司净利润保持在较高水平，另一方面系公司 2018 年增资款到位，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导致净资产金额不断增加，从而资产负债结构不断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5.50、13.99、11.65 和 10.04，公司各期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当期银行借款利息，偿债能力较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5、1.51、1.49 和 1.74，速动比率分别为 0.87、1.06、1.05 和 1.01，整体呈现上升趋势，财务结构稳健且有效改善。

##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 (1) 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太阳电缆	1.16	0.73	1.05	0.77	0.96	0.70	0.97	0.74
金杯电工	1.95	1.12	1.68	1.04	2.08	1.34	2.43	1.81
东方电缆	2.00	1.63	1.70	1.26	1.66	1.30	1.72	1.10
金龙羽	3.28	2.34	3.64	2.58	2.81	1.62	4.86	2.74
平均值	<b>2.10</b>	<b>1.46</b>	<b>2.02</b>	<b>1.41</b>	<b>1.88</b>	<b>1.24</b>	<b>2.50</b>	<b>1.60</b>
发行人	<b>1.74</b>	<b>1.01</b>	<b>1.49</b>	<b>1.05</b>	<b>1.51</b>	<b>1.06</b>	<b>1.35</b>	<b>0.87</b>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在于发行人通过短期借款等方式解决经营规模持续快速扩大带来的较大的资金需求。

### (2) 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2019 年		2018 年末/2018 年		2017 年末/2017 年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太阳电缆	61.74%	5.78	60.21%	4.43	62.95%	3.00	56.94%	4.09
金杯电工	46.14%	7.86	43.32%	8.41	38.70%	21.11	28.22%	478.55
东方电缆	52.33%	81.72	45.66%	17.20	49.19%	5.75	46.52%	2.62
金龙羽	26.08%	17.57	23.21%	18.34	30.54%	17.18	17.30%	27.40

公司名称	2020年1-9月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2019年		2018年末/2018年		2017年末/2017年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资产负债率	利息保障倍数
平均值	46.57%	28.23	43.10%	12.10	45.35%	11.76	37.25%	128.16
发行人	50.42%	10.04	56.57%	11.65	55.71%	13.99	60.70%	25.5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70%、55.71%、56.57% 和 50.42%，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随着发行人资本结构优化、财务状况改善，该差距呈现缩小趋势。

2017 年末、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显著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分别系金杯电工、东方电缆利息保障倍数异常高所致。

####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 1、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

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01	8.07	7.79	5.68
存货周转率（次）	5.38	9.34	9.22	7.45

注：2020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均为年化后数据。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68、7.79、8.07 以及 6.01，其中 2020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一方面系直销占比提高导致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另一方面，发行人自 2018 年起执行经销商年末催款制度于公历年年末进行催款，截至 2020 年 9 月末，针对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应收账款余额暂时较高。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45、9.22、9.34 以及 5.38。其中 2020 年 1-9 月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1）发行人随着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及池州工厂的逐步投产，存货规模有所增加；（2）相较于第一季度而言，第四季度销售系销售旺季，公司于年中适当增加备货；（3）2020 年 1-9 月，发行人直销模式销售占比进一步提高，未发货订单金额有所增加，推动期末存货金额增加。

##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太阳电缆	5.80	8.88	6.00	11.52	4.95	10.05	4.67	10.67
金杯电工	2.83	4.21	6.65	5.32	5.60	5.77	5.68	6.87
东方电缆	2.66	4.66	3.52	4.73	4.19	4.04	3.68	3.27
金龙羽	2.78	3.55	5.25	5.33	5.33	5.48	4.71	6.45
平均值	<b>3.52</b>	<b>5.33</b>	<b>5.35</b>	<b>6.72</b>	<b>5.02</b>	<b>6.33</b>	<b>4.69</b>	<b>6.82</b>
发行人	<b>6.01</b>	<b>5.38</b>	<b>8.07</b>	<b>9.34</b>	<b>7.79</b>	<b>9.22</b>	<b>5.68</b>	<b>7.45</b>

注：2020年9月末数据经年化处理，其中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采用半年报披露的信息进行计算并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体现出良好的销售回款质量和存货管理能力。

### （五）财务性投资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未进行财务性投资。

##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营业收入	635,905.98	764,724.33	632,267.79	459,829.70
营业成本	564,583.56	682,164.15	568,293.57	399,797.59
毛利	71,322.42	82,560.18	63,974.23	60,032.11
营业利润	41,320.33	45,021.64	33,788.45	35,454.16
利润总额	41,261.51	44,406.65	33,868.37	35,189.14
净利润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毛利率	<b>11.22%</b>	<b>10.80%</b>	<b>10.12%</b>	<b>13.06%</b>
净利率	<b>4.84%</b>	<b>4.36%</b>	<b>3.97%</b>	<b>5.71%</b>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规模的不断扩大，发行人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总体保持增长态势，2018年净利润略有下滑。

2017年前三季度，铜价不断上涨，2017年10月底达到高点后震荡回落。

2017年受益于公司产品价格和销量的双重提升，整体经营业绩较好。2018年度公司顺应行业集中度提高的趋势，为抓住中小电缆企业逐步退出的市场机遇，公司调整销售策略，采取主动让利的方式抢占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提高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使得2018年度营业收入较2017年度增长37.50%，但净利润较2017年度略有下滑。

2019年，发行人主动以产品的高性价比优势快速占领市场的策略成效明显，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20.95%，毛利率较2018年度有所提高，发行人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2020年1-9月，随着发行人池州工厂的逐步投产，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加之市场知名度不断提升，整体销售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同时发行人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开拓直销客户，直销模式及特种电缆收入占比提高，整体盈利能力有所增强。

## （一）营业收入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发行人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7%以上，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铜及其他废料、房租收入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牢牢把握国内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提高的契机，依靠自身的规模和质量优势抢占中小电缆厂退出后释放的市场，销量不断提高，收入规模逐步扩大。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459,829.70万元、632,267.79万元和764,724.43万元，复合增长率为28.96%，2020年1-9月发行人销售规模保持增长趋势，实现营业收入635,905.98万元。

###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 （1）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类别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电力电缆</b>	<b>351,242.29</b>	<b>56.65%</b>	<b>430,051.19</b>	<b>57.85%</b>
其中：普通类	173,681.97	28.01%	265,185.75	35.67%
特种类	177,560.32	28.64%	164,865.44	22.18%
<b>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b>	<b>268,803.14</b>	<b>43.35%</b>	<b>313,319.37</b>	<b>42.15%</b>
其中：普通类	162,682.26	26.24%	216,874.10	29.17%
特种类	106,120.88	17.12%	96,445.27	12.97%
<b>合计</b>	<b>620,045.43</b>	<b>100.00%</b>	<b>743,370.55</b>	<b>100.00%</b>
产品系列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电力电缆</b>	<b>354,106.49</b>	<b>57.48%</b>	<b>227,035.74</b>	<b>50.18%</b>
其中：普通类	223,443.92	36.27%	149,185.48	32.98%
特种类	130,662.56	21.21%	77,850.26	17.21%
<b>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b>	<b>261,894.32</b>	<b>42.52%</b>	<b>225,370.41</b>	<b>49.82%</b>
其中：普通类	187,382.30	30.42%	163,207.54	36.08%
特种类	74,512.01	12.10%	62,162.87	13.74%
<b>合计</b>	<b>616,000.80</b>	<b>100.00%</b>	<b>452,406.1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电缆销售占比分别为 50.18%、57.48%、57.85% 和 56.65%，销售占比整体呈上升趋势。2017 年 3 月陕西西安地铁 3 号线奥凯问题电缆事件后，国家对电缆企业加大监管力度，下游客户更多选择质量优、技术过硬、品牌知名度较高的大型电缆生产企业，使得众多技术差、品牌知名度低的中小型电缆企业陆续退出电力电缆市场竞争。2018 年至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牢牢抓住市场机遇，加大电力电缆推广力度，尤其是加大中国铁建（601186）、国家电网、中国建筑（601668）等大型工程建设类直销客户的开拓力度，使其销量增加，销售收入占比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销售占比分别为 49.82%、42.52%、42.15% 和 43.35%，销售占比整体呈下降趋势，但销售金额有所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以性价比优势抢占市场、提高产品知名度使得下游客户对公司品牌不断认可，同时大型工程类直销客户以及房地产类集采客户增加带动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销量的整体提升。

近年来，鉴于特种线缆产品具有诸如耐火、防水、耐极寒等特性，民用及

工程领域对特种类电线、电缆产品需求呈现增长趋势，发行人据此逐步调整公司产品结构，从而使得发行人特种线缆产品销售规模及占比逐步增加。2017年至2019年，公司特种类线缆销售收入由140,013.13万元提升至261,310.71万元，复合增长率36.61%。2020年1-9月，随着池州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的逐步投产，公司特种类线缆销售占比由2019年的35.15%提升至45.76%，销售收入为283,681.20万元，公司产品结构得以进一步优化。

## （2）按销售模式类别分析

经销模式是指公司以买断性质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经销商再将产品销售给直接消费者或下游零售、批发商。直销模式是指公司不经过经销商，直接面对终端客户进行销售。经销客户产品采购无明显侧重，而直销客户主要向发行人采购电力电缆。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模式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经销模式</b>	<b>312,604.09</b>	<b>50.42%</b>	<b>436,861.78</b>	<b>58.77%</b>
电力电缆	148,052.62	23.88%	216,329.95	29.10%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64,551.46	26.54%	220,531.82	29.67%
<b>直销模式</b>	<b>307,441.35</b>	<b>49.58%</b>	<b>306,508.77</b>	<b>41.23%</b>
电力电缆	203,189.67	32.77%	213,721.23	28.75%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04,251.68	16.81%	92,787.54	12.48%
<b>合计</b>	<b>620,045.44</b>	<b>100.00%</b>	<b>743,370.55</b>	<b>100.00%</b>
产品系列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经销模式</b>	<b>423,762.31</b>	<b>68.79%</b>	<b>340,269.33</b>	<b>75.21%</b>
电力电缆	212,072.14	34.43%	156,484.18	34.59%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211,690.16	34.37%	183,785.14	40.62%
<b>直销模式</b>	<b>192,238.50</b>	<b>31.21%</b>	<b>112,136.82</b>	<b>24.79%</b>
电力电缆	142,034.34	23.06%	70,551.55	15.59%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50,204.15	8.15%	41,585.27	9.19%
<b>合计</b>	<b>616,000.80</b>	<b>100.00%</b>	<b>452,406.15</b>	<b>100.00%</b>

发行人采取以经销为主的方式进行销售，报告期内，经销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340,269.33万元、423,762.31万元、436,861.78万元和312,604.09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5.21%、68.79%、58.77%和50.42%，占比逐年下



降。报告期内，发行人一方面扩大自身销售团队，加强直销客户开拓，另一方面放缓对经销商数量的扩充，对经销商队伍进行优胜劣汰，不断优化经销商结构，使得经销收入增速低于直销收入，占比逐年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直销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轨道交通工程、建筑工程、电气安装工程类公司，报告期内，直销销售收入分别为 112,136.82 万元、192,238.50 万元、306,508.77 万元和 307,441.3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79%、31.21%、41.23%和 49.58%，占比逐年上升，主要系受“西安地铁奥凯问题电缆事件”影响，电缆行业下游客户优先选择规模大、质量优的大型电缆企业采购，公司抓住市场机遇，加大工程建设类直销客户的开拓力度，使得直销销售收入占比逐年上升。

### （3）按销售地域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域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地域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国内销售</b>	<b>615,945.29</b>	<b>99.34%</b>	<b>738,287.25</b>	<b>99.32%</b>
华东	471,670.51	76.07%	580,915.50	78.15%
华北	32,251.45	5.20%	21,347.20	2.87%
华南	22,649.80	3.65%	47,927.19	6.45%
华中	33,765.99	5.45%	31,733.96	4.27%
其他	55,607.54	8.97%	56,363.40	7.58%
<b>国外销售</b>	<b>4,100.14</b>	<b>0.66%</b>	<b>5,083.31</b>	<b>0.68%</b>
<b>合计</b>	<b>620,045.43</b>	<b>100.00%</b>	<b>743,370.55</b>	<b>100.00%</b>
销售地域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国内销售</b>	<b>609,457.63</b>	<b>98.94%</b>	<b>450,530.87</b>	<b>99.59%</b>
华东	538,322.82	87.39%	396,679.83	87.68%
华北	7,104.45	1.15%	10,106.20	2.23%
华南	17,788.33	2.89%	13,176.69	2.91%
华中	21,352.82	3.47%	12,657.46	2.80%
其他	24,889.21	4.04%	17,910.70	3.96%
<b>国外销售</b>	<b>6,543.18</b>	<b>1.06%</b>	<b>1,875.28</b>	<b>0.41%</b>
<b>合计</b>	<b>616,000.80</b>	<b>100.00%</b>	<b>452,406.15</b>	<b>100.00%</b>

报告期内，华东地区是公司销售最为集中的区域，其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87.68%、87.39%、78.15%和 76.07%。主要原因系：①公司的生产基

地位于上海，有销售半径优势，且公司长期耕耘于华东区域，在华东区域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②华东地区是我国经济最为发达的地区之一，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对较高，基础设施建设、电网配套需求量相对较大。

2019年起，华东以外地区销售占比提升主要系随着公司池州工厂的逐步投产，公司充分结合市场、产能分布、产品状况等因素，在继续深耕并保持华东区域稳步增长的情况下，进一步加大国内其它市场以及国外市场的开拓力度。

#### （4）收入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30,276.53	21.01%	147,272.08	19.81%
第二季度	215,273.99	34.72%	188,674.29	25.38%
第三季度	274,494.91	44.27%	204,263.04	27.48%
第四季度	-	-	203,161.15	27.33%
合计	<b>620,045.43</b>	<b>100.00%</b>	<b>743,370.55</b>	<b>100.00%</b>
产品系列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06,052.44	17.22%	81,046.01	17.91%
第二季度	162,160.36	26.32%	119,944.10	26.51%
第三季度	174,502.96	28.33%	132,469.20	29.28%
第四季度	173,285.05	28.13%	122,324.89	27.04%
合计	<b>616,000.80</b>	<b>100.00%</b>	<b>452,406.15</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销售无明显季节性差异，其中第一季度销售收入占比低于其他三个季度，主要系农历春节在第一季度，春节前后工程项目开工率较低，为产品销售淡季。

## （二）营业成本分析

###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391,526.47 万元、550,046.54、658,272.03 万元和 548,673.28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超过 96%，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 (1) 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电力电缆	<b>312,826.69</b>	<b>57.02%</b>	<b>386,816.10</b>	<b>58.76%</b>
其中：普通类	156,991.02	28.61%	241,067.92	36.62%
特种类	155,835.68	28.40%	145,748.18	22.14%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b>235,846.59</b>	<b>42.98%</b>	<b>271,455.93</b>	<b>41.24%</b>
其中：普通类	144,978.03	26.42%	190,098.70	28.88%
特种类	90,868.56	16.56%	81,357.23	12.36%
合计	<b>548,673.28</b>	<b>100.00%</b>	<b>658,272.03</b>	<b>100.00%</b>
产品系列	2018年度		2017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电力电缆	<b>321,003.30</b>	<b>58.36%</b>	<b>204,085.12</b>	<b>52.13%</b>
其中：普通类	203,659.82	37.03%	134,720.41	34.41%
特种类	117,343.49	21.33%	69,364.71	17.72%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b>229,043.24</b>	<b>41.64%</b>	<b>187,441.35</b>	<b>47.87%</b>
其中：普通类	165,760.26	30.14%	138,448.23	35.36%
特种类	63,282.98	11.51%	48,993.11	12.51%
合计	<b>550,046.54</b>	<b>100.00%</b>	<b>391,526.4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电缆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 52.13%、58.36%、58.76%和 57.0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 47.87%、41.64%、41.24%和 42.98%，分产品构成及变动情况与产品收入结构及变动情况相匹配。

### (2) 主营业务成本按“料、工、费”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按“料、工、费”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518,299.39	94.46%	621,315.49	94.39%
其中：铜	455,701.28	83.06%	548,245.37	83.29%
直接人工	11,252.45	2.05%	14,805.42	2.25%
制造费用	19,121.44	3.49%	22,151.12	3.37%
合计	<b>548,673.28</b>	<b>100.00%</b>	<b>658,272.03</b>	<b>100.00%</b>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523,479.29	95.17%	373,868.63	95.49%
其中：铜	452,963.33	82.35%	321,051.70	82.00%
直接人工	10,505.89	1.91%	7,204.09	1.84%
制造费用	16,061.36	2.92%	10,453.76	2.67%
合计	<b>550,046.54</b>	<b>100.00%</b>	<b>391,526.47</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成本主要为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在 95% 左右，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占比较小，符合“料重工轻”的行业特点。

#### ① 主营业务成本“料、工、费”变动及其原因分析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变化与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产品结构变化相关。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铜因上游材料价格变动或本身市场供需原因在报告期内存在一定波动，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1-9 月发行人铜采购均价分别增长 4.14%、下降 4.40%、下降 2.65%，相应导致各期成本结构中材料成本存在差异。

直接人工主要为归集发行人与生产相关且能直接归属对应车间的人员薪酬，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7,204.09 万元、10,505.89 万元和 14,805.42 万元和 11,252.45 万元，直接人工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发行人规模不断扩大，生产人员人数不断增加。

制造费用核算项目主要包括与生产相关但不能直接归属对应车间的人员薪酬、电费、折旧与摊销等。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 10,453.76 万元、16,061.36 万元、22,151.12 万元和 19,121.44 万元，制造费用金额整体呈增长趋势。

2019 年起，发行人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上升，主要系发行人生产规模扩大，生产人员人数增加；池州起帆生产基地正式投产，投产初期生产线磨合，单位产出耗用的工时、材料较高，导致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增加；生产过程中对盘具等五金配件消耗量不断增大，拉动了制造费用金额提升。

#### ② 成本结构与同行业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料工费构成基本稳定，成本构成结构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较为接近。公司成本结构与同行业对比分析情况如下：

2019年度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直接材料占比	直接人工占比	制造费用占比
002300.SZ	太阳电缆	95.42%	2.21%	2.36%
002533.SZ	金杯电工	-	-	-
603606.SH	东方电缆	92.22%	1.63%	6.15%
002882.SZ	金龙羽	94.66%	2.12%	3.22%
平均值		<b>94.10%</b>	<b>1.99%</b>	<b>3.91%</b>
发行人		<b>94.39%</b>	<b>2.25%</b>	<b>3.37%</b>
2018年度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直接材料占比	直接人工占比	制造费用占比
002300.SZ	太阳电缆	95.01%	2.12%	2.87%
002533.SZ	金杯电工	-	-	-
603606.SH	东方电缆	92.08%	1.51%	6.40%
002882.SZ	金龙羽	95.70%	1.86%	2.44%
平均值		<b>94.26%</b>	<b>1.83%</b>	<b>3.90%</b>
发行人		<b>95.17%</b>	<b>1.91%</b>	<b>2.92%</b>
2017年度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直接材料占比	直接人工占比	制造费用占比
002300.SZ	太阳电缆	94.51%	2.10%	3.39%
002533.SZ	金杯电工	-	-	-
603606.SH	东方电缆	91.35%	1.61%	7.04%
002882.SZ	金龙羽	95.16%	2.04%	2.80%
平均值		<b>93.67%</b>	<b>1.92%</b>	<b>4.41%</b>
发行人		<b>95.49%</b>	<b>1.84%</b>	<b>2.67%</b>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三季度报告均未披露成本结构；金杯电工定期报告未披露料工费比例情况；太阳电缆统计数据为电线电缆业务料工费构成情况

### （三）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 1、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毛利分别为 60,032.11 万元、63,974.23 万元、82,560.18 万元和 71,322.42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60,879.68 万元、65,954.26 万元、85,098.35 万元和 71,372.15 万元，发行人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

####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分产品类别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

金额：万元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	
	毛利额	贡献率	毛利额	贡献率
电力电缆	<b>38,415.60</b>	<b>53.82%</b>	<b>43,235.09</b>	<b>50.81%</b>
其中：普通类	16,690.95	23.39%	24,117.83	28.34%
特种类	21,724.64	30.44%	19,117.26	22.46%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b>32,956.55</b>	<b>46.18%</b>	<b>41,863.44</b>	<b>49.19%</b>
其中：普通类	17,704.23	24.81%	26,775.40	31.46%
特种类	15,252.32	21.37%	15,088.04	17.73%
合 计	<b>71,372.15</b>	<b>100.00%</b>	<b>85,098.53</b>	<b>100.00%</b>
产品系列	2018年		2017年	
	毛利额	贡献率	毛利额	贡献率
电力电缆	<b>33,103.18</b>	<b>50.19%</b>	<b>22,950.62</b>	<b>37.70%</b>
其中：普通类	19,784.10	30.00%	14,465.07	23.76%
特种类	13,319.08	20.19%	8,485.55	13.94%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b>32,851.08</b>	<b>49.81%</b>	<b>37,929.06</b>	<b>62.30%</b>
其中：普通类	21,622.05	32.78%	24,759.31	40.67%
特种类	11,229.03	17.03%	13,169.76	21.63%
合 计	<b>65,954.26</b>	<b>100.00%</b>	<b>60,879.68</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产品的毛利额总体保持增长，受益于公司对中铁建、中国建筑、国家电网、上海建工等直销客户的开拓，电力电缆对公司整体毛利额的贡献大幅增加，贡献率由2017年的37.70%提升至2020年1-9月的53.82%。

公司近年来顺应市场趋势，加大特种类线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力度，使得特种类线缆毛利额由2017年的21,655.31万元提升至2019年的34,205.30万元，复合增长率为25.68%。2020年1-9月特种类线缆毛利额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当期金额为36,976.97万元，对整体毛利额的贡献率由2017年的35.57%提升至51.81%。

#### （四）毛利率变动分析

##### 1、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2020年1-9月		2019年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电力电缆	10.94%	56.65%	10.05%	57.85%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2.26%	43.35%	13.36%	42.15%
合 计	<b>11.51%</b>	<b>100.00%</b>	<b>11.45%</b>	<b>100.00%</b>

产品系列	2018年		2017年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电力电缆	9.35%	57.48%	10.11%	50.18%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2.54%	42.52%	16.83%	49.82%
合计	10.71%	100.00%	13.46%	100.00%

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46%、10.71%、11.45%和 11.51%，2018 年毛利率较 2017 年下降幅度较大，2019 年起毛利率逐年提升。分产品的毛利率分析情况如下：

### （1）电力电缆毛利率情况分析

期间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单位售价（万元/公里）	4.68	4.81	4.57	4.11
单位成本（万元/公里）	4.17	4.33	4.14	3.69
毛利率	10.94%	10.05%	9.35%	10.11%
单位售价变动	-2.81%	5.45%	11.19%	-
单位成本变动	-3.77%	4.63%	12.13%	-
毛利率变动	0.89%	0.71%	-0.76%	-
单位售价对毛利率影响	-2.50%	4.90%	10.14%	-
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影响	3.39%	-4.19%	-10.90%	-
铜采购价格变动	-2.65%	-4.43%	4.14%	-

注 1：毛利率变动为毛利率上升或下降的数值，下同；

注 2：各期单位售价对毛利率影响=当期毛利率-（上期单位价格-当期单位成本）/上期单位价格；各期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影响=（上期单位价格-当期单位成本）/上期单位价格-上期毛利率；下同；

注 3：单位售价变动、单位成本变动、毛利率变动、单位售价对毛利率影响、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影响均以四舍五入前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下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力电缆毛利率分别为 10.11%、9.35%、10.05%和 10.94%。2018 年铜价上涨使得发行人产品成本上升，而发行人产品价格调整滞后及主动调整销售策略，降低调价幅度使得毛利率下降。2019 年受益于铜价下跌和直销收入占比的进一步提升，毛利率亦随之提高。2020 年 1-9 月随着发行人产品结构的进一步优化，特种电缆及直销模式占比不断提升，毛利率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力电缆单位成本变动与铜采购单价变动差异较大主要系不同型号、规格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变化所致。

### （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情况分析

期间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单位售价（万元/公里）	0.23	0.23	0.22	0.20
单位成本（万元/公里）	0.20	0.20	0.19	0.16
毛利率	12.26%	13.36%	12.54%	16.83%
单位售价变动	-0.03%	4.60%	10.86%	-
单位成本变动	1.24%	3.64%	16.57%	-
毛利率变动	-1.10%	0.81%	-4.29%	-
单位售价对毛利率影响	-0.03%	3.99%	9.50%	-
单位成本对毛利率影响	-1.07%	-3.18%	-13.78%	-
铜采购价格变动	-2.65%	-4.43%	4.14%	-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分别为 16.83%、12.54%、13.36%和 12.26%。

自 2017 年四季度起，发行人为进一步巩固上海市场、拓展外地市场，在成本压力增大的情况下，价格调整幅度较小，以其性价比优势不断扩张市场，增加市场占有率，扩大品牌知名度。因此 2018 年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2019 年发行人以性价比优势抢占市场、提高产品知名度的效果显现，大型轨道交通、重点工程建设类直销客户采购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增多，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收入中的直销收入占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收入比重由 2018 年的 19.17%提升至 29.61%，直销收入毛利率由 15.82%提升至 18.33%，带动 2019 年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提升。2020 年 1-9 月，发行人为抢占疫情后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强劲市场需求，在单位成本上升的情况下，未提高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销售价格，因此毛利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单位成本变动与铜采购单价变动差异较大主要系不同型号、规格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变化所致。

##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模式和直销模式下的毛利率如下：

销售模式	产品类别	2020年1-9月		2019年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直销	电力电缆	12.11%	34.11%	12.16%	28.75%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4.96%	18.14%	18.33%	12.48%
经销	电力电缆	9.32%	22.54%	7.87%	29.10%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0.55%	25.21%	11.31%	29.67%
销售模式	产品类别	2018年		2017年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直销	电力电缆	11.34%	23.06%	12.55%	15.59%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5.82%	8.15%	22.30%	9.19%
经销	电力电缆	8.02%	34.43%	9.01%	34.59%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1.77%	34.37%	15.59%	40.62%

### (1) 同种模式不同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同种销售模式下，各年度电力电缆毛利率均小于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主要系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产品主要销往民用及工程类市场，发行人经过多年的市场耕耘及口碑积累，在市场售价方面具有一定竞争力，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而电力电缆类产品主要销往电网、大型工程等市场，下游客户议价能力较强，毛利率相对较低。

与2017年相比，同种销售模式下，发行人2018年各种产品的毛利率均降低，主要系铜价上涨过快，公司售价调整滞后以及公司为扩大市场占有率，适当降低调价幅度所致。

与2018年相比，直销模式下，发行人2019年各种产品的毛利率均升高，主要系一方面铜价震荡下跌，发行人成本压力减小；另一方面系发行人订单量增多，主动优化客户结构，使得毛利率有所提升。

与2018年相比，经销模式下，发行人2019年各种产品的毛利率均降低，主要系虽然铜价下跌使发行人成本压力减小，但发行人为拓展上海外地区的经销网络，对外地经销商给予优惠的价格，使得经销毛利率降低。

与2019年相比，2020年1-9月，发行人除经销模式下电力电缆毛利率有所上升外，其余产品在不同销售模式下毛利率均有所下降，主要系发行人当期在铜价下降的背景下，主动调低产品价格，并且为进一步抢占产品市场份额，发行人维持较长时间的低价策略；经销模式下电力电缆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其中毛利率较高的特种电力电缆占比增长较快所致。

### (2) 同种产品不同销售模式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同种产品在直销模式下的毛利率均大于经销模式下的毛利率，符合行业的一般特征。一方面，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面对终端客户销售，尤

其对于零散客户，议价能力强，毛利率高；另一方面，通常给予直销客户的信用期限较长，因此销售单价高于经销客户，毛利率较高。

### 3、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虽然同处电线电缆行业，但各家企业基于不同发展战略定位于不同的细分市场，主要销售产品的细分类型、收入结构存在差别，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经营环境、所处地域、下游客户偏好采取适合自身长期发展的销售模式及策略、市场推广方式、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导致各家电缆企业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别。为尽可能客观反映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的差异情况，发行人选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似产品毛利率进行比较，具体情况如下：

电力电缆				
公司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东方电缆	-	-	56.33%	11.01%
太阳电缆	9.06%	10.13%	10.52%	10.20%
金杯电工	11.06%	14.91%	13.25%	14.63%
金龙羽 <sup>注1</sup>	59.60%	14.38%	59.28%	15.59%
可比公司平均	-	<b>13.14%</b>	-	<b>12.86%</b>
发行人	<b>56.65%</b>	<b>10.94%</b>	<b>57.85%</b>	<b>10.05%</b>
公司名称	2018年		2017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东方电缆	62.23%	7.55%	85.31%	11.33%
太阳电缆	20.32%	7.49%	20.64%	7.24%
金杯电工	11.90%	15.15%	15.58%	13.49%
金龙羽 <sup>注1</sup>	51.59%	15.48%	46.11%	16.26%
可比公司平均	-	<b>11.42%</b>	-	<b>12.08%</b>
发行人	<b>57.48%</b>	<b>9.35%</b>	<b>50.18%</b>	<b>10.11%</b>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公司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东方电缆	-	-	-	-
太阳电缆 <sup>注2</sup>	7.92%	22.46%	10.21%	24.14%
金杯电工	41.35%	10.67%	29.60%	15.63%
金龙羽 <sup>注3</sup>	40.18%	14.42%	40.72%	16.81%
可比公司平均	-	<b>15.85%</b>	-	<b>18.86%</b>
发行人	<b>43.35%</b>	<b>12.26%</b>	<b>42.15%</b>	<b>13.36%</b>
公司名称	2018年		2017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东方电缆	-	-	7.53%	16.21%

太阳电缆 <sup>注2</sup>	17.05%	21.33%	18.21%	23.67%
金杯电工	35.71%	16.27%	36.76%	17.44%
金龙羽 <sup>注3</sup>	48.41%	16.20%	53.89%	17.24%
可比公司平均	-	17.93%	-	18.64%
发行人	42.52%	12.54%	49.82%	16.83%

注1：金龙羽电力电缆毛利率取自其公开披露“电缆”类产品毛利率；

注2：太阳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取自其年报披露“建筑用线”类产品毛利率；

注3：金龙羽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毛利率取自其公开披露“电线”类产品毛利率；

注4：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0年三季度未披露其分产品收入成本结构，因此使用其2020年半年报公开披露数据。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一致。

## （五）期间费用分析

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期间费用逐年增加，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77%、4.57%、4.74%和4.57%，基本保持稳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15,172.56	2.39%	20,386.99	2.67%
管理费用	6,741.20	1.06%	9,609.91	1.26%
研发费用	2,346.53	0.37%	1,918.19	0.25%
财务费用	4,763.22	0.75%	4,340.84	0.57%
合计	29,023.50	4.57%	36,255.93	4.74%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16,428.07	2.60%	12,374.06	2.69%
管理费用	8,207.77	1.30%	6,603.13	1.44%
研发费用	1,212.91	0.19%	655.33	0.14%
财务费用	3,059.16	0.48%	2,314.41	0.50%
合计	28,907.91	4.57%	21,946.93	4.77%

注：费用率=期间费用/当期营业收入

### 1、销售费用

#### （1）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支出随销售规模逐年扩张而增大，销售费用率

相对较为平稳，分别为 2.69%、2.60%、2.67%和 2.3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028.63	26.55%	8,240.12	40.42%
运输费用	7,670.48	50.55%	8,782.00	43.08%
广告费	824.54	5.43%	963.48	4.73%
业务招待费	331.82	2.19%	742.54	3.64%
咨询服务费	1,025.43	6.76%	461.77	2.27%
标书费	364.29	2.40%	378.43	1.86%
差旅费	108.82	0.72%	278.75	1.37%
其他	818.53	5.39%	539.91	2.65%
<b>合计</b>	<b>15,172.56</b>	<b>100.00%</b>	<b>20,386.99</b>	<b>100.00%</b>
<b>销售费用率</b>	<b>2.39%</b>		<b>2.67%</b>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7,023.12	42.75%	5,853.44	47.30%
运输费用	6,644.03	40.44%	4,867.14	39.33%
广告费	934.16	5.69%	581.43	4.70%
业务招待费	614.04	3.74%	549.04	4.44%
咨询服务费	383.39	2.33%	178.86	1.45%
标书费	308.38	1.88%	43.68	0.35%
差旅费	260.17	1.58%	134.19	1.08%
其他	260.78	1.59%	166.27	1.34%
<b>合计</b>	<b>16,428.07</b>	<b>100.00%</b>	<b>12,374.06</b>	<b>100.00%</b>
<b>销售费用率</b>	<b>2.60%</b>		<b>2.69%</b>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的各项主要费用逐年增加，变动趋势与营业规模变动趋势相匹配，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费和广告费构成。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 ①职工薪酬变动分析

2017年至2019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总额为5,853.44万元、7,023.12万元和8,240.12万元，总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薪酬标准的提高及营业规模扩大等原因所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27%、1.11%和1.08%，职工薪酬与销售规模趋势基本相匹配。2020年1-9月，销售人员薪酬较低主要系尚未计提年终奖所致。

#### ②运费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销售电线电缆产品的运输费用主要由发行人承担，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9月，公司发生的运输费用分别为4,867.14万元、6,644.03万元、8,782.00万元和7,670.48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06%、1.05%、1.15%和1.21%，与营业规模增长趋势相匹配，运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运输费用金额	7,670.48	8,782.00	6,644.03	4,867.14
营业收入金额	635,905.98	764,724.33	632,267.79	459,829.70
运输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21%	1.15%	1.05%	1.06%

运费支出与收入规模、商品种类、发货重量、发货频率和发货距离等多种因素有关。报告期内，公司运费支出处于增长态势，2019年度与2020年1-9月运输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2018年度和2017年度，主要系2019年起华东区域以外销售占比提高，运输半径扩大所致。

### ③广告费变动分析

发行人广告费主要由广告费、电商平台推广费、会展费和业务宣传费等项目构成，报告期内，发行人广告费金额分别为581.43万元、934.16万、963.48万元和824.5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13%、0.15%、0.13%和0.13%，广告费用金额增长速度较快，主要系：

1) 发行人为提高品牌知名度，拓展销售区域，加大市场营销与品牌推广力度，逐步在高铁火车站、高铁车厢、城市出租车、高速公路等人车流量较高区域增加广告投放，广告费有所增加；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增加平台推广费投入，推动电商业务快速发展；

3) 报告期内发行人提高参加展会的频率和规模，直销销售占比不断提高。

### (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比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太阳电缆	1.82	2.28	2.67	2.37
金杯电工	9.90	5.01	5.37	5.53
金龙羽	1.90	3.19	3.03	2.45
东方电缆	2.25	3.57	3.59	3.57
<b>算术平均值</b>	<b>3.97</b>	<b>3.51</b>	<b>3.67</b>	<b>3.48</b>
<b>发行人</b>	<b>2.39</b>	<b>2.67</b>	<b>2.60</b>	<b>2.69</b>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偏低，主要系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发行人经销模式收入占比较高，建立了成熟稳定的销售团队，培养了一批优秀的核心销售人员，通过销售人员开拓市场和维护客户。同行上市公司直销收入占比较高，客户开拓和维护成本较高，从而销售费用较高。

## 2、管理费用

### (1) 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长而总体呈现上升趋势，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4%、1.30%、1.26%和 1.06%，规模效应逐步体现。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913.18	43.21%	4,875.87	50.74%
业务招待费	946.31	14.04%	1,158.76	12.06%
折旧摊销	709.76	10.53%	994.41	10.35%
办公费	723.89	10.74%	690.36	7.18%
中介费用	42.52	0.63%	290.79	3.03%
咨询服务费	395.01	5.86%	489.56	5.09%
差旅费	119.74	1.78%	282.70	2.94%
其他	890.80	13.21%	827.46	8.61%
<b>合计</b>	<b>6,741.20</b>	<b>100.00%</b>	<b>9,609.91</b>	<b>100.00%</b>
<b>管理费用率</b>	<b>1.06%</b>		<b>1.26%</b>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104.56	50.01%	3,651.08	55.29%
业务招待费	1,107.85	13.50%	874.87	13.25%
折旧摊销	807.75	9.84%	715.92	10.84%
办公费	567.96	6.92%	395.08	5.98%
中介费用	475.36	5.79%	180.83	2.74%

咨询服务费	319.33	3.89%	258.09	3.91%
差旅费	184.83	2.25%	90.76	1.37%
其他	640.12	7.80%	436.51	6.61%
合计	<b>8,207.77</b>	<b>100.00%</b>	<b>6,603.13</b>	<b>100.00%</b>
管理费用率		<b>1.30%</b>		<b>1.44%</b>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折旧摊销费用、办公费和中介费用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①2017年至2019年，公司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金额逐年增长，由2017年的3,651.08万元增长至2019年的4,875.87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人员数量和平均薪酬增加所致；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79%、0.65%和0.64%，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增加较快所致。2020年1-9月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金额较低主要系年中尚未计提年终奖金所致。

②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招待费分别为874.87万元、1,107.85万元、1,158.76万元和946.3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19%、0.18%、0.15%和0.15%，与经营规模扩大相匹配，规模效应逐步体现。

③折旧和摊销主要为公司管理用房屋建筑物折旧费、土地摊销费和相关的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内，折旧摊销费用分别为715.92万元、807.75万元、994.41万元和709.76万元，其中2019年度较2018年度折旧摊销增加较多主要系2019年池州起帆厂区新建改造后计提的折旧摊销增加所致；

④公司办公费用主要系日常办公中发生的通讯费、水电费、快递费、印刷费及购买办公用品等相关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办公费分别为395.08万元、567.96万元、690.36万元及723.89万元，2017年至2019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0.09%，2020年1-9月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11%，与公司营业规模变动基本保持一致；

⑤报告期内，公司的中介费用分别为180.83万元、475.36万元、290.79万元和42.52万元，其中2018年费用较高主要系公司进入上市辅导期，中介费用相应增加，2020年1-9月中介服务费降低，主要系公司当期完成首发上市，相关的直接中介服务费用均直接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 (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比较如下表所示：

单位：%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太阳电缆	1.06	1.24	1.54	1.90
金杯电工	5.09	2.50	2.40	2.33
金龙羽	1.49	1.88	1.86	2.38
东方电缆	1.75	2.40	1.57	1.81
<b>算术平均值</b>	<b>2.35</b>	<b>2.01</b>	<b>1.84</b>	<b>2.11</b>
<b>发行人</b>	<b>1.06</b>	<b>1.26</b>	<b>1.30</b>	<b>1.44</b>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偏低，主要系职工薪酬费率和折旧摊销费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发行人管理架构较扁平，虽然平均年薪水平较高，但计入管理费用的人员数量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偏低，从而整体职工薪酬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另外，发行人组织结构相对简单，办公相对集中，折旧摊销费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 3、研发费用

#### (1) 研发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655.33 万元、1,212.91 万元、1,918.19 万元和 2,346.5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14%、0.19%、0.25%和 0.37%，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48.39	14.85%	850.91	44.36%
材料投入	1,424.21	60.69%	565.88	29.50%
咨询费	516.70	22.02%	318.73	16.62%
折旧摊销	37.45	1.60%	65.02	3.39%
其他	19.78	0.84%	117.65	6.13%
<b>合计</b>	<b>2,346.53</b>	<b>100.00%</b>	<b>1,918.19</b>	<b>100.00%</b>
<b>研发费用率</b>	<b>0.37%</b>		<b>0.25%</b>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98.51	57.59%	437.46	66.75%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投入	295.86	24.39%	44.21	6.75%
咨询费	151.46	12.49%	119.83	18.28%
折旧摊销	45.81	3.78%	41.6	6.35%
其他	21.27	1.75%	12.23	1.87%
合计	<b>1,212.91</b>	<b>100.00%</b>	<b>655.33</b>	<b>100.00%</b>
研发费用率		<b>0.19%</b>		<b>0.14%</b>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材料投入、咨询费等构成，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增长较快，主要系发行人研发项目数量较多，从而研发团队规模扩大和材料投入增加所致。

## (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研发费用率比较如下表所示：

单位：%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太阳电缆	0.26	0.25	0.33	0.30
金杯电工	7.68	3.10	3.59	1.54
金龙羽	0.09	0.15	0.11	0.11
东方电缆	2.16	3.47	3.32	3.19
算术平均值	<b>2.55</b>	<b>1.74</b>	<b>1.84</b>	<b>1.29</b>
发行人	<b>0.37</b>	<b>0.25</b>	<b>0.19</b>	<b>0.14</b>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主要系公司注重将研发融入生产环节，在生产过程中，开展数据的收集、参数的分析、工艺的改进等研发工作，在保障有效研发的同时，提高原辅材料的重复利用率，降低损耗。另外，公司存在较多根据客户需求研发新产品的情形，新产品研发生产满足客户要求后大部分均对外销售，研发该等产品的相关内容计入生产成本，故计入研发支出的费用相对较少。

公司始终重视研发创新，报告期内研发支出不断增加，公司的研发包括新产品研发、现有产品性能提升和工艺流程改进等内容。近年来，公司研发支出不断增加，将在内部技术人员长期的研究基础与经验积累基础上，继续与国内相关高校、科研院所和材料制造企业密切合作，加大环保型电缆材料和应用于一些特殊环境下对阻燃、耐火、耐高低温、耐磨、耐油、耐腐蚀、耐辐射等性能具有较高要求的电缆材料的研发工作，未来研发支出将不断增大。

#### 4、财务费用

##### (1) 财务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贴息支出及手续费支出构成，金额分别为 2,314.41 万元、3,059.16 万元、4,340.84 万元和 4,763.22 万元，财务费用率分别为 0.50%、0.48%、0.57%和 0.75%，整体较为稳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支出	4,566.70	4,168.93	2,606.48	1,436.46
减：利息收入	305.09	324.54	173.51	104.93
汇兑损失	-62.46	111.78	19.8	58.54
贴息支出	-	-	415.02	610.08
手续费支出	564.07	384.66	191.36	314.25
<b>合计</b>	<b>4,763.22</b>	<b>4,340.84</b>	<b>3,059.16</b>	<b>2,314.41</b>
<b>财务费用率</b>	<b>0.75%</b>	<b>0.57%</b>	<b>0.48%</b>	<b>0.50%</b>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逐年增加，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规模逐年扩大，为满足资金需求，发行人银行借款逐年增加而利息支出增加较快所致。

##### (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财务费用率差异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太阳电缆	0.87	1.13	1.57	1.10
金杯电工	0.86	0.51	0.08	-0.49
金龙羽	0.26	0.50	0.56	0.46
东方电缆	0.09	0.68	1.17	1.60
<b>算术平均值</b>	<b>0.52</b>	<b>0.71</b>	<b>0.85</b>	<b>0.67</b>
<b>发行人</b>	<b>0.75</b>	<b>0.57</b>	<b>0.48</b>	<b>0.50</b>

2017年至2019年，公司财务费用率低于同行业主要系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信用账期，从而银行借款规模较小所致。2020年1-9月基于快速发展及铜材采购策略变化带来的资金需求，公司通过短期借款进行融资，借款金额快速增长，利息支出相应增加，导致当期财务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 （六）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发行人税金及附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59	0.02%	475.16	0.05%
教育费附加	87.86	0.01%	284.81	0.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57	0.01%	189.87	0.02%
房产税	29.03	0.00%	50.66	0.01%
土地使用税	109.32	0.02%	190.35	0.02%
印花税	248.45	0.04%	308.09	0.04%
其他	129.40	0.02%	31.69	0.01%
<b>合计</b>	<b>805.22</b>	<b>0.13%</b>	<b>1,530.63</b>	<b>0.20%</b>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1.57	0.09%	372.8	0.08%
教育费附加	342.8	0.05%	223.16	0.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8.53	0.04%	148.77	0.03%
房产税	7.77	0.00%	7.77	0.00%
土地使用税	53.75	0.01%	50.1	0.01%
印花税	169.98	0.03%	106.53	0.02%
其他	4.04	0.00%	-	-
<b>合计</b>	<b>1,378.44</b>	<b>0.22%</b>	<b>909.12</b>	<b>0.20%</b>

注：占比为占营业收入比例；

发行人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税、教育附加税、地方教育附加税和印花税。2017年至2020年1-9月，发行人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909.12万元、1,378.44万元、1,530.63万元及805.2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20%、0.22%、0.20%及0.13%，2020年1-9月发行人税金及附加金额相对较小，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当期应对第三、四季度销售旺季及铜价波动的影响，根据预期订单情况适当加大铜材的采购，进而用于抵扣的进项税金额增加所致。

###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1.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7.81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sup>注</sup>	-119.78	-241.27		
<b>合计</b>	<b>-119.78</b>	<b>-241.27</b>	<b>-7.81</b>	<b>-1.66</b>

注：发行人自2019年1月1日起实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票据贴现费用支出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发行人报告期内产生的投资收益为负值，主要系联营企业海天一线亏损所致。海天一线已于2018年5月注销完毕；2019年及2020年1-9月投资收益金额较大主要系票据贴现费用较高，自2019年起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其重分类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所致。

### 3、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坏账损失	-	-	893.60	1,459.19
存货跌价损失	17.87	71.82	74.11	562.88
商业承兑汇票	-	-	82.32	-50.00
<b>合计</b>	<b>17.87</b>	<b>71.82</b>	<b>1,050.02</b>	<b>1,972.07</b>
<b>占营业收入比重</b>	<b>0.003%</b>	<b>0.01%</b>	<b>0.17%</b>	<b>0.43%</b>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较小，主要为各期计提的坏账损失及存货跌价损失。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1,972.07万元、1,050.02万元、71.82万元和17.8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43%、0.17%、0.01%及0.003%。

公司2018年资产减值损失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主要系当年开始针对经销商在每年末进行集中催款，回款情况改善，坏账损失减少。2019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小，主要系根据财政部2017年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新金融准则，自2019年1月1日起，在利润表中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将原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的坏账损失和商业承兑汇票减值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2020年1-9月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减少，主要系当期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较少。

#### 4、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6.78	10.06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31.32	1,660.15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2	1.21	-	-
<b>合计</b>	<b>3,587.06</b>	<b>1,671.42</b>	<b>不适用</b>	<b>不适用</b>
<b>占营业收入比重</b>	<b>0.58%</b>	<b>0.22%</b>	-	-

2019年及2020年1-9月，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报告期内，坏账损失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0.32%、0.14%、0.22%、0.58%，2019年起占比提升，主要系发行人账期较长的直销收入占比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2020年1-9月应收票据坏账损失金额为负，主要原因系当期已收回2019年末计提坏账损失的应收票据，转回对应的坏账损失所致。

####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处置收益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34	-104.86	90.48	3.58
<b>合计</b>	<b>1.34</b>	<b>-104.86</b>	<b>90.48</b>	<b>3.58</b>

2018年度，发行人固定资产处置损益主要系收到拆迁补偿款所致。2019年度，发行人固定资产处置损益为负，主要系设备报废所致。

#### 6、其他收益

根据财政部2017年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16号(2017)”)，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7年至2020年1-9月，公司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的合计为248.26万元、1,067.93万元、2,337.39万元和3,549.99万元，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七)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 7、营业外收支

###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发生额较小，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27.96	-	0.07
政府补助	-	106.28	92.23	54.88
其他	43.53	24.16	182.11	2.46
<b>合计</b>	<b>43.53</b>	<b>158.40</b>	<b>274.34</b>	<b>57.40</b>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七）非经常性损益分析”。2018年度其他类营业外收入较高主要系发行人收到仿冒起帆品牌侵权赔偿款所致。

### (2) 营业外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支出发生额较小，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56	679.83	136.69	271.91
对外捐赠	60.00	93.03	57.50	32.00
其他	10.79	0.53	0.22	18.51
<b>合计</b>	<b>102.35</b>	<b>773.40</b>	<b>194.41</b>	<b>322.42</b>

发行人一直注重回报社会，对外捐赠主要支出方向为上海市红十字会、上海市慈善基金会、上海市老年基金会、上海拥军优属基金会、上海市金山区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等。2019年度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金额较大，主要系发行人生产设备更新换代，报废旧的生产设备所致。

## 8、所得税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641.56	11,406.00	8,981.55	9,338.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44.82	-334.22	-240.22	-411.81
<b>所得税费用合计</b>	<b>10,496.74</b>	<b>11,071.77</b>	<b>8,741.33</b>	<b>8,926.24</b>
利润总额	41,261.51	44,406.65	33,868.37	35,189.14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25.44%	24.93%	25.81%	25.37%
---------------	--------	--------	--------	--------

## 9、净利润

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营业利润	41,320.33	45,021.64	33.25%	33,788.45	-4.70%	35,454.16
利润总额	41,261.51	44,406.65	31.12%	33,868.37	-3.75%	35,189.14
净利润	30,764.77	33,334.87	32.67%	25,127.04	-4.32%	26,262.90

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见本节“（三）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 （七）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4	-756.73	-46.22	-268.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9.99	2,443.68	1,160.15	303.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81	-69.41	124.39	-47.99
所得税影响额	-871.66	-403.06	-309.27	3.28
合计	2,620.87	1,214.48	929.05	-9.84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较小，对发行人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收款单位	项目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1	起帆电缆	张堰镇财政扶持	2,403.60	2,167.10	754.20	-
2	池州起帆	制造业加快发展和促进民营经济发	235.00	-	-	-

序号	收款单位	项目名称	2020年 1-9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展将				
3	池州起帆	池州市贵池区财政扶持基金	208.06	-	-	-
4	池州起帆	失业保险费退费	183.36	-	-	-
5	池州起帆	池州市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鼓励企业加大技改力度补助款	100.00	-	-	-
6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财政局职工职业培训教育补助	81.57	7.56	-	-
7	起帆电缆	国家财政个税手续费	77.57	-	7.09	2.38
8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财政局研发中小锅炉补贴	60.00	-	-	-
9	起帆电缆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稳岗补贴	49.43	-	31.93	-
10	池州起帆	池州市贵池区科技孵化扶持基金	40.00	-	-	-
11	起帆电缆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市培训补贴项目奖金	35.00	-	-	-
12	电子商务	财政扶持资金	19.10	9.27	2.10	-
13	起帆电缆	金山财政局专精特新企业贴息	15.25	-	-	-
14	池州起帆	医疗救助金退费	11.62	-	-	-
15	陕西起帆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0.75	-	-	-
16	池州起帆	高质量发展企业奖	10.00	-	-	-
17	起帆电缆	财政扶持资金	3.21	-	-	-
18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质保部体补贴	3.00	-	-	-
19	起帆电缆	上海市青年就业创业见习补贴	1.48	-	-	-
20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区张堰镇企业服务中心工业企业十强奖金	1.00	-	1.00	-
21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财政局研发专利补贴	0.50	-	-	-
22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区张堰镇企业服务中心科技创新奖励	0.50	-	-	-
23	起帆电缆	军民融合发展专项奖金	-	60.00	-	-
24	起帆电缆	改制上市奖励	-	50.00	-	50.00
25	起帆电缆	金山区区长质量奖	-	50.00	-	-
26	起帆电缆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	41.22	-	-
27	起帆电缆	院士专家工作站奖金	-	15.00	-	-
28	池州起帆	新录用岗前技能培训补贴	-	11.52	-	-
29	池州起帆	池州市贵池区 2018 年度十大动能转换创新发展示范企业财政补贴	-	10.00	-	-
30	起帆电缆	节能减排专项补贴	-	10.00	-	-
31	起帆电缆	知识大赛及场馆改建补贴	-	4.50	-	-
32	起帆电缆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财政补贴	-	4.00	0.34	0.70
33	起帆电缆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	1.00	1.80	0.16
34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人民政府奖励金	-	1.00	-	-
35	起帆电缆	星级学会奖金	-	1.00	-	-
36	起帆电缆	金山区财政局 ERP 财政拨款	-	0.50	-	-
37	池州起帆	投资奖励	-	-	303.50	-
38	起帆电缆	品牌经济财政补贴	-	-	50.00	-



序号	收款单位	项目名称	2020年 1-9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39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科学技术委员会政府资助	-	-	6.00	-
40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星级学会奖励	-	-	2.00	2.00
41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水务局退款	-	-	0.20	-
42	起帆电缆	财政退税	-	-	-	229.20
43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财政局政府补助	-	-	-	16.40
44	起帆电缆	上海金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双创经费	-	-	-	1.80
45	起帆电缆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人民政府奖励金	-	-	-	0.50
合计			<b>3,550.00</b>	<b>2,443.67</b>	<b>1,160.16</b>	<b>303.14</b>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59.37	13,104.86	834.75	-2,83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99	-11,120.86	-12,451.09	-60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03.09	21,625.92	42,635.47	6,466.1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5	3.82	6.15	-104.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28.52	23,613.75	31,025.29	2,922.4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88.89	59,017.42	35,403.66	4,378.37

####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070.80	720,889.34	594,241.97	396,532.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7.98	507.42	250.30	6.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0.47	8,869.76	6,942.14	3,260.3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43,839.25</b>	<b>730,266.51</b>	<b>601,434.41</b>	<b>399,799.1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8,725.97	642,158.17	527,841.15	353,224.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38.02	28,874.16	22,825.24	16,847.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52.74	21,562.91	29,985.15	16,84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81.90	24,566.41	19,948.11	15,712.9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32,998.62</b>	<b>717,161.65</b>	<b>600,599.66</b>	<b>402,634.9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9,159.37</b>	<b>13,104.86</b>	<b>834.75</b>	<b>-2,835.80</b>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采购额、销售额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070.80	720,889.34	594,241.97	396,532.50
营业收入	635,905.98	764,724.33	632,267.79	459,829.70
<b>销售收现比例</b>	<b>83.83%</b>	<b>94.27%</b>	<b>93.99%</b>	<b>86.2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8,725.97	642,158.17	527,841.15	353,224.37
营业成本	564,583.56	682,164.15	568,293.57	399,797.59
<b>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营业成本</b>	<b>116.67%</b>	<b>94.14%</b>	<b>92.88%</b>	<b>88.35%</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59.37	13,104.86	834.75	-2,835.80
当期净利润	30,764.77	33,334.87	25,127.04	26,262.90
<b>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b>	<b>-614.86%</b>	<b>39.31%</b>	<b>3.32%</b>	<b>-10.80%</b>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35.80万元、834.75万元、13,104.86万元及-189,159.37万元。2020年1-9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出现较大波动，主要系直销市场开拓导致营业收入中应收款项占比上升、每年末针对经销商的集中催款尚未全面开展、为降低成本更多地采购现款铜所致。

## （二）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45	108.02	15.50	6.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5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0.20</b>	<b>108.02</b>	<b>15.50</b>	<b>6.7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7.69	11,228.88	12,466.59	610.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0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40.19</b>	<b>11,228.88</b>	<b>12,466.59</b>	<b>610.0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79.99</b>	<b>-11,120.86</b>	<b>-12,451.09</b>	<b>-603.34</b>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03.34万元、-12,451.09万元、-11,120.86万元及-2,979.99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原因系公司近几年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为满足公

司业务发展需要，购建房产、设备及土地使用权、软件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所致。

### （三）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99.29	-	25,002.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670.00	78,900.00	56,355.00	20,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750.00	12,883.16	6,218.8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0,169.29</b>	<b>83,650.00</b>	<b>94,240.16</b>	<b>26,518.8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898.85	52,085.00	24,870.00	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9.86	3,107.19	14,139.73	1,579.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7.48	6,831.90	12,594.96	2,473.6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0,466.20</b>	<b>62,024.08</b>	<b>51,604.69</b>	<b>20,052.6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9,703.09</b>	<b>21,625.92</b>	<b>42,635.47</b>	<b>6,466.18</b>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466.18 万元、42,635.47 万元、21,625.92 万元及 169,703.09 万元。2020 年 1-9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以及本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大幅上升。

##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现金支出分别为 610.08 万元、12,466.59 万元、11,228.88 万元和 2,887.69 万元，主要为购置机器设备、厂房建设、软件以及购买土地等。该等资本性支出均围绕主业进行，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生产经营能力，为公司未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奠定基础。

###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如下：

1、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涉及固定资产投资的项目将是公司最主要的资本性支出计划；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工程未来将根据投资计划发生资本性支出；

3、全资子公司宜昌起帆计划从事特高压、海底电缆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预计将进行相关资本支出；

同时，公司未来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适时地进行技术改造、增添生产机器设备以及加强对生产基础设施的建设，以解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 （一）重大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为自身的银行融资和融资租赁进行担保外，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 （二）重大诉讼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和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事项。

发行人存在作为原告向部分客户因逾期支付相关款项提起诉讼要求偿付债务之情形，该等诉讼系发行人为维护自身权益而采取的措施，涉诉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不会对发行人权益和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 1、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开立尚未到期的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1,712.74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经背书或者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406.33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中国农业银行陕西分行申请办理云信保理融资业务，涉及金额为 84.73 万元。

## 2、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由于银行理财产品额度受限，相关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10 月完成购买。

## 六、2020 年年度报告相关信息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了 2020 年年度报告，本次年度报告未涉及影响本次发行的重大事项，财务数据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现就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信息索引如下（最新年度报告全文请参阅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告的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 （一）2020 年年度报告主要财务信息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578,114.99	358,975.32
负债总计	301,063.49	203,089.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051.50	155,88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77,051.50	155,886.07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973,586.77	764,724.33
营业利润	55,429.71	45,021.64
利润总额	55,278.90	44,406.65
净利润	41,034.19	33,334.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34.19	33,334.87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7,709.96	32,120.40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376.49	13,10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4.97	-11,120.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352.48	21,625.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6.29	23,613.75

## (二)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分析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973,586.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3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034.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10%。2020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良好，业绩表现稳步增长。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经营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核心管理团队、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募集资金概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含 1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	104,000.00	7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34,000.00	100,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根据实际数额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差额部分公司将通过留存收益、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自筹解决。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将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一）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

##### 1、项目概况

为响应国家产业政策，顺应电线电缆行业发展趋势，满足不断增加的市场需求，推动公司做优做强，公司拟实施“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扩充包括新能源汽车用电线电缆、光伏电站用电线电缆、铁路机车用电线电缆在

内的各种特种电缆以及环保型电线电缆等产品产能。

## 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投资及效益概算

###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特种电线电缆和环保型电线电缆的生产车间、办公楼以及配套工程等。

### (2) 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为 104,000.00 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 70,000.00 万元投入该项目，投资概算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额
一	<b>固定资产</b>	<b>74,000.00</b>	<b>70,000.00</b>
1	土地费用（含税费）	4,000.00	4,000.00
2	建筑工程及配套	44,162.00	44,162.00
3	室外总体工程	4,478.00	4,478.00
4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1,782.00	1,782.00
5	生产及配套设备	19,578.00	15,578.00
二	<b>铺底流动资金</b>	<b>30,000.00</b>	-
	<b>合计</b>	<b>104,000.00</b>	<b>70,000.00</b>

### (3) 效益测算

本项目实施达产后年均新增产能约 110 万公里，年均可实现净利润 29,400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0.91%，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6.77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与动态投资回收期均较为合理。

## 3、项目合规性分析情况

### (1) 审批程序

2020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2) 国家产业政策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相关规定。

### （3）土地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所需土地位于安徽省池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三大洲路。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池州起帆已与安徽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工业项目进区合同书》，对项目用地进行了约定，安徽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将向池州起帆提供本项目建设用地。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池州起帆已就 12.28092 公顷（合计 184.2138 亩）的相关项目用地完成招拍挂程序、签署出让合同并支付土地出让金，剩余募投项目用地正处于积极推动招拍挂程序中。

### （4）项目立项备案

本次募投项目已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向池州高新区经济发展服务局完成立项备案，其项目代码为 2020-341702-38-03-037345。

### （5）项目环境评价

本项目已获得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关于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贵环评[2020]54号）。

## 4、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 （1）响应国家产业政策，满足电线电缆市场需求增长的需要

随着中国及全球经济的持续增长，“一带一路”政策不断深入，国内城镇化率稳步提高，“补短板”等宏观政策保障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投入，电线电缆行业规模将不断增加，国内和国际电线电缆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新基建时代”为电线电缆市场带来新机遇。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是指发力于科技端的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包含 5G 基建、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七大领域，每

一个领域都蕴含着巨大的市场。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支撑着上述领域等新兴产业的发展，促使对电线电缆尤其与各个领域对应专用特种电缆需求的不断增加。

## （2）顺应行业品质化、规模化发展趋势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市场呈现充分竞争态势，目前国内电线电缆生产企业数量众多，素质参差不齐，生产工艺技术差距较大，小型企业受制于企业规模，多以“作坊式”经营来应对日益剧烈的行业竞争，市场集中度较低。2017年3月发生的“西安地铁奥凯问题电缆事件”引发社会高度关注，国家相关部门要求对电线电缆产品质量加大监管力度。2020年10月起，为抓好电线电缆和防爆电气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市场监管总局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电线电缆、防爆电气产品质量安全集中专项整治。

行业的整治规范加上特种电缆需求的日益增加促使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在此背景下，发行人需要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实现生产工艺和产品结构的升级，持续提高在电线电缆行业的综合竞争力。

## （3）扩充公司现有产能，巩固公司市场快速响应机制

公司凭借多年发展积聚实力，以良好产品质量持续扩大市场份额，2017年至2020年9月，公司电线电缆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产品	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电力电缆	产能（公里）	84,912.00	91,386.00	82,500.00	73,320.00
	产量（公里）	84,360.44	90,174.43	76,113.17	60,151.43
	销量（公里）	75,060.18	89,317.35	77,550.71	55,285.59
	产能利用率	99.35%	98.67%	92.26%	82.04%
	产销率	88.98%	99.05%	101.89%	91.91%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产能（公里）	1,249,130.00	1,395,639.00	1,230,506.00	1,225,706.00
	产量（公里）	1,246,132.14	1,408,153.95	1,211,776.45	1,150,293.35
	销量（公里）	1,180,744.83	1,375,849.15	1,202,958.48	1,147,591.32
	产能利用率	99.76%	100.90%	98.48%	93.85%
	产销率	94.75%	97.71%	99.27%	99.77%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不断扩张，新增产能亦得到充分消化，产能利用率与产销率维持在较高水平。在电线电缆行业规模持续扩张的背景下，公司的产能已无法满足未来市场规模扩大的需求。为满足市场规模扩大的需求，并维持较

短的交货周期、巩固具备“生产规模与效率优势+存货规模及结构优势”的市场快速响应机制，公司亟待现有产能基础上进一步进行扩充、建设新的电线电缆生产基地。

#### （4）公司加强特种电线电缆产品布局，持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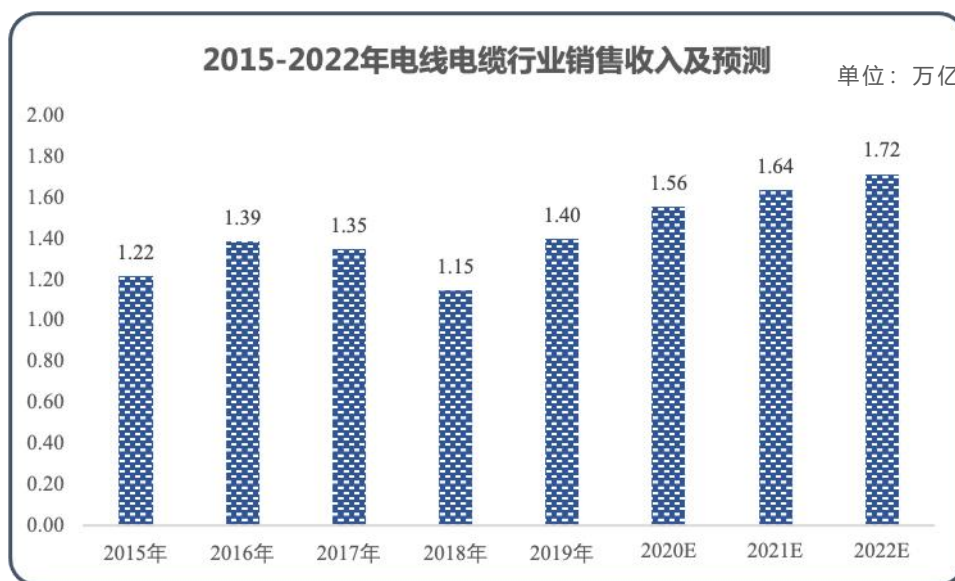
近年来，随着智慧城市的持续建设与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对高端电线电缆产品的需求量日益增加。相对于普通线缆，特种线缆具有技术含量高、使用条件较严格、附加值高等特点，具有更优越的特定性能，如绿色环保、阻燃、耐火、耐高温、耐酸碱、防白蚁、耐腐蚀、耐辐射等。目前，船舶制造、轨道交通、清洁能源、航空航天、石油化工和新能源汽车等行业都需要用到大量的特种电缆。

在中国经济“换挡提质”和行业转型升级的大背景下，公司通过实施“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方面可以突破特种电线电缆尤其是高端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产能限制，提高特种电线电缆产品销售占比，优化产品结构，迎合特种电线电缆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借助特种电线电缆项目建设的契机，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发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提供技术上的保证，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 （1）新兴领域市场需求为项目建设提供足够市场空间

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产品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2017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销售收入为1.34万亿元，根据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出具的报告，2022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销售收入将达到1.72万亿元，复合增长率达5.12%。



数据来源：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

目前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顺应“新基建时代”要求，国家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新兴产业，而特种电线电缆是高端装备制造业、新能源产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等战略新兴产业的重要配套行业，战略新兴产业的蓬勃发展将为特种电线电缆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具体市场容量分析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三）/3、下游应用领域需求强劲，电线电缆增长潜力较大”。

## （2）强大的营销网络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保障

公司针对电线电缆产品品种繁多、不同品种产品适用于不同销售模式的特点，构建了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线下销售渠道，和依托于各大网购平台的线上销售渠道，打造全面完善的营销网络。经销方面，目前公司拥有直属经销商超过 200 家，覆盖销售终端上万家，众多的销售终端为公司产品销售提供了有利的渠道保障，有利于公司满足不同区域、不同类别客户的市场需求；直销方面，公司凭借自身过硬的产品质量、完善的服务体系，积极开拓直销客户，不断优化客户结构，目前已经开拓了中国铁建、国家电网、中国建筑、中国中冶、中国中铁、上海建工等大型优质直销客户，直销客户业务涵盖电网、轨道交通工程、建筑工程、电气安装工程等国民经济重要领域。公司强大的营销网络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保障。

### （3）公司长期的技术积累和已有工艺为项目运行提供有力支持

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经验与生产组织经验，公司依靠多年的电线电缆生产经验、高素质的专业人员，优质的原料、独特的配方、科学的工艺流程以及先进的产品检验检测方法，可以稳定保持产品质量。同时通过坚持走自主创新路线、将技术创新作为业务升级的核心驱动力，在募投相关产品上已拥有深厚的技术沉淀。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专利 127 项，覆盖了特种护套材料、水上光伏电站用防水型直流汇流线、行车电缆护套用橡胶组合物、环保 PVC 绝缘耐磨防鼠蚁电缆等多类产品的核心技术。长期的技术积累、扎实的工艺基础以及成熟的制造能力让公司以更高效率制造高品质产品，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和项目产品的量产奠定了强有力的工艺制造基础和技术支撑。

### （4）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为项目建设提供有力支持

经过二十余年在电线电缆行业的深耕细作，公司已成为上海地区规模最大的电线电缆生产销售企业、全国最大的布电线产品生产和销售商之一。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及自主创新，公司已拥有 5 万余种规格的产品，可满足耐磨、耐高温、耐寒、抗拉伸、耐弯折、防鼠蚁、阻燃、耐火、耐紫外光、耐辐射、电磁兼容等复杂使用环境要求。

公司以质量管理为核心，以标准化建设为抓手，以企业文化建设为动力，以公司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为技术平台，全面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努力将公司打造成技术领先、管理科学、文化先进的电线电缆企业标杆。公司在行业中率先进行信息化管理，通过信息系统全覆盖，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也实现了资源共享、互通有无，在多角度、多层面上保障公司的科学管理水平，为项目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 6、项目实施情况

### （1）项目组织方式和选址

本项目由发行人子公司池州起帆负责实施，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池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三大洲路。

## （2）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材、铝材、绝缘、护套料、铠装材料等。该等原材料均自市场采购，供应充足。目前公司与国内外有关厂家建立有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以稳定产品质量，保障供应。

能源供应方面，公司生产所需主要能源消耗为电力，项目所在地安徽省池州市已有完善的电力系统，符合国家用电标准，能够满足本项目生产要求。

## （3）项目建设周期及实施进度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为 30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内容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9-10	11-12	1-4	5-8	9-12	1-4	5-8	9-12	1-2	3	4
项目前期准备	■	■									
工程设计及审批			■								
土建工程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工程竣工及验收									■		
生产准备、试生产										■	
正式投产											■

截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本次募投资项目前，本次募投资项目无任何前期投入。

## （4）环境保护情况

发行人将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依托和完善环保设施，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本项目的实施满足“增产不增污”的要求。根据本项目的工程特点，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场地的扬尘、废水、噪声污染、固废等，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有关规定要求范围内，对外部环境不构成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 ①废气

本项目工艺过程中绝缘挤出工序，有少量气味产生。生产车间加强通风措

施，车间内安装通风装置设备，确保车间内空气清新。

## ②废水

本项目工艺循环冷却用水可循环使用，不外排。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过厂区隔油、滤渣处理符合生活污水排放标准后纳管排放，对项目周围的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 ③固废

本项目拆包过程中会有废包装材料产生，厂内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后综合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④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混料设备，另外涉及少量通风风机、空调外机等辅助设备。本项目的配套建筑的噪声排放设备均选择安装在离噪声敏感点 10 米以上。所有噪声源设备选用低噪音的环保设备。项目噪声在采取一系列有效控制措施后，并经建筑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对外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对厂区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噪声影响。

## （二）补充流动资金

###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风险以满足公司后续生产经营发展需要。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上述流动资金进行管理，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进行合理运用，对于上述流动资金的使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 2、项目必要性

#### （1）资金密集型的行业特征

电线电缆行业一直以来都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在生产线的建设投入阶段，生产设备的购置需要占用大量资金；在生产阶段，电线电缆行业具有典型的“料

重工轻”的特点，以铜为代表的主要原材料价值较高且价格波动较为明显，对于企业的资金规模也有很高的要求。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存在较为迫切的资金需求，须获得更多的流动资金支持。

### （2）公司业务持续增长，带来更多流动资金需求

公司牢牢把握国内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提高的契机，依靠自身的规模和质量优势抢占中小电缆厂退出后释放的市场，销量不断提高，收入规模逐步扩大。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销售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8.96%，2020 年 1-9 月实现收入 635,905.98 万元，继续保持稳步增长态势。伴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预计未来公司营业收入仍将保持较稳定的增长速度。

随着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逐步推进实施以及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需要较大规模的营运资金支持生产周转与规模扩张，完善其对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加大品牌建设力度。因此，增加营运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正在实施项目和计划实施项目的顺利实施，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张过程中维持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将有利于满足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规模和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的经营需求。

### （3）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

2017 年至 2020 年 1-9 月，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5、1.51、1.49 和 1.74，速动比率分别为 0.87、1.06、1.05 和 1.01，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低，短期偿债能力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处于相对劣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70%、55.71%、56.57% 和 50.42%，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募集资金的到位将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将提高公司应对短期流动性压力的能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水平，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要产品分为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两类线缆又细分为普通电缆和特种电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发行有利于提升公司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巩固和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为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从短期看，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增加，但可转债较低的利率水平不会对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造成影响，同时随着未来可转债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以及项目投产后经济效益的逐渐体现，公司净资产规模将逐步扩大，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

由于新建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因此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随着相关募投项目建成以及效益的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将得以有效实施，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

##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03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50,000,000.00 股新股。截至 2020 年 7 月 27 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921,5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保荐及承销费用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46,196,141.53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697 号验资报告。

### 二、前次募集资金管理和存储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堰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分别开设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

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同意以无息借款的方式给全资子公司池州起帆使用募集资金组织实施募投项目，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

司、池州起帆、海通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就池州分行管辖下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江口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

## （二）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存放金额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2122794	300,000,000.00	80,339.54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固支行	50131000808716581	264,992,924.55	16,467,771.99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堰支行	03856300040098104	100,000,000.00	6,618.57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	98350078801800000687	200,000,000.00	5,211,229.99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江口支行	12060801040008177	-	-
<b>合计</b>			<b>864,992,924.55</b>	<b>21,765,960.09</b>

注 1：池州起帆募集资金账户为特种电线电缆项目专用账户，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尚无存放金额；

注 2：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存放金额中包含利息收入 135,625.42 元。

###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4,619.61 <sup>注1</sup>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2,156.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2,156.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0 年度：		62,156.0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5,000.00	45,000.00	22,536.40	45,000.00	45,000.00	22,536.40	22,463.60	77.30%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9,619.61	39,619.61	39,619.61	39,619.61	39,619.61	39,619.61	-	-
合计			<b>84,619.61</b>	<b>84,619.61</b>	<b>62,156.01</b>	<b>84,619.61</b>	<b>84,619.61</b>	<b>62,156.01</b>	<b>22,463.60</b>	

注 1：募集资金净额为初始存放金额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金额；

注 2：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募投项目累计发生额/（募投项目预算投资总额-预算中铺底流动资金）。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

募投项目“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合计为 22,463.60 万元，系上述项目仍处于建设中，募集资金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理投入。

## （四）前次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截至 2020 年 7 月 27 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235,863,951.01 元。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235,863,951.01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698 号）。

## （五）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由于银行理财产品额度受限，

相关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10 月完成购买。

## 2、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将其中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 8,300.56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 四、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2,463.6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26.55%，系由于项目尚未建设完毕，预计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逐步投入。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达产年 新增净利润)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9 月		
1	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sup>注</sup>	15,208.00	-	-	2,587.07	9,660.87	12,247.94	不适用 <sup>注</sup>
2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注：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分为两期，上表中“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及“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均为一期工程实现效益；二期工程尚在建设中，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实现效益。

##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满足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运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营运资金进一步增长的需求。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公司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共包含两期，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其中一期工程已完工，实现累计效益 12,247.94 万元，二期工程尚在建设中，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产生效益。因此，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效益尚未完全释放。

##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

## 七、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

## 八、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并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出具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877 号），结论为：起帆电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起帆电缆公司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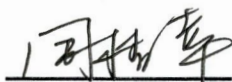
#### (一) 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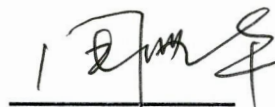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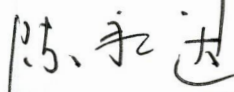
周桂华



周桂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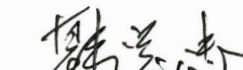
周供华



陈永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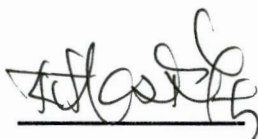
管子房



韩宝忠



唐松



姚欢庆



吴建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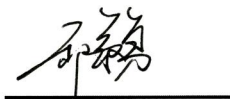
## （二）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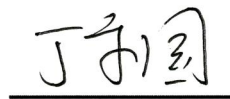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周凯敏



郎承勇



丁永国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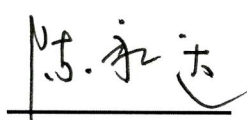
### (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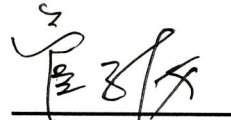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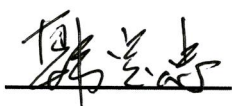
周供华



陈永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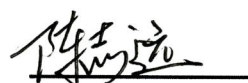
管子房



韩宝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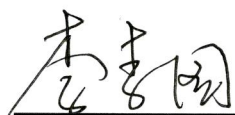
周仙来



陈志远



章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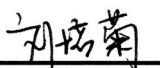
李素国



##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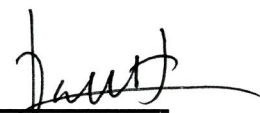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刘培菊

保荐代表人签名：

  
韦健涵

徐亮庭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瞿秋平

保荐机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名：

  
周杰

2021年5月20日

###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二）

本人已认真阅读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瞿秋平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周 杰



##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小亮

经办律师：



韦 玮



郑翔宇





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  
2021年5月20日

##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国

签字注册会计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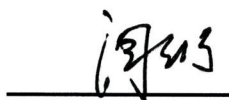
2021年5月20日



## 六、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级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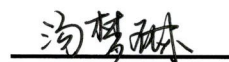


闫 衍

签字评级人员：



盛京京



汤梦琳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5月20日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一、公司章程和营业执照；

二、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2020 年 1-9 月财务报告；

三、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四、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五、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评级报告；

七、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